



READERS

读者[®]

下架志
XIAAZHI.COM

重症病房里的圣诞节

“人”是怎么教没的

父亲最高兴的一天



ISSN 1005-1805



10>



2015·10

9 771005 180158

扫描二维码 关注微读者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 591 期 五月下

宁负荣华，不负春光

●黎武静

杜少卿有句让人心动的情话。当妻子这厢问他：“朝廷叫你去做官，你为什么装病不去？”他那厢应对如流：“你好呆！放着南京这样好玩的所在，留着我在家，春天秋天，同你出去看花吃酒，好不快活。”

温柔软语加款款情意尚在其次，那言辞里锋芒乍现的潇洒自如，怎能不令人怦然心动？

能写出杜少卿这般人物的吴敬梓，其实也是一样。他推了巡抚的举荐，称病辞却“博学鸿词科”的廷试，遇皇上亲临南京征召时，躲在家里跷脚高卧。宁负荣华，清寒困顿，“乡里传为子弟诫”。

在时人眼中，吴敬梓应该是个败家子。但他将荣耀留在了他的笔端，《儒林外史》是他的成就，数百

年后仍然熠熠生辉。何为胜负？何为成败？令人感慨良深。

拒绝一种通行的生活方式，寻找属于自己的轻松愉快，吴敬梓和他笔下的人物只是潇洒地顺从了快乐的本能，放弃了过于急切的追逐，尘心不起，世虑无忧，是真名士自风流。

有一首喜欢了很多年的诗，我随意地抄在笔记本上，偶尔翻开来看看，总会有微小的喜悦的种子静静发芽：“买只牛儿学种田，结间茅屋向林泉。也知世上无多日，且向山中过几年。为利为官终幻客，能诗能酒总神仙。世间万物俱增价，老去文章不值钱。”

（宋正怀摘自《羊城晚报》2015年3月1日）

林风眠绘





首届国家期刊奖 第二届国家期刊奖 第三届国家期刊奖 双高期刊



(总第591期) 五月(下)

人生

- 【青年一代】 18 / 无从告别的告别 里则林
30 / 那么孤单和彷徨 赵瑜
48 / 一个人围观一群人 倪一宁

- 【两代之间】 37 / 老妈的账算得不对 闫晗

生活

- 【心理人生】 33 / 再哭一点点 琦君
66 / 得到太早 侯文咏

- 【生活之友】 58 / 我们的恐惧症 拉斐尔·盖格尔

- 【乐活】 69 / 出走与回家 林怀民

文明

- 【在海外】 17 / 平凡的工作 如花妃子
70 / 在跑步机上看讲义 林蕾 杨朦

- 【历史一页】 50 / 拉贝防空洞 何建明

- 【文化茶座】 52 / 一代人的精神性死亡 施京吾
55 / 配色 蒋勋

悦读

- 【言论】 15 / 言论

- 【漫画与幽默】 38 / 漫画与幽默

- 【影像】 64 / 百年街景今仍在

- 【话与画】 56 / 我们的社会怎么了 John Holcroft

点滴

- 【意林】 21 / 识人五法 比四环少一环
47 / 名弱不名强 麦家
51 / 生活真奇妙 黄永武

- 【点滴】 11 / 迷惑 李琦
25 / 没有不好的爱 陈开心
69 / 汉堡 郭景超

互动

- 【互动】 72 / “《读者》光明行动”(25)

艺术

- 【封面】 幻(创意作品)

((•联系我们•))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352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duzhe.cn

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

《读者》信箱 730030

社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读者网 www.duzhe.com

《读者》微信 duzheweixin

《读者》微博 @读者



·更便捷实惠的阅读·

《读者》Web版 通过读者网订购

《读者》iPad版 苹果应用商店搜索读者

《读者》Win8版 微软应用商店搜索读者

《读者》数字版 龙源期刊网、亚马逊、多看阅读等平台均有售，搜索读者

《读者》手机报 发送短信dub到659000

《读者》手机杂志发送短信KTDZB到10658080

或扫描二维码订阅



移动用户



电信用户



联通用户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总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如有印装问题,请致电:(0931)8773054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昶泰律师事务所 (0931)8822550

本社所付作者的稿酬,已包括纸介质及数字形态出版的《读者》杂志的稿酬。因各种原因,我社未能联系到的作者的稿酬查询及其他有关稿酬的未明事宜,请与杂志社联系(0931-8773352)。

《读者》(盲文版)《读者》(维文版)
《读者》(藏文版)定期出版



重症病房里的圣诞节

●蔡崇达

十六岁时，我因父亲的疾病来到这里。

一开始我选择和一些病人交朋友。家属们一般忧心忡忡，病人们为了表现出果敢，却意外地阳光。每个病人都像个小太阳，当然，代价是燃烧自己本就不多的生命力。

我特别喜欢隔壁病房的漳州阿伯，他有着黝黑的皮肤、精瘦

在白色的床单上，在白色的窗帘边，在白色的屋顶下，他们的名字都不重要，他们统一的身份是，病人。在这里，人与人的关系也被重组了，患同一种疾病的人，会被安排在邻近位置，经过几天的相处，他们成了最熟悉的人。

的身条儿，常会以开玩笑的方式回顾往事。

一碗米饭吃不完，他会笑着说：“当年我去相亲，一口气吃下四碗米饭，把丈母娘吓坏了，但她因此放心把女儿嫁给我。”

他还“调戏”护士，某个护士稍微打扮了一下，他会坏笑着说：“晚上我们去约会？”

父亲很妒忌我总找那阿伯，他也振作起来想和我开玩笑，甚至开始主动向我爆料，他谈过的恋爱、做过的糗事。但我还是隔三岔五地往隔壁跑。

父亲放弃了竞争，却死活不肯和阿伯讲一句话。

每天傍晚我都要到二楼的食堂去买吃的。一天，我照例打包了三份粥、一份肉、一份菜，然后照例想了想，又给漳州阿伯带了份红烧肉——医生不让他吃，他的亲人不给他买，他一直叫我偷偷买给他。

从电梯出来要先经过他住的病房，再到父亲的病房。

我走过去看到他的病床空空的，想了想，可能他们全家去加餐了。到了父亲的桌子前，摆开了菜，和父母一起吃。我漫不经心地问：“漳州阿伯好像不在，他们可能去加餐了，有什么好庆祝的？”

“他走了。”母亲淡淡地说，眼睛没有看我。

我一声不吭地吃完饭，一个人爬到医院的楼顶去看落日。在上面，我发誓，再不和这重症病房里的任何病人交朋友了。

打扫卫生的王阿姨成了最受欢迎的人。说起来她并不是多么好的人，喜欢贪小便宜，如果你

没有给她点好处，她就边收拾边骂骂咧咧，有时候干脆假装忘记打扫。

其实她人缘好的根本原因在于，重症病房里可以交往的对象太少。只有她，似乎是和疾病最不相干的人，不用在她面前掩饰悲伤或者承受她的突然离去。

我努力挖掘她身上让人开心的地方，比如，她会提供楼层间的八卦：二楼妇产科，生出了一对连体婴，父母着急坏了，哭得像泪人，医生们还在开会研究怎么剖离。

一连几天，整个楼层的病人都在讨论孩子们未来的生活。

就像一出跌宕起伏的连续剧，谜底一个个揭开：

早上阿姨来，宣布了性别，是两个男婴。众人一片唏嘘：“多可惜啊，本来生了双胞胎男孩儿，该多高兴啊。”

下午阿姨来，宣布医生打算用锯子锯开，正在讨论方案。众人一片哗然，整个晚上研究如何锯，并运用自己经历的几次手术的经验，交流操作的可行性。

隔天所有人盼着阿姨来，她终于又发布消息了：“可惜心脏连在一块儿。”

众人开始纠结了。

她还是日复一日地直播。直到一个星期后，不管别人怎么追问，她都不说了。

每个人都明白了，是大家共同熟悉而亲近的朋友带走了这两个小孩。那个朋友的名字谁也不想提，因为谁都可能随时被带走。

三

我可以从护士长和新来的那个医生的眼神里感觉到，他们之

间正在发生什么。

护士长以前肯定是个甜美的女孩，瓜子脸，笑起来有两个酒窝。不过从我认识她时，她就总是一副冷若冰霜的样子，说话一直在一个声调上。

楼层最中间是护士站，类似酒吧柜台的样子，半人高的桌子，有限度地隔开了病房和护士。紧挨着的房间，我们称之为贵宾室。贵宾室的门一直是关着的，只有那些医生才能进进出出。

但每个家属早晚都要进到里面去，那意味着，你家里的病人要直面生死，要动手术了。

程序一般是这样的：前一天晚上护士长会笑着拿张通知单给你，然后说，晚上医生们想邀请你去一下办公室，记得带上觉得必要的人。晚上八点开始，护士长挨个儿去敲门，把一队队家属分别带往贵宾室。

对于护士长和年轻医生的恋爱，重症病房里的每个人都惴惴不安——护士长情绪稍微一波动，就意味着打针的时候更疼了，或者办杂事时会不耐烦。

于我来说，更是个令人紧张的事情，因为那年轻医生恰恰是心血管科的，将来手术的某个环节上他有可能掌管着父亲的生死。

于是，他们两个的感情成了整层楼最重要的事件，大家会私底下交流对他们恋爱进程的观察，探讨如何推波助澜：甲负责打探护士长需要什么，乙建议医生买什么；谁听到护士长不开心，都要负责让她开口说出原因，然后集体研究解决办法。

这样的日子过得战战兢兢，却也非常热闹。慢慢地，我发觉

医生开给父亲的刺激性药物越来越少，然后要求我们每天陪着父亲做复健。我隐隐约约感觉到，进贵宾室的日子近了。

四

那个晚上，护士长来叫我和母亲了。从护士站的柜台进去，总算打开了那扇贵宾室的门。几张大大的办公桌，配着靠背椅，唯一的亮点是一张柔软的沙发。沙发是用来给家属坐的，让他们感到安全和放松。

主治医师已经坐在沙发的另一端，看我们来了，满脸堆笑地起身迎接。其他医生各自散坐在周围，那个恋爱中的年轻医生也在——他果然参与了父亲的手术。

主治医师讲了一堆术语，母亲和我一个都听不懂。

“医生，您能否告诉我，手术成功率有多少？”母亲直接打断他问。

“百分之六十。我和你们解释一下可能出现的风险，病人的手术，是把一个心脏拿出来，先用心脏起搏器维持，如果中间血压过低了，就可能不治；然后要切开瓣膜，换上人工的瓣膜，如果这中间有小气泡跑进去了，那也可能不治……”

母亲有点晕，想阻止医生说下去。

但他坚持一句话一句话地说完。“抱歉，这是职责。”他说。

过了大概一个世纪那么久，医生问：“你们是否同意手术了？如果做手术，有百分之六十的成功率；如果不做手术，估计病人活不过这个冬天。”

母亲愣住了，转过头看着我说：“你来决定吧，现在你是一



家之主。”

“我能想想吗？”

“可以，但请尽快，按照检查结果，病人再不做手术，估计身体就没条件做了。如果可以，手术后天早上进行。”

我出了贵宾室，一个人再次爬上医院的楼顶。楼顶四周用一人高的铁丝网圈住，估计是防止有人轻生。

意外地，我遇到一个和我年龄差不多的人。我认出来了，他是在我前面进贵宾室的人，看来，他也被要求成为一家之主。

一般情况下，此刻应该彼此缄默的，他却开了口：“明天是圣诞节，你知道吗？”

“是吧。”我这才意识到。

“我父亲一直想回家过春节，他说很想看过的烟花，你说圣诞节能放烟花吗？”

“不能吧。”

他没再说话，两个人各自继续看着夜幕下路灯边熙熙攘攘的人群。

我还是签了同意书。

签完字，那个恋爱中的医生负责来教我一些事：“明天晚上，你记得挑起你父亲各种愿望，让他想活下来，愿望越多越好。一个人求生的欲望越强，活下来的机会就越大，而这得靠你们。”

傍晚依然由我负责打饭。母亲交代要买父亲最喜欢的卤鸭，虽然他不能吃，但让他看着也好。我突然想，不能买给他，于是买了他最不喜欢吃的鱼片和蔬菜。

父亲显然生气了，一个晚上都在和我唠叨。

我哄着他：“后天买给你吃，一整只鸭，好不好？”

父亲不知道手术的成功率，但他内心有隐隐的不安。他显然有意识地要交代遗言：“你以后要多照顾你妈，知道吗？”

“我照顾不来，你看我还这么小。”

他着急了。

他叹了口气，说：“怎么不见你二伯？我给你二伯打个电话，交代他一些事情。”

“二伯忙自己的事情去了，没空和你说话，等你做完手术再说。”

他瞪着我：“你知道气病人是不对的。”

“我没气你啊，我只是说实话，二伯说后天会过来陪你一整天。”

“你这调皮鬼。”他不说话了。

我不知道自己的这场赌博是否正确，如果父亲就这样离开我，今天晚上这样的对话会让我自责一辈子。

母亲内心憋闷得难受，走过去想把窗打开。这个时候，突然从楼下冲上一缕游走的光线，擦着混浊的夜色，往上一直攀爬，爬到接近这楼层的高度，一下子散开，变成五颜六色的光。

病房里所有人都开心地叫道：“是烟花！”

烟花的光一闪一闪的，我转过头，看见父亲也笑了。

我知道这是谁放的，那一刻我也知道，他是多么爱他的父亲。我从窗子探出头去，看见三个保安正把他团团围住。

九点，父亲准时被推进手术室。二伯、三伯和几个堂哥其实昨晚就到了，他们和我守在门口。

十点左右，有护士匆匆忙忙地出来。母亲急哭了，但谁也不

敢问。过了一会儿，又一群医生进去了，二伯和三伯不顾禁令抽起了烟，他们把我拉到一旁，却一句话也没说。

快到十二点了，里面的医生和护士还没动静。等候室里的所有人都像热锅上的蚂蚁。

过了十二点，几乎谁都听得见秒针跳动的声音了。堂哥想找个人问问情况，但门紧紧关着，又没有其他人进出。

下午一点多，一个护士出来，什么话也没说就走了。

亲人们哭成一团。

二伯、三伯开始发脾气：“哭什么哭，医生是忙，你们别乱想。”说完，狠狠地把烟头甩在地上。然后，各自躲到安静的角落里。

等父亲被送到重症监护病房里，我到处寻找那个放烟花的男孩。

“今天没有其他做完手术的病人被送这儿来了吗？”

“没有，只有你父亲。”看护的医生说。

“你知道和我父亲同一天手术的那个人怎么样了吗？他有个和我差不多年纪的儿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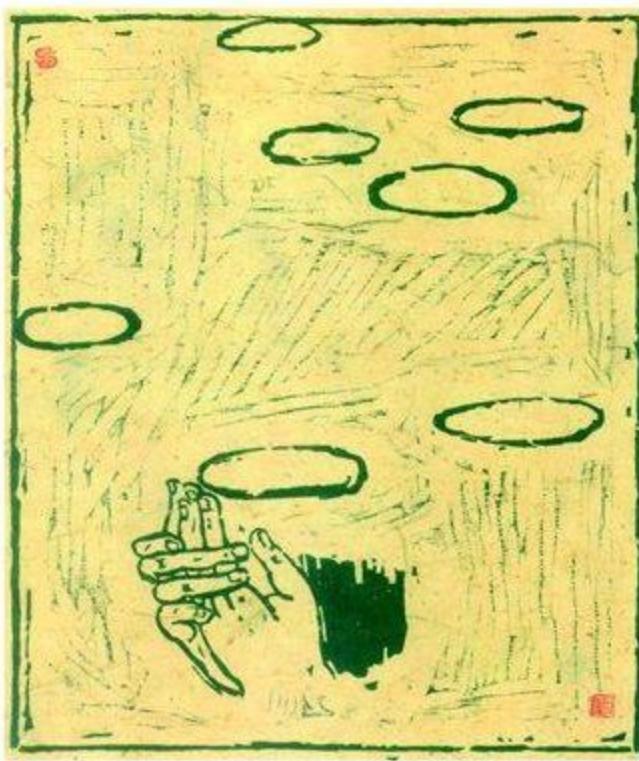
“昨天一早他父亲和你父亲差不多被同时推出去，就再没见过他了。”终于有人回答我。

我一个人默默地乘着电梯到楼下。燃放烟花的痕迹还在地上，灰灰的，像一层淡淡的纱。

我知道过不了几天，风一吹，沙子一埋，这痕迹也会不见的。

一切轻薄得好像是从来没发生过。

（生如夏花摘自天津人民出版社《皮囊》一书，本刊有删节，李晨图）



这些年，和一些人的交往，越来越容易陷入沉默。

好比两个老朋友，站在积雪的山头，暮色中望着山下的灯火次第亮起，不说话，但有温暖浮上了心头。

冬日里

一个朋友从北方披一身风雪路过本城，顺便来看看我。

彼此有十多年没见面了，之前，我们都想象着见面时的热烈。可那天一见面，连一个拥抱也没有，我们都有些拘谨。

三天里，我们在往事中捕捉那一丝如烟的温暖。我发现，这十多年光阴，像一条大河将我们生活的世界隔开，我们在遥遥两岸行走，打着手语，只能按照自己的想象，去猜测手语的意思。

他坐火车离去，站台前，我握住他的手说，下次来，我好好陪你玩几天，去看看你在乡下的老屋。我说完这句话，才想起，他乡下的老屋，几年前就已灰飞烟灭，那里建起了工厂。

要上火车了，他猛地抱住我，是难舍的心情。他望着我说，你下次来北方，一定来我家啊。我点点头。三年前的秋天，我路过他所在的城市。我半夜起

越来越沉默的人

●李 晓

站在铁轨边抽烟，风很大。这时，他猛一回头，我差点叫出了声，那不是龙老三吗！一个生活在本城，我青年时代的朋友。龙老三也认出我了，他朝我走来，递给我一支烟，拍着我的肩膀说：“老伙计，是你呀，我们有好多年没见面了吧。”我看见龙老三两鬓泛白了。

晚上，我和龙老三就在火车站旁一家小餐馆里叙旧。这么多年了，我们都还没去打听对方，也没找到一个恰当的理由见面，甚至以为对方早消失在这个城市。这一见面，却没有陌生感，我们生活在同一座城市，共同呼吸着西山上草木送来的芬芳。

龙老三说，他也是来送别一个朋友的，朋友走了，他就去铁轨旁抽支烟。他说，他看见铁轨也老了，生了好多锈。

（沈 漠摘自《燕赵都市报》
2015年1月31日，刘春杰图）

在风铃草树林里

●〔英〕肖恩·霍尔丹

○曾 宇译

我在风铃草的树林里寻你，
却不见你的踪迹。
你无影无痕，
但我能感觉到你与我同在。
在小银莲花金色的六角星
里？

在四散的嫩鹅黄的九轮草
里？

在迷途的知更草粉红的花瓣
里？

我无从知晓。
然而，突然间，我知道了：
在栗色的树干间，目力所及
之处，
那齐膝的风铃草就是你：
何处？无处？某处？处处。

（水墨青花摘自《译林》2015
年第2期）



只是橘色仍温柔

●简 婧

浮在记忆与遗忘边缘的，总是琐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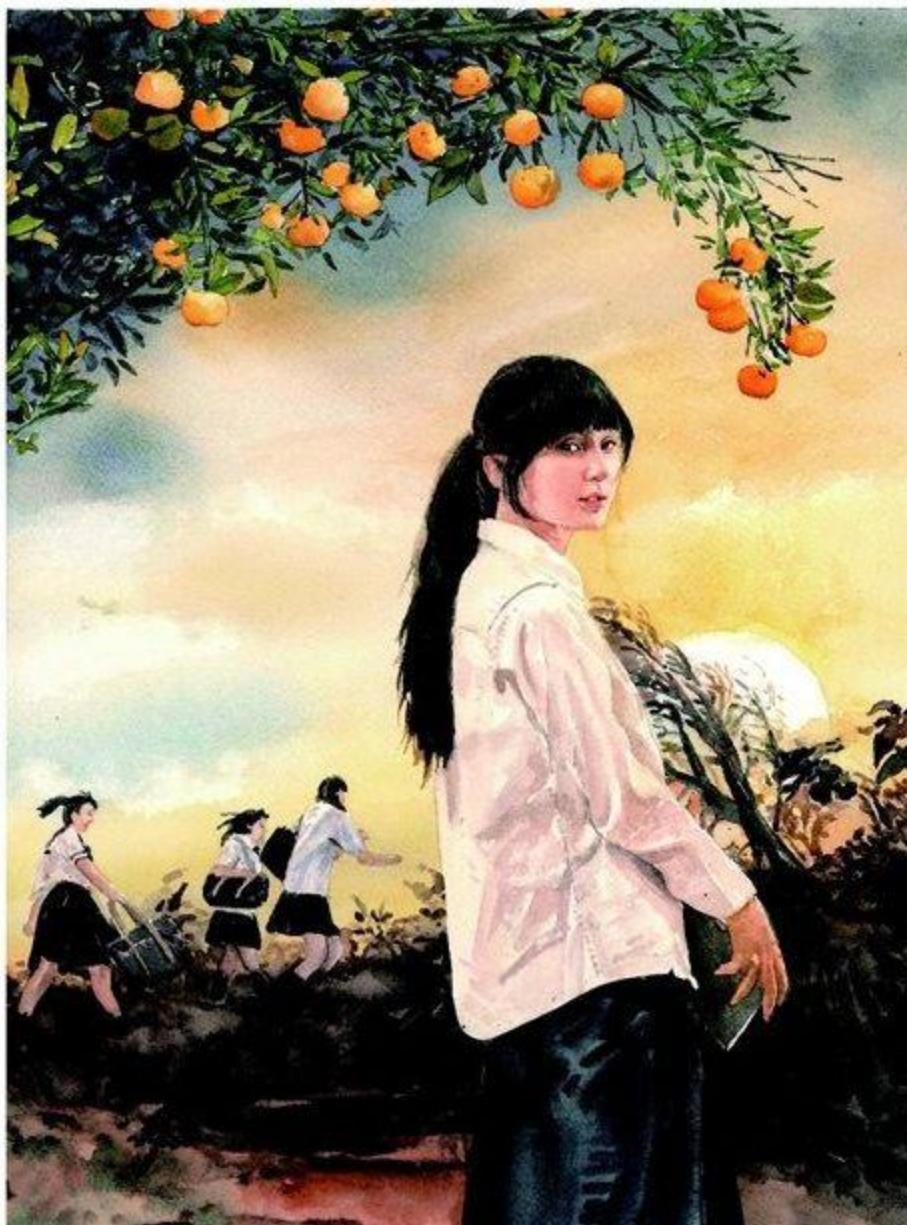
一天早晨，平凡得无话可说的夏日早晨，我照例将咖啡粉倒入咖啡壶内，将两片全麦土司放进烤箱，趁这空当，拿扫把将院里的落叶、坠花、飞沙拢一拢，然后牵出水管浇花。我习惯将塑料管末端捏扁，朝半空胡乱挥动，喷洒的水花如狂舞般，恣意地从高处落下，滋润了树叶，而后浇灌了土壤。忽然，在闪动的水花中，有一种细微得像小蚂蚁似的味觉在舌尖滑动，两三只似的，带了一点甜。我咂了咂，那味道忽隐忽现，仿佛走到记忆与遗忘的边界时，竟打起盹来。我努力地想，眼睛看着欢愉的水花不断洗涤一棵老桂树而不知移开水管。从厨房弥散出的咖啡香像个热心的路人，帮我攫住那味道。带了一点甜，也染了一点酸，然后，应该有滂沱的绿

在天地间飞舞，点点霞色安静地泊靠在杳无人烟的高山上。

我因此忆起十三岁那年与三个好友到山上同学家造访的往事。

那时是个晚秋与初冬会合的季

节，我们穿着制服——长袖白衬衫、黑色百褶裙，沿狭仄的山路一路转弯，遇到陡峭处，还需压着膝头拱背而上。应该是唱着歌的，那个年纪的女孩，叽叽喳喳说完知心话，就会一起唱歌，齐



唱或三部合唱，以少女纯净的声音。

日头像一只倦鸟，静静地穿过杂木树林，向西移动，黄昏薄薄地落着。我们看见她家了，一起喊，她的名字顿时荣华富贵起

来，盈满山谷。

几间土角厝挨着山壁，屋旁两三行瘦高的槟榔树。她的父亲下山去了，母亲正在灶前煮饭，白蒙蒙的炊烟从烟囱冒出，自成一阵暖雾。她对我们的造访感到意外，因此，欣喜之余还鼓动了从未见过的热情，一扫在学校里沉默、腼腆甚至偏好孤独的形象。她说，去橘园走走。

顺屋前几步台阶而下，即是天宽地阔的树林，空气是橘味的，两只大狗不时穿梭其中，似乎想把橘子叫黄。她领我们走入橘林，在一棵早熟的橘树前停住，示意我们可以摘一个尝尝。我们三人虽赞赏橘子的色泽艳美，但谁也不曾伸出手，反而秉持那年代少女的谦让与矜持，不约而同转步离开那棵华丽的橘树。

我相信我们都在心里跟自己说：“橘子太美了，可以卖个好价钱啊！”

她跟着钻出林子，怀中捧着三个大橘子，脸上笑得饱饱的。

那天早晨，我首先想起的就是那个大橘子的美味，微酸、薄甜、汁丰，橘香清新得像一湾小溪。吃过无数椪柑、海梨及拳头

香港屯门有一条轻铁，沿途一边是街道，一边是山坡绿地。站台是敞开的，立着车费刷卡机。站在月台上，看闲花野草、楼宇路人。过一会儿，有电车驶来，车与轨道的摩擦声在高远的天空下散得很远。

头一回搭轻铁去天水围看朋友，半路上与一个小孩同行。那是个胖胖的男孩，穿一条肥大的短裤，颈上挂着八达通卡，手里提着一个黑色乐器盒，肩上的布袋里是乐谱，应该是星期六上琴课或者下琴课回家。看他神情严肃、身负要务的样子很有趣，便逗他，指他的盒子说：“双簧

管？单簧管？”他先还绷着，后来就绷不住了，鼓鼓的脸颊露出笑容。又猜：“小提琴？”他用劲点一下头，猜对了。于是，我们就哼一段小提琴基础课程《开塞》练习曲，与他套近乎。

搭乘轻铁比预想的要复杂。首先，同一个站台上有多条不同方向的路线；其次，我们要去的天水围似乎不在任何一条路线上。于是，招来新结识的朋友，请他指点。他默想片刻，胖胖的手指头在路线图上指定一个点，表示是我们应乘的那路车；沿线爬行一段，停下了，表示我们应抵达的地方；停一会儿，手指头

跳到另一条路线上，这回的意思是换车；然后，迅速爬行，直至天水围，停下。指点完毕，他便走开，与我们保持一段距离。

车来了，才知道他与我们上同一路车。拥挤的人群，将我们的视线阻断了。有几次，我见他转头寻找我们，脸上流露出焦急的表情，等看见我们，却又立即回过头，看前边人的脊背。下车后，他遥遥对着我们，指向一处。顺着他的指点走了几步，不料，已到对面站台的他，又转身奔来。他努力交替浑圆的小腿，将小提琴盒提高到膝盖以上，以避免磕碰，这样就更吃力了。我们不由停下脚步。他一边跑，一边用手再次强调地指点，使我们明白走错了。这一回，他领着我们走到正确的站台，还是站在一段距离以外。

站台上的人熙来攘往，他与我们，就像在茫茫人海中相遇相知、聚散无常的样子。等驶往天水围的轻铁靠站，小孩看我们上了车，才放心离去，乘坐他自己的车。

从头至尾，他基本没有说话，大概怕我们听不懂他的广东话，或怕我们笑话他的普通话，极少又极关键的几个字，是用英语说的。唯有小提琴练习曲《开塞》的旋律，为我们做沟通，使我们于萍水中结交。

(吴迪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王安忆散文》一书，张骏图)



大的粗皮土橘，吃了也就吃了，酸酸甜甜都是过往，不算数的。唯有那个橘子，仿佛橘汁还含在嘴里，尚未吞咽。也许，那是胃的初恋吧，才会使我毫无缘由地在一个普普通通的夏日早晨忆起

它的滋味。

她送我们一程，两只大狗也护随着。下山的路走来如腾云驾雾，应该也是唱着歌的。我想，四个人的话就一定会四部合唱“我几时能再回到卡布利，再回

到卡布利来看你”，也有可能转到“门前一道清流”那首咏怀的歌。

(君心摘自九州出版社《旧情复燃》一书，沈璐图)



父亲最高兴的一天

●路 遥

我从地区中师毕业后，回到县城一所小学教书。除了教书，我还捎带保管学校唯一的一台收录机。

放寒假时，学校让我把宝贝带回家去保管，我非常乐意接受这个任务。我是个单身汉，家又在农村，有这台收录机做伴，一个假期不会再感到寂寞。

转眼到了大年三十。

父亲舒服地吐着烟雾，对我说：“把你那个唱歌匣匣拿出来，咱今晚好好听一听。”他安逸地仰靠在铺盖卷上，一副养尊处优的架势。我赶忙取出收录机，放他老人家爱听的韩起祥说书。父亲半闭着眼睛，一边听，一边悠闲地用手捋着下巴上的一撮山羊胡子。韩起祥的一口陕北土话，在他听来大

概就是百灵鸟在叫。

韩起祥说到热闹处，急促的声音和繁密的三弦声、快板声响成一片，好像一把铲子正在烧红的铁锅里飞快地搅动着爆炒的豆子。父亲情绪高涨，竟然也用陕北土话，跟着老韩嚷嚷起来，手舞足蹈，又说又唱。

看着父亲得意忘形地又说又唱，我说：“爸，干脆让我把你的声音也录下来。”“我的声音？”“嗯。”“能录下来吗？”“能。”

他突然惊慌起来，连连摆手，说：“我不会说，我不会说。”我很快卡住开关，然后放给他听。收录机里传出他的声音：“我不会说，我不会说。”父亲吃惊地叫起来：“这不是我的声音吗？”

父亲显然对这事产生了极大的兴趣。他跃跃欲试，又有点不好意思，格外紧张地把腰板挺了挺，像要举行什么隆重仪式似的，两只手把头上的毡帽扶端正，庄严地咳嗽了一声。他突然像小孩子一样红着脸问我：“我说什么？”

我忍不住笑了，说：“比如说你这一生中最高兴的一天。”

“一生中最高兴的一天？那当然是我和你妈成亲的那天……你看我，说些甚。提起那年头，真叫人没法说。冬天的时候，公社把各大队抽来的民工都集中到寺佛村，像兵一样分成班、排、连，白天大干，晚上夜战，连轴转。到了年底，还不放假。大年三十早晨，所有的民工都跑了个精光，我也就跑回来了。那天早上我跑回家时，你们母子几个围着一床烂被子，坐在炕上哭鼻子。看了这情景，你不知道我心里有多难受。大家都穷得叮当响，过年要甚没甚，咱家里就更不能提了。旁人家孬好都还割了几斤肉，咱们家我没回来，连一点肉皮皮都没有。我转身就往县城跑。我当时想，就是抢也要抢回几斤肉来。我进了县城，已经到了中午，副食门市部的门关得死死的。唉，过年，人家早下班了。

“我长叹了一口气，抱住头，蹲在门市部前面的石台子上，真想放开声哭一场。我来到后门，门也关着，不过听见里面有人咳嗽。我站着，不敢敲门。为甚？怕。怕什么？当时也说不清。我突然冒出个好主意。我想，如果说我是县委书记的亲戚，门市部的人还敢不卖给我肉吗？我不知道书记的大号，只知道姓冯。好，我今天就是冯书记的亲

戚。我硬着头皮敲后门，门开了一条缝，露出一颗胖头。我对他说，冯书记让你们割几斤肉。哈，不用说，胖头起先根本不相信我是冯书记的亲戚。他打量我半天，后来大概又有点相信了。

“他说一斤八毛钱。我说，那就割五斤吧。我原来只想割上二斤肉，够你们母子几个吃一顿就行了。我不准备吃，因为在民工的大灶吃过两顿肉。我想余下两块多钱，给你妈买一条羊肚子毛巾，再给你们几个娃娃买些鞭炮。她头上那条毛巾已经包了两年，又脏又烂。吃肉放炮，这才算过年呀。可是，一个县委书记的亲戚走一回后门，怎能只割二斤肉呢？我咬咬牙，把四块钱都破费了。那个胖干部好像还在嘲笑冯书记的这个穷酸亲戚。他当然没说，我是从他脸上看出来的。不管怎样，我总算割到了肉，而且是一块多么肥的刀口肉啊。我走到街上，高兴得真不知道如何是好。我想，我把这块肥肉提回家，你妈，你们几个娃娃，看见会有多高兴啊。咱们要过一个富年。

“在街上，一个叫花子拦住我的路。我一看，这不是叫花子，是高家村的高五，和我一块当民工的。他老婆有病，他已经累得只剩下一把干骨头。高五穿一身开花棉袄，腰里束一根烂麻绳，当街挡住我，问我在什么地方割了这么一块好肉。我没敢给他实说，我怕他知道了窍门，也去冒充县委书记的亲戚。这还了得？叫公安局查出来，恐怕要坐班房。我撒谎说，肉是从一个外地人手里买的。高五忙问，那个外地人现在在什么地方？我说，人家早走了。高五一脸哭相对我说，前几天公家卖肉时，他手里一分钱也没有。直到今天早上，他才向别人央告着借了几个钱，可现在又连一点肉都买不到了。他说，大人怎样都可以，不吃肉也搁不到年这边，可娃娃们不行呀，大哭小叫的……他瞅了一眼我手里提的这块肉，可怜巴巴地问能不能给他分一点。说实话，我可怜他，但又舍不得这么肥的肉。我对他说，这肉是高价买的。他忙问多少钱一斤。我随口说，一块六毛钱一斤。不料，高五说，一块六就一块六，你给我分上二斤。我心想，当初我也就只想买二斤肉，现在还不如给他分上二斤呢。实际上，你知道不，我当时想，一斤肉白挣八毛钱。拿这钱，我就可以给你妈和你们几个娃娃买点过年的的东西。我对他说，那好，咱俩一劈两半。可怜的高五一脸愁相变成笑脸。

“就这样，高五拿了二斤半肉，把四块钱塞到

我手里，笑呵呵地走了，倒像是占了我的便宜。好，我来时拿四块钱，现在还是四块钱，手里却提了二斤半的一条子肥肉。这肉等于是我在路上白捡的。好运气。

“我马上到铺子里给你妈买了一条新毛巾，给你们几个娃娃买了几串鞭炮。还剩下七毛钱，又给你们几个馋嘴买了几颗洋糖……我一路小跑往家里赶，一路跑，一路咧开嘴笑。嘿，我自个儿都听见我笑出了声。如果不是一天没吃饭，肚子饿得直叫唤，我说不定还会高兴得唱它一段小曲……

“你不是叫我说一生中最高兴的一天吗？真的，这辈子没有哪一天比过这一天。高兴什么？高兴你妈和你们几个娃娃过这个年总算能吃一顿肉了。而且，你妈有了新毛巾，你们几个娃娃也能放鞭炮、吃洋糖了……”

我“啪”一声关了收录机，一个人来到院子里。远远近近的爆竹声此起彼伏，空气里弥漫着和平的硝烟。此刻，这一切给我的心灵带来无限温馨和慰藉。

(朱权利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路遥文集》一书，何保全、于泉滢图)

迷惑

●李琦



我领一个乡下来的孩子走进宾馆，我们坐在大堂里。他侧着头，盯着电梯的方向。一会儿，他悄悄告诉我，那个门，可太怪了。刚才进去了一个，再打开时，换人了！原先的人呢？他压低了声音，疑惑的表情里有一种紧张。

如今，人们已经没什么或者说不愿再对什么好奇了。令人惊奇、激动、愤怒、出人意料的事情，好像都已经发生过了，大家都心知肚明又无可奈何地活在一种见多识广的状态里。多数人都是一副见怪不怪、心里有数的样子。只有这个孩子，他的眼睛睁得大大的，满脸惊诧。后来，他当然知道了电梯的功用，他乘着这奇怪的铁房子上上下下。

我羡慕这个孩子，做一个有所迷茫的人，用一双睁大的眼睛去质疑，而后恍然大悟。如此衍生出的快乐，多么简洁单纯啊。

(李伟摘自《朔方文学月刊》2015年第3期)



在路遥去世23年后的这个春天，由于电视剧《平凡的世界》的播出，全国再次掀起了路遥热潮。几乎每天的微信上都有关于路遥写作及其生前点点滴滴事迹的连续介绍。作为路遥生前的好友，也是路遥最后一部创作札记《早晨从中午开始》的责任编辑，我想谈谈我所认识的真实而与众不同的路遥。

和路遥相识于30多年前。当时他的小说《人生》刚刚获奖，西安电影制片厂导演吴天明要将其改编成电影，便在西安电影制片厂搞

了一个座谈会，我作为业余电影评论者应邀出席。当时陕西省一位参加过延安文艺座谈会的文化界老领导，对《人生》提出了非常尖锐的批评，说高加林是无根的豆芽菜，以这样的人物作为主角存在导向的问题。几位导演和评论家都是这位老领导的部下，包括吴天明，碍于面子都不好说话。我因为不认识那位老领导，就和他争执起来。我说：“豆芽菜也是菜，都80年代了，你怎么还是旧时的思维？”场面一时很尴尬，吴天明赶紧出来打圆场，说我是学生，业余影评人。

座谈会结束后，在西影厂大



写作就是燃烧自己

●李军

门口，路遥过来拍拍我的肩，问我这是哪里人。我说，洛川。路遥伸出大拇指，用浓重的陕北话说了句“小老乡，好后生”，然后就大步流星地走了。

后来，《人生》在吴天明的努力下被拍成电影，获得巨大成功，并获得了当年大众电影百花奖最佳故事片奖。

1988年，沉寂了几年的路遥突然推出百万字的鸿篇巨制《平凡的世界》，在读者中引起强烈反响。当时正兴起文学热潮，文学讲座很盛行，很多作家也很热心于讲课。《平凡的世界》让许多读者喜爱路遥，他们更渴望了解路遥的精神世界，但很多社

团搞讲座就是请不到路遥，路遥似乎变得很神秘。大家都说，路遥傲慢，架子大。

1989年秋天，我当时所在的杂志社收到很多读者来信，希望我们介绍路遥，大家很想知道路遥是在怎样的心境和状态下写出《平凡的世界》的。由于我当时和路遥并不是很熟，就约上我的好朋友，也是路遥的好朋友，新华社记者李勇一起去找他。路遥很热情，完全不是传说中的那样，他甚至还记得当时开《人生》座谈会时我发言的细节。他大声地笑着说：“年轻人就是要有初生牛犊不怕虎的精神，而且后来的事实证明你说的是对的。”

那段时间正是路遥创作的调整期，因为我们聊得很投缘，我后来几乎每个月都去他家一两次。我可以深深感受到，路遥在创作上是孤独的，他所要走的文学之路可能常人很难企及，他把文学看得过于纯粹而神圣，所以他注定要孤独地往下走。这可能与他苦难的童年和年轻时的经历有关。

路遥7岁时，因为家境贫困，父亲领着他从清涧走了两天，到达200多里外的延川县，

把他过继给没有子嗣而同样贫困的伯父。路遥的生活并没有因此发生任何改变，相反在贫困上又增加了一份委屈和自卑。由于是外来的，他常常受到同村孩子无端的打骂，所以，路遥说他童年最刻骨铭心的记忆除了饥饿就是遍体的伤痕。虽然年龄小，但童年的路遥已经扛起家里的生活重担，下地、拾粪、砍柴，像孙少安一样，什么样的重活、累活他都干过。他说：“我生来就是大人。”

然而，命运和路遥开了一个大玩笑。

“文革”开始时，路遥正在县城上学。他像很多学生一样热情高涨地投入到这场运动中。1968年，19岁的路遥作为学生领袖成为延川县革委会副主任，但很快就被这场运动深深地抛入谷底，回到原点。在农村劳动时，他像孙少平一样，没有屈从于命运的安排，政治上的失意更加速了他在文学这条路上的步伐，他对文学的痴爱陪他度过了那段昏暗而难忘的岁月。他几乎读遍了在他们县城能够找到的所有文学名著，在文学的海洋中找到了自己的快乐。1973年县里推荐有为青年上大学，本来推荐他上的是北京师范大学和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但由于他的履历，他被那两所学校拒绝，后来延安大学录取了他。

路遥从延安大学毕业后到《延河》杂志社工作，创作成为他生活的全部，因为他从没有真正离开他生活过的那片土地，所以他的故事百转千回，总是与那片土地紧紧相连。在政治上无法实现的梦想，他在自己的作品中实现了；在生活中无法实现的浪

漫爱情，在他的作品中得以淋漓尽致地展现。所以，《在困难的日子里》《人生》连续获奖后，他仍然能选择放弃充满鲜花和掌声的生活，回到陕北乡下，选择孤独寂寞，用6年时间如牛马般劳动、如土地般奉献，最终创作出百万字长篇巨著《平凡的世界》。他说：“尽管创作的过程无比艰辛，成功的结果无比荣耀，尽管一切艰辛，都是为了成功，但是人生最大的幸福也许在于创造的过程，而不是那个结果。”

1991年3月，从北京传来《平凡的世界》获得第三届茅盾文学奖的消息。朋友们奔走相告，路遥当然也非常高兴。他对我说：“我当初只想把我想写的东西完成，获奖的事情确实没有想过。”他从北京领奖回来，打电话让我去他家，原来他带回了100套再版的书，说要送朋友。我去的时候他已给我签好名，路遥说：“你是第一个接受这套新版书的人。”后来我听说，路遥连去北京的路费都没有，还是他弟弟天乐借了5000块钱给他，他才能去北京领奖。给路遥送钱的时候，天乐说：“你千万不要再获什么诺贝尔文学奖了，要不然，我从哪里给你弄外汇去。”

路遥的贫困我是知道的，但借钱去北京的事我一直没好意思问他。路遥有两个爱好：抽烟和看足球。他唯一一次出访德国，没有去看任何名胜古迹，而是请主办方安排看了一场德甲比赛，回来后津津乐道了许久。路遥的烟瘾很大，抽的都是红塔山，10块钱一包，在当时算是很高的消费了。路遥说：“饭吃饱就行，烟一定要抽好的。物质可以贫

困，但精神世界必须富裕。”所以，他吃饭非常简单，陕西省作家协会周围的小吃摊他几乎吃遍了，每天的伙食费可能不及一包烟钱。

1991年秋后的一天，路遥突然对我说：“你不是一直想让我给你们杂志写稿子吗？我想好了，就按你的建议写一下《平凡的世界》创作中的一些情况。虽然我从不和人家谈什么创作，我觉得创作是纯私人的东西，不可以拿来示众，但这次我想破例。名字我都想好了，就叫《早晨从中午开始》。”

虽然我和路遥相识很早，但真正了解他、理解他后，我感受到他内心汹涌澎湃的激情和对文学近乎顶礼膜拜的虔诚。起初我的确想请他给我写稿，但后来我们熟悉并成为好朋友后，我反而打消了这个念头，因为我不想为难路遥。面对神圣的文学，他不会违心地应邀为任何杂志写稿，他只有想好了要写什么、自己想写的时候才会去写。现在他突然说要为我而写，我当然非常高兴。

路遥写东西的时候不能被打扰，他对文学有近乎宗教般的虔诚。当然，他创作的时候一般人也找不到他。所以，从那以后，我没有再找他聊天，我知道他写好后一定会找我。

三

1992年春节过后不久，路遥给我打来电话，让我去一趟。我到他家的时候，看到他家里很乱，《早晨从中午开始》的手稿就放在凌乱的桌子上。我说：“你家怎么像刚被人打劫过一样？”路遥指了一下桌子上的手



稿说：“你的作业我完成了。”我翻看了一下，有208页，将近7万字。我说：“对于我们这本综合类杂志来说，这个可能需要连载。”路遥说：“没有问题，交给你我就不管了。另外，这个手稿就留在你那儿。”我知道很多作家是不愿意把手稿给别人看的，把手稿给你就表明对你有莫大的信任。那一刻，他的信任让我感动。这是我最后一次在路遥家里见他，而我手里拿着的手稿，是他留在这个世界上最后的文字。

从1992年5月开始，《女友》杂志开始连载《早晨从中午开始》，它受欢迎的程度超出了我们的想象，很多读者怀着崇敬的心情流着泪看完我们的连载。通过这篇手记，我们知道路遥为创作《平凡的世界》竟遭受了那样的精神上的折磨和肉体上的摧残。4年的准备期，他阅读了1975年至1985年间全国的主要报纸，研读了几十部中外名著，记录了几十万字的笔记。6年非人的生活下艰苦的劳作，100万字的巨著，没有超常的毅力和体力是无法完成的。就像路遥自己说的：“既然已经选定了目标，再苦、再累，哪怕是燃烧自己，丧失生活中许多美好的东西也必须这样做。”6年时间里，他忍受寂寞，把自己封闭在一个孤独的世界里，每天工作十几个小时，只偶尔透过窗子看一看四季的变化。

路遥在创作《平凡的世界》过程中，的的确确是用全部生命在写作，他要把内心深处最真切的感受、最熟悉的平凡人物的平凡事迹忠实而又真诚地记录下来。从这个意义上说，路遥是我们那个变革时代最诚实的记录

者，而《平凡的世界》就是那个时代的一面镜子。

让我万万没有想到的是，在《女友》杂志刚连载完《早晨从中午开始》，还没有来得及给路遥送样刊，就突然传来路遥逝世的消息。

1992年11月10日，我休假在家，诗人远村突然敲门进来，说路遥让我去一趟医院，最好带些钱。我明白，路遥若不是实在没办法，是不会向我张口的。那个年代我们都不富裕，我个人存款加起来仅有2000多块，我急急忙忙赶到单位借了4000块钱，凑够6000块，向西京医院赶去。

这之前的8月6日，路遥拿了件衣服和简单的行李坐火车去了延安，12日就病倒了。他可能预感到了什么，接到几次病危通知，仍然坚持留在延安而不愿意回西安治疗，最后在省委领导和朋友们的再三劝说下才转院到西安。10月份，我去医院看过他两次，他脸上浮肿，完全没有往日的神采。但每次他都说自己没什么大事，出院后去陕北养上几个月就好了，还说他很想去三亚，约我过年的时候一起去。

当天下午我赶到医院时，路遥正在输液。才几个礼拜没见，他已瘦了几圈，变得憔悴，脸也很黑。见我来了，他含着泪对我说：“前几天我是在病床上签了离婚协议。”说这话时，路遥显得十分失落和无奈。我赶紧安慰他说，你有那么多崇拜者，不难找一个好的，等你出院了我给你张罗。我告诉他昨天是他女儿路远的生日，按他的意思我买了个蛋糕送给路远，那天来了很多路

远的同学，她很高兴。我知道路遥心中最牵挂的就是女儿，在这之前，他对我说，今年女儿的生日他没有办法给女儿过，请我一定帮忙买一个蛋糕送给孩子。听到女儿的消息，他的脸上露出欣慰的笑容。

没有想到，一个礼拜后的11月17日，犹如晴天霹雳，突然听到路遥逝世的消息。贾平凹说：“他是一个优秀的作家，他是一个气势磅礴的人，但他是夸父，倒在干渴的路上。”

我可以想象，如此热爱生活、胸怀世界的路遥，在离开这个世界的时候有多么不舍。他有那么多宏图大略有待实现，那么多读者等待他的新作，那么多父老乡亲等待他归来……

在路遥逝世以后，我总想着为他做些什么，于是和几位同事朋友商量，夜以继日地加班加点，用不到一个月的时间，编辑出版了《早晨从中午开始》单行本——这个速度在当时是绝无仅有的。我为书作序，路遥的好友李勇为书题跋。在路遥一个月祭日的当天，我们召集了文学界、评论界、新闻出版界及路遥生前好友近百人，举办了一个怀念路遥的座谈会暨《早晨从中午开始》全国首发仪式。

43年的生命历程，对于一个人来说实在是太短暂，但路遥在他有限的生命里给这个世界留下了丰富多彩的伟大作品。我相信，不管时间怎样远去、时代如何变迁，路遥的作品所焕发出的基本价值永远不会远去，它带给人们的温暖和向上奋进的精神会永远有意义。

（马 羽摘自《家庭》2015年5上）



你能不能介绍一下你的家庭背景？父母是做什么的？家里给你买房了吗？妈妈用什么护肤品？

——近日，重庆某招聘会上，面对招聘方的“神提问”，一些刚走出校门的大学生被问得愣了神。

喝酸奶不舔盖，抽纸放在宿舍显眼位置，手机不贴膜，吃泡面不喝汤，吃完薯片不舔手指，方便面渣渣不往嘴里倒，洗发水用完了不加水晃瓶，在星巴克不自拍，去超市买东西要袋子。

——网友评出最能彰显土豪气质的细节

每天在家等快递，那种富足感和被束缚感还真是让人心情矛盾。

——网购后的心情写真

必须将工作和生活分开的想法，是一种陈旧的想法，已经不再实用。

——Evernote 的营销副总裁 Andrew Sinkov 认为由于公司提供了家庭清扫服务，他和女朋友之间无须为了家务吵架，这种福利比发钱还要好。

如果你开车加特技，汽车就会 duang duang duang！

——最近，在四川攀枝花街头，出现了不少既“萌”又十分贴切的交通标语

“叛逆”不是无知，不是暴力，而是孩子长大的一种需要和表现。

——谈及青春期的孩子，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副主任、研究



员孙云晓这样说

你是我亲妈吗？我是不是你充话费送的？

——女子玩手机将 6 岁的儿子遗落在火车站站台，孩子大喊

有钱，有才，有路。

——新媒体人速成三定律

把人分成好和坏是荒谬的，人要么迷人，要么乏味。

——英国作家王尔德

小时候，爷爷或爸爸抱着我们看演出，他们老了，我们也能做到！

——近日，延安市举行新春秧歌大会演，吸引了数万名市民及游客前来观看。其中一名年轻人托着老人看秧歌的一幕被网友拍下

我觉得“是金子迟早会发光的”这句话应该是在口口相传的过程中传错了，原句应该是“是金子迟早会花光的”。

——网友语

这个冬天会很冷吧？因为我的小棉袄被人穿走了……

——网上热传的一组女儿婚礼上父亲泪崩的照片，网友配词让人动容

如果你拥有 79.8 万美元的财富，那么恭喜你，你已经成为全球最富有的 1% 的人。

——瑞士信贷银行的全球财富报告指出，到 2016 年，全球最富有的 1% 的人口将拥有超过一半的全球财富

你来美国，那你之前病人的后续治疗，你给安排好了吗？

——医生夏凯莉赴美进修，美国导师的提问让她发蒙。她和很多中国医生一样，习惯于 5 分钟内把患者打发掉，不再有关系

“我错了”这三个字说出来多傻啊，直接把自己给否定了。“这事儿怪我”听起来就好多了，别人会感觉这个人很有担当。

——同一个意思不同表达，有着非同一般的效果

你这个同志，挤什么呀，你上车怎么不买票。

——武汉一公交车司机“找茬”说买了票的乘客没买票，乘客听懂暗语后发现背包刚被小偷拉开，幸好数千元现金仍在

老屋已拆，我在田头搭了个棚等你。

——四川老父担心失联 12 年的儿子回来找不到家，拒绝搬离被规划的村子，搭窝棚等待，并在路口立下指示牌

(徐珍、汪杰、尹成荣等摘)



一生只做一件事

●池 莉

一个人一生可做的事情很多，但世上不知多少聪明人，一生没有做好一件事。

在很长一个人生阶段里，我只长年岁不长心眼，想来真是痴长。

从前，我外婆家屋后有一座大园子，园子里头长满花木、蔬菜和中草药。芙蓉花、鸡冠花、桃树、垂柳、小白菜、香葱、车前草、鸡血藤等混长在一个园子里，引得蜂来燕往、蝶飞蝠爬，使儿时的我十分着迷。当然，这种私家的园子后来很快就没有了，支援国家建设了。园子变成一座丝织厂，工厂的围墙抵在外婆家屋后，整日整夜哐当哐当地响。我不喜欢这声音，我从来就不喜欢工厂。从此，我一直心怀渴望，非常非常想养花种草。渴望与日俱增，可多年来就是没有机会，既没有自己的住房也没有

自己的一寸土地。十几年熬过去，去年分得一套公寓，奔到阳台上一看，发现竟然留了养花槽。这一高兴，头脑轰地发了热，不知不觉拿业余爱好当了正经事做。一连好几日，提只篮子和小桶，四处挖湖泥。在大大忙了一阵之后，花种上了，草也养上了，菜籽也撒上了。然后，抱着肩来来回回欣赏，倒真有一种了却了某个夙愿的感觉。以后每逢出差或笔会，凡遇上奇花异草，都挺执着地弄点回来栽进盆里。家里三天两头做鱼、肉，也常记得将洗鱼洗肉的水倒入花槽。

可是到了秋季，结果并不理想。葡萄才结了几颗，花儿没开几朵，从庐山植物园特意带回的碗莲之类也都死了。怎么回事呢？

为此，我特意找了《花经》

来读，读着读着，心中渐亮。合上《花经》，扔下花铲，淡然一笑：我不再养花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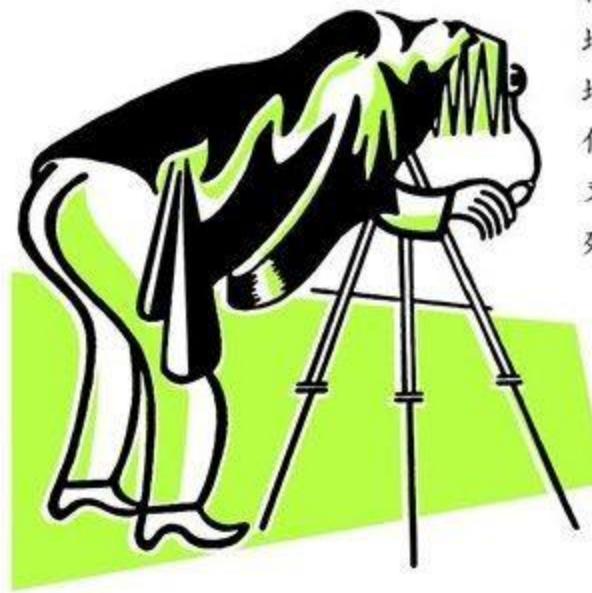
实际上，《花经》这本厚书我翻来覆去看的只是前面一小节——序言。序言里简洁地记叙了本书作者之父黄岳渊先生的一段经历。黄岳渊先生在宣统元年（1909年）的时候本是一名朝廷命官，当时年将三十。有一日黄先生想：古人曰三十而立，我该如何立人呢？他想，做官要应付人家，经商又要坑害人家，得做一件得天趣的事才好，才算立了为人的根本。于是，黄先生毅然辞官隐退。他做什么呢？他购买田地十余亩（时田价每亩约二十金），渐扩充至百亩。黄先生从此聚精会神，抱瓮执锄，废寝忘食，盘桓灌溉，甘为花木之保姆。果然，黄家花园欣欣向荣，蒸蒸日上，花异草奇，声名远



因为要拍几张照片，朋友便推荐了这家店。电话里，朋友不停地称赞这家店技术一流，服务更是一流。找了一上午，转了几条街，终于在温哥华的列治文找到了这家小型照相馆。

店主是个身材瘦削的美国白人，50岁左右，听朋友说他十几岁时曾随父母在北京待过一段时间，所以会点中文，这边的许多华人拍照都愿意找他。

开口交流才知道，他的中文和我的英文一样贫乏。我和他彼此自动折中，一半英文加一半中文地沟通，终于谈好了拍照项目



扬。每逢花期，社会名流裙屐联翩，吟诗作赋；更有文人墨客指点花木，课晴话雨。众人深得启示：既混浊之世，百无一可，唯花木差可引为知己。

据说当时的文坛名人周瘦鹃、郑逸梅等人皆为黄先生的花木挚友。

黄先生养花养出了精神文明，养出了人间知己，养出了《花经》这等好书，恐怕这才叫养花种草！这才叫作人生一件事！

要做好一件事，岂能凭你心

平凡的工作

●如花妃子

和价钱。他说如果5分钟取照片，那么需要每人20加币，我、老公和孩子3个人加起来需要60加币，但如果是明天来取，则是每人12加币。我想了一下，照片5天后才用，便选了明天来取。

谈完，我忙掏钱给他，可他却并不伸手来接，而是重新拿起刚才边谈边写的服务项目及价钱的单子，一项一项仔仔细细地跟我核对了一遍，然后才客气地说道：“好的，我现在可以收你的钱了。”我把钱递给他，他又把找我的硬币一枚一枚数好排列到我的面前。

接下来的拍照十分顺利，打光、拍照，一气呵成，看得出他技术很娴熟，对各个环节拿捏得非常准确。

第二天上午去取照片时，他接过单子，让我稍

中有一点喜欢，有一点迷恋，三天浇点水，五天上点肥？

少年狂妄，自以为聪明。借表面的一些由头来标榜自己为至情至性之人。这也做做，那也试试，好听人评价个多才多艺。近年来国家注重经济建设，文人纷纷“下海”，我也曾与人发议论说作家的智商是足够经商的。最近由读《花经》而获顿悟：人的一生只能做一件事。一生的时间并不多，一生的精力也不多，要做好一件事实在不容易。一生能做好一件事，那也就可以了。世

等，伸手从那一排袋子中十分准确地拿出了3个黄色的小纸袋。我伸出手去接，他却并不给我，而是从旁边拿过一张白色的纸板，把3个袋子放下，展开双手，告诉我他的手是干净的，然后才小心地拿起第一个小袋子，用手指从里面夹出来两张照片，然后平铺到白色纸板上，问我：“照片是不是你选的那张？洗得还满意吗？”他还说他的手只碰到了相片边沿，并未把指痕留在照片正面，最后把两张照片正面相对放进了袋子，然后才把第一个袋子递给我。

这样的程序又重复了两遍，等他交给我最后一个袋子后，问我对他的服务是否满意。

站在温哥华这个小小的照相馆里，我竟被他认真的工作态度深深震撼了。我平生第一次感到：在这个世界上，震撼到一个人，不一定非要是惊天动地的大事，把一份平凡的工作做到极致，不仅是对别人的尊重，也是对自己的尊重。

（雪 茹摘自《北京青年报》
2015年3月5日）

上不知多少聪明人，一生没有做好一件事。

总之，我是不敢再说文人经商之类的话了，也不敢再狂热地养花弄草，就连剪裁时装、研究烹调之类的兴趣也淡了下来，兴之所至，偶尔为之，拿得起，放得下，决不长期牵肠挂肚。

应该是不受诱惑的年纪了。傻一点儿，笨一点儿，懒一点儿，冷一点儿，就做一件事——写作——我这一生。

（安格尔摘自时代文艺出版社《真实的日子》一书，王 青图）

1

记得还在上海的时候，小区里住着许多子女不在身边的老人。某个暑假老师要我们去找一个老人，然后陪伴他们，算是作业。

我找了隔壁那幢楼的一个老头儿。记得我第一次敲他的门，他开了一半，奇怪地看着我，我呆滞地傻愣了半天，然后用手摇了摇胸前的红领巾说：“你好，我是小学生，老师要我来陪你。”

老头儿听完，微微一笑，把门敞开，示意我进去，问我：“你从哪里来？”

我坐在脚碰不到地的高凳上，晃动着双脚指了指左边说：“我从隔壁来。”

他笑笑没理我，就那么旁若无人地摆弄起花草来，让我觉得他不太懂人情世故，没有家教。

我有点不知所措，对他“喂”了一声。

他转过头来说我没礼貌，然后继续低头摆弄花草。

最后我只能哈欠连天地看着墙上的钟，等着两个小时结束。

临走的时候，我拿出一个小本子给老人家签字和写评语。老头儿戴上老花镜看了看本子上的大致内容，问我写什么好。

我说：“写点还不错之类的就行。”说完，马上有点不好意思地看向别处。

那天临睡前，我突然想起那个本子，然后迫不及待地想看看老头儿写了什么内容，于是翻开本子，发现上面工工整整地写着：“他今天非常乖，非常热情，很有礼貌，家教很好，很讨人喜欢。”看完，我竟然有点不好意思。

2

后来我每天去陪这老头儿，他几乎不怎么说话，不是摆弄花草就是摆弄鸟，偶尔我坐在大厅和天井连接的地方，呆呆地看着他。

老头儿则依旧每天结束时，在本子上换着花样夸我。得到他措辞绚丽的评语几乎成了我去陪他的唯一动力。

某个下午老头儿坐在桌子旁看书，我在他对面一动不动，老头儿抬头看了看我，然后看了看他那堆书。我就顺着他的目光也看了看那堆书，看见里面有一本《杨家将演义》的连环画。我伸手摸了摸那本书，犹豫间，他对我的点点头。于是我就把那本书抽了出来，津津有味地读了起来。

从那天起，他就不摆弄花草了，每次来，都和我面对面看书，每天他的书堆里都会莫名其妙地有一本不同的连环画。

有一天看到又是连环画，我突然觉得无聊透了，做作地打了一个又长又大声的哈欠，然后趴在桌子上发呆。

老头儿咳嗽了几声，说“你等一会儿”，转身进了房间。我看他打开衣柜，到处翻，最后面红耳赤地拿出一把剑。



无从告别的告别

●里则林

我立马跳了起来，双眼放光地看向他，因为我从小就喜欢宝剑这类东西。

老头儿脸上第一次露出了调皮的神色，拔出剑来，故作姿态地舞了两下。那天下午我们在天井里，老头儿教我玩了一套晨练时的老年剑法。

从那天之后，只要我去老头儿家，他就会第一时间给我背上那把大宝剑，然后该干吗干吗。不知不觉过去了15天，还有5天我就可以结束陪伴老人的作业了。

我把这件事告诉了老头儿，老头儿愣了一会儿，说：“那明天我带你去城隍庙买一把属于自己的大宝剑吧。”

我惊讶地看向他，问他是真的吗。

他用力地点点头。我一激动，抱住了他，第一次说了句：“谢谢爷爷。”

他面色绯红，有点不好意思，也抱了抱我，但显得异常开心。

第二天在城隍庙，我看着琳琅满目的刀枪棍棒，一时没了目标，满心欢喜地扫来扫去。我们两个站在一起，老头儿有些紧张地问我：“是不是不喜欢这里的？”

我摇摇头说：“没有，我都喜欢！”

我挑了一把黑色的剑，老头儿找老板要了一根红色的背带，蹲在门口帮我绑在剑鞘上，挂了我的后背。那天，我觉得自己终于成了展昭。

后来老头儿带我去买麦芽糖，我们坐在一个亭子里吃糖的时候，老头儿问我：“你有爷爷吗？”我愣了好一会儿。

我边吃糖边说：“我不记得自己的爷爷，从来没有见过他。”

他就不说话了，摸摸我的头，问我：“你还想吃什么？”

我摇摇头，我们一起陷入了沉默。

3

其实我从小就不记得爷爷的样子，因为我的童年颠沛流离，一时在这儿，一时在那儿，却从未回过老家。

一直到1997年，我7岁那年，才第一次听爸爸妈妈对我说起“爷爷”两个字。那是一个晚上，我从睡梦中被叫醒，带着一肚子的起床气，大声地喊着：“我不穿衣服！”

爸爸对我投来了一个令我此生难忘的失望眼神，然后和妈妈急匆匆地出了门。

许多年之后，我才知道，那天晚上我失去了最后一次见到爷爷的机会。此后这成了我每次想起都会遗憾和自责的事情。

我24岁那年，临近清明节的时候，爸爸让我回老家去给爷爷扫墓，我听完二话没说就推掉了所有事情。

那天在墓碑前，我放起了一长串鞭炮。我看着爷爷的名字，心里说：“爷爷，我回来啦。”然后眼睛就红了。

我心里又说：“爷爷，在那个年纪，我真像个不落地的蒲公英，从未有人跟我提过我从哪里来，也没有人确定地告诉我，我要到哪里去。就像被风一直裹着，以为世界上并没有可以落脚的土地。如果你原谅我的话，你就刮来一阵风好了。”

于是那天很神奇地在一秒之后，刮来了一阵风。

下杂志

4

在那个陪老人的作业本上，老爷爷给我写的最后一条评语是：“他像我的孙子一样，我像他的爷爷一样。”

那时我常常面对离别。妈妈在某天跟我说，这个暑假结束之后，我们要去重庆了。

我点点头，坐在沙发上。我不知道重庆是什么地方，也不知道在那里会遇见什么人，只是已经开始在心里提前默默地消化着对未知和陌生的恐惧。

离开那天，老头儿赶来，抱着一盆小花，气喘吁吁地说：“这是你来那天，我给你种的，名字就叫小则林。”

我看一看，是一盆黄黄的小花。

妈妈说：“坐飞机，带不了这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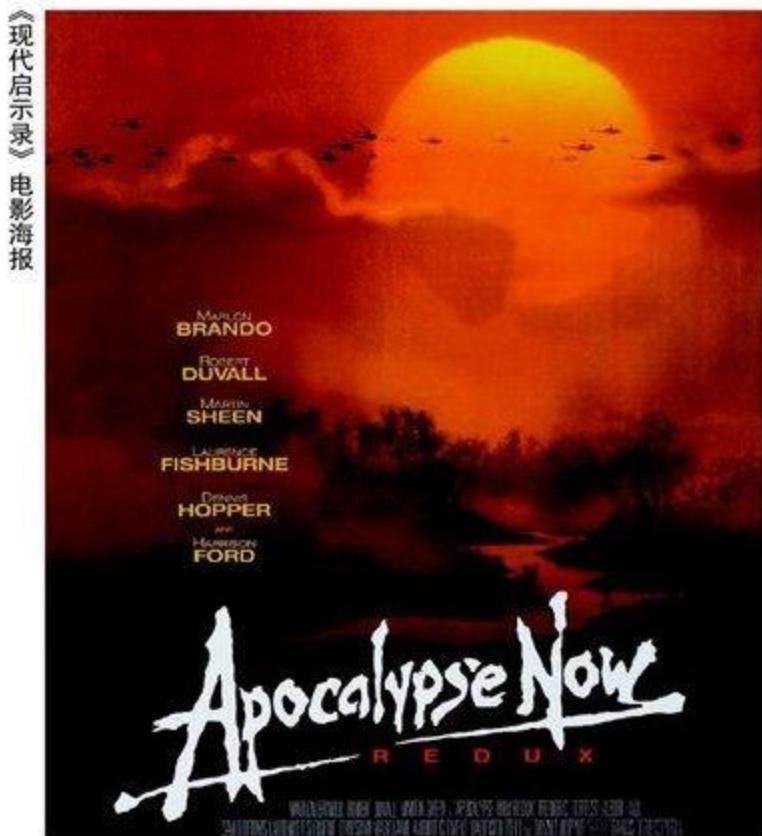
我遗憾地看着老头儿，老头儿也略显无奈，犹豫了一会儿说：“没事，等你回来的时候，小则林就长得跟你一样大了。”说完摸了摸我的头。

但我并没有再回去过，甚至没能带走爷爷送我的那把大宝剑。走的时候，我也没明白过来，“爷爷”到底是什么。

但时间一天一天地过去，人在时间里，很快就会长大。

有时夜深人静的时候，我会想起那盆小黄花，也会想起1997年的那个夜晚。并且每次都带着遗憾，因为他们从来不知道我去了多少地方，也不知道我见过多少人，甚至他们永远没有办法知道，他们一直在我心里。我没有办法告诉他们，这些无从告别的告别。

（卧龙摘自《ONE·一个》，本刊有删节，杜凤宝图）



我们都是空心人

● 李 舶

《现代启示录》是弗朗西斯·福特·科波拉导演历程中具有转折意义的一部作品。值得关注的是，在20世纪80年代，科波拉和马丁·斯科塞斯、乔治·卢卡斯、史蒂文·斯皮尔伯格称雄好莱坞，被称为“20世纪80年代好莱坞四大导演”——这是好莱坞最星光熠熠的年代，也是好莱坞最辉煌璀璨的年代。

《启示录》是《圣经·新约》的最后一章，据说是耶稣的门徒圣约翰所写，讲述了末日审判的故事。《启示录》阐发了对人类未来的预警，以及对世界末日的预言。科波拉用《现代启示录》作为电影的片名，蕴含着他试图表达的两层含义：一是美军上校科茨对战争所进行的审判，一是上尉威拉德代表美国军方对科茨进行的审判——两重审判，既清算历史，又鞭笞现实。

在战争的主题下，科波拉讲述了一个找寻和成长的故事。越南战争期间的某一天，在旅馆宿醉的美军上尉威拉德接到了总部的命令，寻找脱离美军控制的科茨上校。科茨是一个名副其实的战争英雄，他有丰富的作战经验和辉

煌的战绩，但是，总部指示，种种疯狂的迹象表明，他的神志已经出现问题，这使得他的队伍和美军声誉都遭受严峻的威胁。科茨带领他的队伍穿越越南，进入了柬埔寨，并在那里建立了一个独立王国。威拉德上尉接到的命令就是，找到科茨，把他带回来或者就地处死。

怀着疑问，带着命令，威拉德率领一小队士兵沿着湄公河逆流而上，穿越丛林前往柬埔寨。在寻找科茨的过程中，威拉德几乎横穿了整个越南战场。他目睹了种种暴行、杀戮与死亡的场景，被深深地震撼了。在不断的杀戮之中，威拉德的理智渐渐消失，变得几近疯狂。

最后，历尽艰辛的威拉德一行终于来到了科茨的独立王国。威拉德发现，科茨以野蛮、血腥、非人的残暴手段统治着这个王国——树林里悬挂着尸首，土地中是血淋淋的头颅，面目狰狞的人们如僵尸般走来走去。更嚣张的是，科茨还不时地向美军总部进行近乎妄语的挑衅式的广播宣传。

在威拉德面前，科茨不停地自言自语：“我们都是空心人。我们被填满东西，倚在一起，头颅装满稻草。我们低语时声音枯干，沉默而没有意义，像风中干草，或干酒窖内、玻璃下的老鼠脚。他与天地共通，尖锐而没有形状、没有色彩的影子，瘫痪的力量，没有动作的手势。那些穿过直视的人。”

“你可以杀掉我，但你不能裁决我。”科茨说。这是他的疯狂，也是他的骄傲。他有着强壮的心脏和疯狂的头脑，战争使他失去了理智，更失去了人性，他为自己的疯狂而绝望。科茨本来可以杀死威拉德，但他没有这样做。威拉德最终杀死了科茨，或者说，是科茨借助威拉德的手完成了渴望已久的死亡，终于从这个疯狂的世界中得以解脱。土著们跪倒在威拉德的面前，他们臣服于他。然而，对这一切由衷地感到厌恶的威拉德拉起同伴，登船离去。

科茨的疯狂被制止了，但在整个越南战场上，暴行与杀戮仍然在疯狂地进行着。

在时时充满惊险的旅途中，科波拉以梦幻笔法雕刻了人性的疯狂。哲学家加缪曾经说过：真正的哲学思考就等于自杀。在《现代启示录》中，价值的判断已经陷入了一种混乱的状态，失去了标准的价值判断是没有任何意义的，于是我们最终看到的就是呈现在科波拉镜头下的整个群体的疯狂。所以，答案只有一个：你如果不选择思考，那么你只有疯狂。

疯狂，在《现代启示录》中从头延续到尾，在“这就是结束，我的朋友”，“所有的孩子都是疯子”的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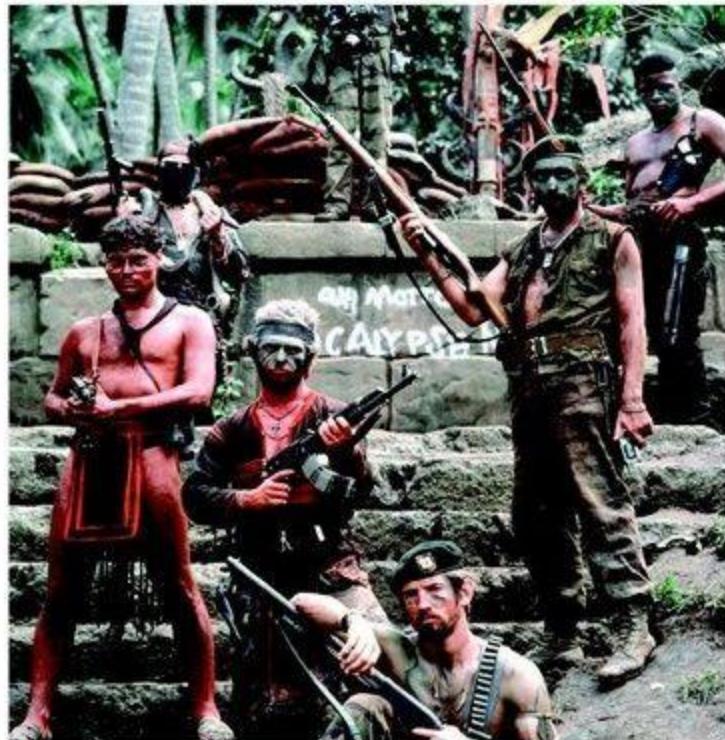
李悝是战国初期魏国的丞相。魏文侯请李悝为他挑选的两位宰相候选人提出裁决意见，李悝提出了“识人五法”供魏文侯参考：

第一，居，视其所亲。看一个人平常都与谁在一起，如与贤人亲，则可重用；若与小人为伍，就要当心。

第二，富，视其所与。看一个人如何支配自己的财富，如只

歌曲中，科波拉逼迫观众在癫狂与迷乱中思考。主人公威拉德一出场，就是在旅店中烂醉，上下颠倒的头部特写、树木繁茂的越南丛林，呼啸而过的直升机、光焰四射的爆炸战场，直至影片结尾科茨创造的审判台旁的巨大石像的反复重叠，仿佛一团浓稠的烂泥，连同主人公的躯体一起被搅入业已混乱的记忆中，疯狂无处不在。

影片的开头和结尾重重叠叠、反复出现，令人不由自主地陷入无法逃脱的疯狂轮回之中。科波拉别出心裁地选择用瓦格纳的激进乐章烘托炸弹瞬间爆发出的强大火焰，海面上升腾起的水柱，以及五颜六色的烟幕弹把一场场屠杀变成了周末狂欢派对。科波拉使用大量的全景镜头将战争的残酷极大限度地削弱，我们



《现代启示录》电影剧照

识人五法

●比四环少一环

满足自己的私欲，贪图享乐，则不能重用；如接济穷人，或培植有为之士，则可重用。

第三，达，视其所举。一个人处于显赫之时，就要看他如何选拔部属，若任人唯贤，则是良士真人，反之，则不可重用。

第四，窘，视其所不为。当一个人处于困境时，就要看其操守如何，若不做苟且之事，不出卖良心，则可重用，反之，则不可用。

第五，贫，视其所不取。人在贫困潦倒之际也不取不义之财，则可重用，反之，不可重用。

（冬 冬摘自《演讲与口才》
2015年2月上）

看到的是战争机器在整体上显示出的一种庞大的震撼力和绝望感，在这样的战争图景中，威拉德理解了科茨何以从指挥者变为疯魔的狂人。科波拉擅长用抒情的细节描写暴行，极度的落差中，悲剧成为闹剧，疯狂成为荒谬。

威拉德在寻找科茨的路途中，遭遇了无数次大大小小的战斗。在战壕中，在海滩边，在飞机上，在村庄里，他问的最多的一句话就是：“谁是这里的指挥官？”没有人回答，没有人知道。战争，变成了一辆无人驾驶的疯狂战车，横冲直撞，纵横驰骋。“我们正在为历史上最大的虚无而战。”威拉德说。美国，显然已经卷入了一场并不属于自己的战争，而他的士兵，他的人民，以及越南和柬埔寨，都为此付出了惨痛的代价。在这场疯狂的战争中，士兵、将军、政府、国家，都变成了疯狂的牺牲品，他们都成了“空心人”。

在科茨的疯狂王国中，威拉德曾被施以酷刑。他昏迷后，被当地人抬到了酷似古罗马城堡的房间里。他醒来后的那个场景令人难忘——金色的阳光从古堡的窗口照进来，昏暗又强烈，在淡淡的光晕和缭绕的烟雾中，科茨神情淡定地打着太极拳。威拉德、科茨、摄影师，人物如雕塑般伫立，科波拉用近镜头拍出了一张张没有表情的面孔。在这里，科波拉再次借助科茨之口道出了自己的心声：“与恐惧为友吧！否则，你就只能与他为敌。利用你的原始本能去杀戮吧，没有感觉、没有感情、没有判断……因为，判断将会击败你。”

一次又一次，在疯癫和荒谬中，我们终于都成了空心人，没有逃离，没有忏悔，没有救赎，只有慢慢地掏空自己的内心，这就是你和我，是他们和我们，是人类。

（萧 远摘自《国家人文历史》2015年第5期）



朱雪芹接触的群体是最普通的农民工，他们融入城市以及回到家乡的不适感倒是没那么深，他们有一技之长，生活对于他们是很切实地去做一件事：在城市里跑货运，到集市上卖菜，回家乡搞养殖……他们都在为明确的目标奔忙。

留在城市的他们

1995年，18岁的朱雪芹从徐州市睢宁县来沪打工——上海某服装有限公司。

20年里，她坚守在同一家企业，注视着众多徐州老乡有的留在上海，有的回到农村。

这个春节，她发觉周边很多人都在讨论“返乡”。她的观点是，回农村的那些人，他们的生活、观念，与一直留在农村的人是不一样的。

比如，有的人通过打工提高了生活质量，在县城买了房。

又如，到上海打过工的人，回去后大多很自觉地实行计划生育。他们不超生，而是想办法把一个孩子养好，让孩子接受好的教育。显然，收获并不仅限于物质层面。

作为公司的工会主席，朱雪芹在单位里办的“相约星期四”读书小组，坚持了很多年。每周四晚上7时到9时，参与者会在一起学习与工作相关的服装缝纫、机械维修等原理，或是和工作并不相关的文学、日语等。“现在小组里加入了很多‘80后’、‘90后’，形式就更新颖了，增加了网络美文的分享。”朱雪芹说。而一些外来务工青年的心事、家事也在“相约星期四”中得到疏通或解决。

“我接触过一个黑龙江的孩子，孩子的父亲在我们工厂做工，因为是单亲家庭，孩子到了叛逆期时，不愿意与父亲交流。

我和孩子聊过几次，效果不明显。去年孩子回老家读初二，这个寒假再到上海，我请他们一家吃饭，发现孩子变化特别大——他回家乡后体会到父亲在外的不易，读书也变得努力了。”朱雪芹很感慨。

朱雪芹还曾与一名少年犯老乡保持通信。小老乡的第一封信很短，说他很后悔，但不知道怎么办。“我回信也简单直白。我告诉他上海的教育条件比其他地方好，让他听教官的话，好好念初中课程，空闲时去学习管弦乐。”他很排斥，表示对乐器不感兴趣。朱回信给他算经济账：“在外面学管弦乐，一个小时几百元。这是高雅艺术，是可以陶冶情操的，我自己都没有条件给我的孩子请老师……”小老乡听进去了，开始学习初中课程，还成了乐队的骨干。

朱雪芹所接触的打工者，绝

回得去的故乡

●谢飞君



大多数都对未来有着很明确的目标：每一天的努力，都和家乡有着对应的关系——是不是够在家乡县城买房了，或是可以回老家盖房了，抑或装修房子的钱够了。这些目标支撑他们做好手头的工作，让他们充满干劲。

回到家乡的他们

带着一技之长，带着在城市积攒的存款，回乡打拼。离开后的归来，和不曾离开，其实大不一样。

2014年，全国农民工总量达到2.74亿人。国务院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副部长杨志明在日前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说：“目前，农民工就业出现了一个新情况，经过进城打工的磨炼，有点技术、有点资金、有点营销渠道、有点办厂能力、对农村有点感情的农民工返乡创业，现在全国已达200万人左右。”

城市和乡村有发展上的时间差，回乡比较靠谱的办法，是把在大城市里有市场的东西带回去，因地制宜搞复制。朱雪芹的几位返乡亲人中，弟弟朱靖很懂得取舍。2000年，他尚在齐鲁音乐学院上学，专业是长号，当时的老师是某艺术团的团长，17岁开始学艺，当上团长已是55岁。一边是艺术领域的追求，一边是现实生活的需求，朱靖觉得自己更需要解决生计问题，于是大学期间就开始去大卖场兼职当家电销售业务员了。2010年他决定回老家时，已是某知名公司华北区的销售总监，他的妻子也已经开了一个代理各品牌家电的专卖店。

“刚回家乡时确实有些不适

应，发现自己多年接受的教育、为人处世的方式，很难融入村里的生活。人虽回到家乡，却深觉是到了异乡。”好在“异乡人”的感觉在做事的过程中逐步化解。

“积累”有用武之地

“读书人”的做法不一般。为了更好地了解家乡，2012年开始，朱靖经常往镇政府跑，去了解针对回乡创业青年的一些方针政策，了解家乡办事的方式方法。他说，其实在外打工回到家，也没有太多的钱投资，只有了解清楚政府的扶持政策，投资才更有把握。

去年冬天，朱靖发现很多行业都面临冲击，唯独餐饮业形势大好，于是开了一家火锅店。

“小地方竞争不是很激烈。”火锅店真正让朱靖在城市的积累有了用武之地。“去年圣诞节开业至今，客人天天爆满，多的时候一天就有一万多元的盈利。”

怎么做到的呢？乡镇上的餐厅很少搞活动，而朱靖天天促销：打折、送菜、情人节送花等等。

起初的一个月，朱靖亲力亲为，他到店比任何人都早，走得比谁都晚，哪个员工有什么特点他全看在眼里。对于有能力的员工，直接给干股。“烧烤的师傅，本钱不用出，直接分40%的收益。我对他说，有多少能力，你自己发挥，我只看进出账就可以了。”

“40%的分成”在当地可不是哪位老板都愿意给的，但是见过世面回到老家的朱靖，深知团队分两种：狼性团队和犬性团队。朱靖说：“对于那些有闯

劲、能提升营业额的人，你就得给他足够的空间；喜欢安逸的，拿固定工资。”

为了使餐饮项目多样化，朱靖的火锅店还请了别的厨师，有时候厨师做的某个菜品一般，朱靖就带他出去品尝。“我自己也是一个资深吃货，别家餐厅好吃的菜，我和厨师一起吃，一起研究食材、香料，回来后一起尝试着烧……这样一来，员工自己也在不断学习、进步，对餐厅的忠诚度会更高。”朱靖说。

对于未来，朱靖想得很明白：“乡镇的发展是向好的，如果说城市的GDP增幅在5%，那乡镇的可能是10%甚至20%，无形之中蕴藏的发展机会比城市更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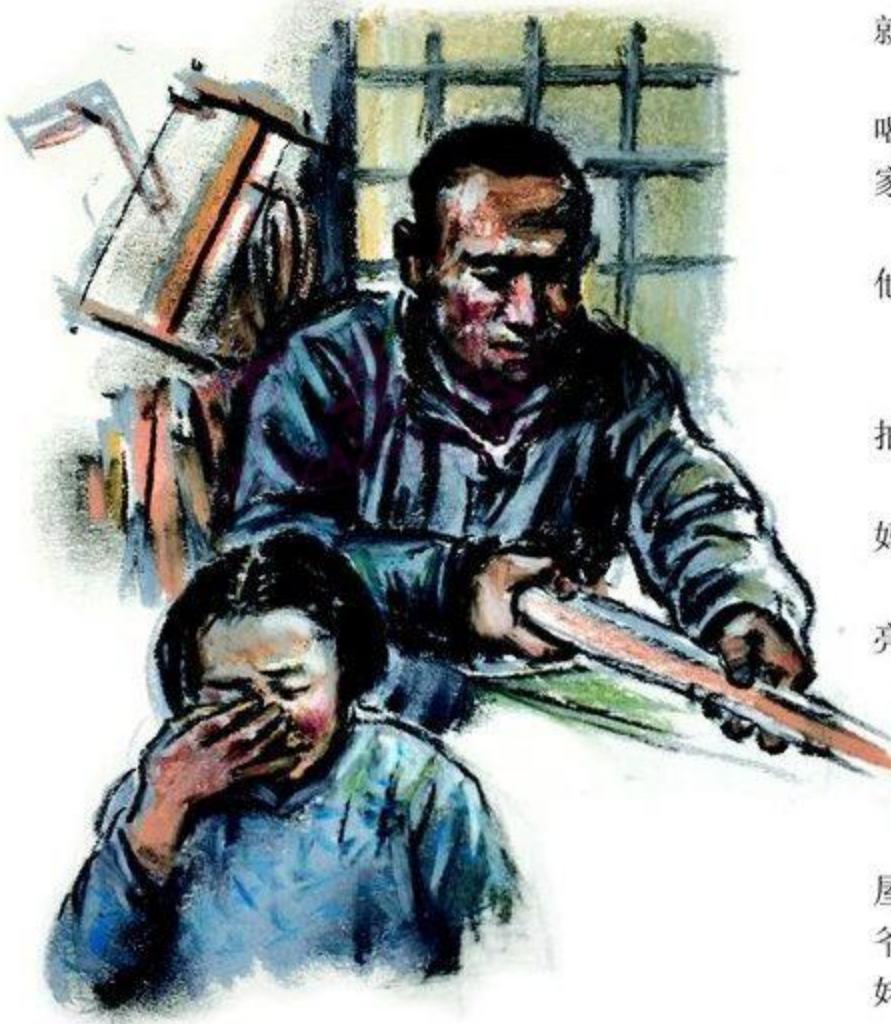
春节时朱靖参加了初中、高中的同学聚会，在大城市打拼的同学，也不乏想回家乡发展者，只是好几个人说完又觉得困难重重，继而自我否定。

和同学们聊完之后，朱靖觉得内心更清晰了：不同的选择，意味着向不同的生活方式、游戏规则妥协。“城市和乡镇，有着各自需要承受的轻和重。选择在城市，就不要抱怨高房价；选择回家乡，则必须稍稍改变自己的处事方式。”朱靖说。

从一个角度看，通过读书从农村走向城市的那群人，无论从物质还是精神上衡量，终究比留在农村有更多积累；而换一个角度，走向城市的农村人，和原本的城市人相比，确实要付出极高的融入资本。所以怎么看待自己的选择，把什么当作参照系，直接导致完全不一样的结论。

（孤山夜雨摘自《解放日报》

2015年3月9日，喻 梁图）



姥姥和姥爷的婚姻是典型的包办婚姻，遵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算上结婚那天，两人结婚前一共只见过三次面，说过的话没超过十句。

姥爷年轻那会儿没别的爱好，就是好酒，除了早饭，一天两顿酒。

姥爷是木匠，靠手艺吃饭，在小县城里也算有点名气。姥姥让他没事儿少喝酒，酒喝多了会手抖，出不了好活儿，耽误正事儿。

姥爷总说，没事儿。

姥爷有不少酒友，说白了都是酒肉朋友，大多没什么正当职业，闲着没事儿就找姥爷蹭酒。姥爷是个厚道人，来者不拒，总觉得别人找自己喝酒是看得起自己，把自己当朋友。

姥姥说，狗屁朋友，人家就是拿你当冤大头使唤。你喝酒我不管，但那些个王八羔子你少搭理，小心哪天让人把你卖了，你还帮着数钱呢。

姥爷说，你们娘们儿家心眼儿就是多。

其实姥姥说得没错，那些人见姥爷有点家底，就开始撺掇他玩牌九。姥爷几杯酒一下肚，人家让他干啥他就干啥。每次酒醒了就后悔，可一喝酒他

才叫家

●耀一

就把之前的事都忘了，而且渐渐有点上瘾了。

姥姥劝了姥爷好几回都没用，有几次赶上姥爷喝高了，两人差点打起来。姥姥一看没辙，就回娘家找太姥爷商量。

太姥爷说，你别着急，我有个办法一准儿能把他给收拾服帖了。

姥姥问，要是法子不灵呢？

太姥爷说，那就证明他心里根本没你，干脆一拍两散，回来爹妈养着你，这事儿起根上怨我们。

姥姥听到这话，眼泪就下来了，一是心疼爹妈，二是气姥爷太混蛋。

有天晚上姥爷又被约出去喝酒推牌九，到天快亮才回家。他进屋倒头就睡，一直睡到太阳快下山才起来。

姥爷一睁眼就叫姥姥，因为每次他喝完酒醒来，姥姥都会给他端一碗姜枣汤醒酒。

姥爷叫了几声，没听见姥姥答应，就起床去外屋看。一眼看见桌上有张纸条，拿起纸条一看，姥爷一身冷汗。那是张欠条，上面写着姥爷推牌九把姥姥输给别人当媳妇儿了。

姥爷慌了，赶紧拿着欠条跑到债主家里找姥姥。

债主说，你媳妇儿没在我这儿，回娘家收拾东西去了。

姥爷说，我欠你多少钱来着？我砸锅卖铁还你。媳妇儿不能给你。

债主说，我不缺钱，我就缺媳妇儿。

姥爷一听火了，上前就和债主动手，可那是在人家家里，几个人围着姥爷一顿揍，揍完就给推门外去了。

姥爷没辙，只好硬着头皮来到太姥爷家里找姥姥。

太姥爷拉着脸说，你还好意思来？我把闺女托付给你，你照料得可真好！你走吧，咱们两家没关系了。

姥爷哭着求太姥爷让他和姥姥见一面，太姥爷死活不同意。姥爷跪在门外半天也没见姥姥出来，只好先回去了。

姥爷说，那夜是他这辈子最难熬的一夜，看什么都不对劲，说白了一句话，姥姥不在，家就不再是家，只是个窝，里面困着只丧家犬。

姥爷越想越后悔，一时气急，到厨房拿了把柴刀生生把小指给切了。切完了也顾不上疼，抱着手

十几岁的时候，师父骑着电动车带我去买佛会用的物品，我们在路上闲聊，我不知怎么就开口问：“师父，男女之间的爱是不是很不好？”

师父一直把我当小孩子，笑笑说：“哪有什么不好的爱，爱都好。”

“那我怎么听说，爱情让人痛苦。”

“那是因为‘欲’太多了，把欲望施加在另外一个人身上，是小爱。想要爱情不痛苦，就把你的爱人当作众生一样平等对待，他和众生一样软弱，和众生一样会犯错。要大爱，爱他像爱所有人一样，带着慈悲和怜



没有不好的爱

●陈开心

悯。”

很多年过去了，师父的话一字一句仍在心里。

后来遇到的爱情并不如意，我依然在恋情结束时感激他、祝福他。因为我把恋人当作众生，茫茫人海中遇到，被他如此厚待过，已是我的福分。那些欢喜和欲望我们无法拒绝，可慈悲为怀，不能因为选择相爱而对他有更多的要求，不能因为选择分开就苛责他，要知道，我们都是在路上的可怜人。

(小妍摘自《格言》2015年第4期，Getty Images供图)

坐在地上号啕大哭，哭着哭着他晕过去了。

等他醒过来的时候发现躺在炕上，手已经被包扎好了，姥姥坐在床沿上，两只眼睛又红又肿。

原来姥爷走后没多久，太姥爷就送姥姥回去了。其实姥爷根本没把姥姥输给别人，那都是太姥爷设的局。太姥爷说，看得出姥爷心里还是有姥姥的，这事儿还有商量的余地。可谁也没想到，姥爷把手指给剁了。

姥姥说，这事儿想来挺后怕的，万一姥爷不是切手指而是抹脖子，那就真是造孽了。

每每想到这件事，姥姥就觉得挺对不起姥爷的。姥爷倒反过来安慰姥姥，说这事儿怪他自己不好。没事还总拿自己开涮，太姥爷家有点什么事，姥爷都抢着做，他说，爹，这事儿我来干吧。我干事儿您放心，十拿九稳。太姥爷和姥姥都明白，他是说自己的手只剩下九根手指头了。

从那次以后，姥爷不赌了，也几乎不喝酒了，只是逢年过节喝上点。

姥姥和姥爷的好日子刚开始没多久，鬼子来了。

镇上成立民兵组织抗日，姥爷死活不愿去。

姥姥问，你是怕死还是咋的？

姥爷说，嗯，怕死，怕以后见不着你了。

姥姥说，实话说，我也舍不得你去，可保家卫国是大事儿。

姥爷说，有你的地方才叫家，你就是我的国！守着你是天大的事儿。

姥姥没再接话，转身从柜子里拿出两人的画

像，一下把画像给撕成两半——那时候照相不是平常事，很多老百姓结婚都是请人画张像当结婚照的。

姥爷一愣，问，你这是啥意思？

姥姥把画着自己的那半递给姥爷，说，这半张你揣着，你那半我留着。你要真回不来了，也是带着我走的。我在家里也守着你，这辈子再也不嫁了。

姥爷被姥姥震住了，问，那我要是回来了，这画都撕开了，咋办？

姥姥说，留着等我们百年以后当遗像呗。这样我俩的遗像挂在一起的时候，人家一看，哟，这不是合影吗？

姥爷竖起大拇指，只说了一个字：服！

那天晚上姥姥给姥爷做了顿好吃的，还陪姥爷好好喝了一回。姥爷哭了，姥姥也哭了。

第二天一早，姥爷就去镇上招兵处报到去了。到了傍晚，姥爷就回来了。姥姥问姥爷怎么回来了，姥爷说，镇上安排他守粮库，回来取被褥的。

姥爷告诉我，其实那时候并不像现在电视里演的那样，随便拉个人就去打鬼子。一个连枪都没见过的人，你让他开枪，指不定打中的是谁呢。一般参与打鬼子的，都是早就参加过训练的民兵，普通老百姓也就巡个更啊，看看粮库什么的。

姥姥说，每每回想起来都觉得特别幸福，因为她忘不了姥爷说的那句话：有你的地方才叫家，你就是我的国！守着你是天大的事儿。

(LOVE茹摘自湖南文艺出版社《再美也美不过想象》一书，本刊有删节，李小光图)



文苑·原创精品

1669年10月4日，63岁的伦勃朗最后打量了一眼穷到只有几件旧衣裳和一套破烂画具的自己——一辈子习惯于尖锐省视自己的大画家，脸上露出的不是悲苦，而是一抹难以形容的复杂笑意。此时若有神父问：“你可要忏悔？”他定然会得到一个“伦勃朗式”的断然否定：“不，绝不！老子这辈子就不知悔是什么东西！”说完，断气。窗外，是比墨还要黑的夜。

没错，这就是伦勃朗的结局。

上帝说“要有光”， 他却描绘了“黑暗”

1642年，盛名已久的伦勃朗接受了一个价值1600荷兰盾的大订单：阿姆斯特丹射击手公会的16名军官，每人拿出了100个荷兰盾，向伦勃朗定做一幅集体肖像画。效果嘛，至少要像此前荷兰的第一位大画家弗兰斯·哈尔斯曾为尼德兰军官们画的那幅《圣乔治军团的官员盛宴》一样：12位绅士身着华丽的军装，置身于高雅的宴会中，气派庄重、明亮典雅。大家都认为，伦勃朗先生技艺精湛，那么肯定会画得比这幅还要出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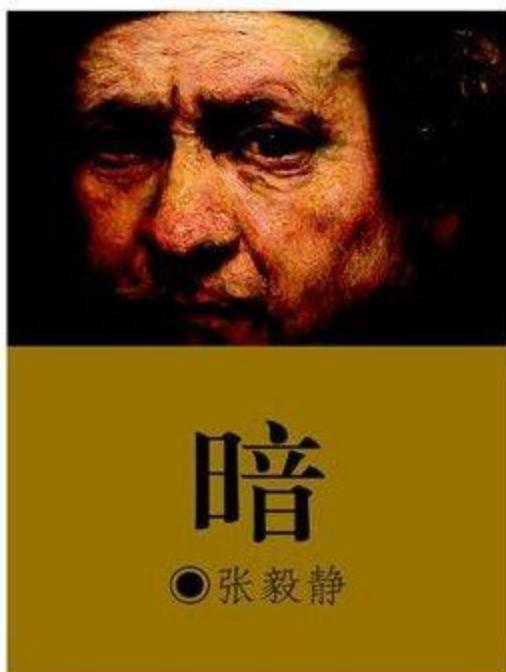
所有人都是这么预期的。

没想到，当伦勃朗辛辛苦苦地画完——画面中的人物都如真人般大小——这16个军官炸了！阿姆斯特丹炸了！接下来，整个荷兰都炸了！

怎么了呢？

伦勃朗创作出了一幅极具场面感的“舞台剧”，它有一种向中心汇聚的动感：像是接到什么紧急军情了，众人正在武器库前忙乱地分发武

器，有的在整理枪支，有的在摘取长矛，有一个扛起了军旗，另一位年长的鼓手正在击鼓；孩子和狗夹杂在激奋的人群间凑热闹，而主要的人物则是画面中间的大尉班宁·科克和他的助手。



暗

● 张毅静

班宁·科克身穿庄重的黑色毛呢钉铜纽扣制服，系着巴洛克时代风行的白色亚麻皱领，头戴阔沿黑礼帽，身上斜挂着宽大的镶金排穗洋红披巾，脚穿纯黑顶花平跟鞋；他的副手打扮得更像一个演员，只见他穿着全套明黄色绣花绲边排穗华服，胸部裹着月白色丝绸佩巾，头戴明黄翅边阔沿帽，脚蹬绣花镶流苏高筒马靴，手握一把嵌宝簪花的长矛。来自画面左上部的光线，将这一对华丽人物的鬚须、头发、眼神、动作照了个透亮。通过黑衣人圆睁的眼睛、双手做出的手势，我们似乎都能够听到他大声说出的话语，他身边的黄衣人冷静、专注的神情，分明是正在用心聆听上级的部署。而其他10多个人，由于构图的需要、层次的布局、明暗透视关系，有的露出半个身子或半张

脸，有的是侧面，甚至还有人被阴影挡得只剩下模模糊糊的一双眼睛……

更让人惊讶的是伦勃朗对光线的运用：当时的人们习惯的是亮丽鲜艳、平均受光，可这幅画作中的光线，既不是带有偶然因素、平均分配的自然光，也不是正面照射的蜡烛光，而是画家为了表达物体的空间距离与色彩变化关系，经过精心安排的有层次的跳跃光。

时光过去100年，荷兰人才学会去看这幅画——伦勃朗是如此谨慎而又隆重地使用亮色，他也独到地运用光线制造明暗。他自由地、戏剧性地处理画中复杂的明暗光线，他利用光线来强化画中的主要部分，也让暗部去弱化和消融次要的因素。他这种魔术般的明暗处理构成了他的情节性绘画中强烈的戏剧性色彩，也形成了伦勃朗绘画的重要特色。

世界，曾这样看待 “世界名画”

可是，当时的“雇主”不干了！

凭什么呀？班宁·科克和他的助手，又没有多出一毛钱，凭啥把他俩画得光辉灿烂、耀武扬威的，我们就在一片漆黑中，还“缺胳膊少腿”的？

这头是10多个军官的吵闹声、咒骂声，那头是阿姆斯特丹的嘲笑声和各种质疑声。

这幅画，把整个阿姆斯特丹的人给逗乐了。他们笑张三被安排在右上角像个窝窝囊囊的黑鬼，笑李四被画得只剩一只乌眉眼，笑王五用力扯了个灰塌塌的大旗……哈哈，当你看到平日里

衣履光鲜、颇受尊敬的人被“恶搞”成“黑炭头”时，真是太有趣了！可同时，画中人以及他们的亲属又因为成为笑柄而怒火中烧……

那十几个当事人或许是文化水平不高、鉴赏能力较差，那么当时荷兰的作家、评论家以及专业画家，他们又是什么态度呢？

竟然和前者完全一致。不但没有从艺术创新、艺术构思等角度为伦勃朗做一点点剖析或辩护，反而和大众一起，对他进行了更加强有力的批判！他们在画作前摇头，在文章里鄙薄，在茶余饭后嘲笑，还给他起了个外号叫“黑暗王子”。最后，这些文化人还帮助军官们共同将伦勃朗告上了法庭。最终法院判定：画

作退定，画家退还定金。

画家伦勃朗面对这一切，是什么态度呢？他就像一头被激怒的公牛，对着全天下不顾一切地嘶吼：“不，绝不！”

他说：“艺术家的天职是创造美的形象，而不是计算有多少个脑袋！”

这幅作品，后来被弃置在角落里，落满了灰尘。百年之后，当人们再发现它时，竟然分不清画的到底是白天还是黑夜，只能根据画面色彩将其命名为《夜巡》。荷兰人将它奉为人类艺术史上的无价珍品……想起贡布里希的话，真是精准：“整个艺术发展史不是技术熟练程度的发展史，而是观念和要求的变化史。”

该如何拯救你， 我的肉身与精神

水能载舟，亦能覆舟。

那么多年一直在顺境中的伦勃朗，说白了是靠荷兰人把他捧起来的。现在，民众在盛怒之下，集体收回了支持他的手臂，甚至巴不得听到这个少年得志的人从高处摔下来的巨响。

简直是为了配合荷兰人的心思，没过多久，他们喜出望外地发现了伦勃朗的丑事，教会为此对他那“罪恶的生活”做出了庄严的谴责！原来，老婆死后没多久，伦勃朗就和他儿子的保姆暗地里搞到一起去了，还生出来一个女儿！美丽的阿姆斯特丹，用翻飞的唾沫星子替代了原来展现



《夜巡》(伦勃朗绘)
下杂志 XIAAZHI.COM



给伦勃朗的潋滟波光……

他完了。不论是从专业能力上还是道德水准上，他都被全社会给否决了。

很快，伦勃朗陷入了全面的困境之中。一直出手阔绰、不会理财的他在1656年彻底破产。为了偿还债务，他不得不卖掉豪宅搬到犹太人聚居区内的一个小房子里，随后，情妇也跟他闹崩了……

此时的伦勃朗53岁，空有一身画艺，却得不到几个订单了。而他除了画画，什么也不会干。就算他想干点什么，荷兰人也不肯给他这个被全世界唾弃的“人渣”“黑画家”什么机会。到1660年左右，他只能在他和前妻所生的儿子提图斯掌管的“美艺术品处理公司”里以一个“雇员”的身份，整天做着搬运成品的差事。后来，他连这份差事也没能保住，只得四处打点小零工糊口。

有一次，他来到一个早年随他学画的学生家里，正巧那学生要临时雇用一个形象粗野的“刽子手”，伟大的伦勃朗居然说：“那就让我来吧！”说完，将上衣一甩，光着膀子做起了模特。

不知过了多久，他一打量，看见那学生东描西抹地正画得兴起，他全部的笔法都是在模仿自己，却又模仿不到位。伦勃朗内心五味杂陈，差点没忍住眼泪。最后，他还是接过那一点点钱，踉踉跄跄地走了出来。

阿姆斯特丹的夜色宛如大潮，轰然而至。他用力忍住迎面呛人的寒气，却忍不住大潮如此无情的撞击。他猛地扑倒在结冰的河岸上，从心底吐出一口血一样的叹息……

但愿我能化作夜， 而我却是光啊

窗外阴云，室内暗淡，黑暗四处流溢着，不知是乌云正在浸入，还是浓夜正在漾出。

镜子前有烛光闪动着。那微弱的跃动的光是镜中人的灵魂吗？“夜阑更秉烛，相对如梦寐”，这镜子中的人和自己劈面相对，二人或言语争辩，或默然体验，所触皆人生之感悟。世间悠悠之语，在寤寐千载的洞悉中，被一一解除。于是，他看着镜子中的自己，挥起了画笔……

无论白天受了什么羞辱，吃了多少苦，当伦勃朗在暗夜里举起画笔时，他就忘了一切。镜子中的“我”将挥动画笔的“我”，渐渐带到了畅然而又肃穆的境界。他的笔端似乎有寒气，再热烈的现实、繁华的世界，一到他这里，就会湮没在一片黯淡幽深之中。可怎么会真的没有光呢？若没有那一缕光，他如何有信心去思忖：其实古往今来的艺术史，就是少数孤独者的历史。他们有胆魄、有决心独立思考，无畏地、批判地检验陈套，从而为他们的艺术世界开辟出新的天地。

想到这里，他衰老的身躯变得年轻有力了，画意奔腾，滤过他的肌肉骨骼，向着自由自在的艺术妙境飞去。等到最后一笔落定时，他发鬓上闪着汗珠，脸庞上聚着血气，他退后几步去端详“我”，看见一个完全脱离了尘世之苦的、非凡的人！此时的他，若去荒凉的海上漂泊行船，他心里对辛苦是淡漠的；此时的他若去继续领受世人给予他的糟践，他心里对凡俗是不屑的；此时他

若去打仗或者遭遇突然的灾难，他心里对死亡是无畏的，甚至是满足的。他的汗水从身上每一个毛孔里渗出，他的意念中更加没有一丝一毫的惧怕、悔恨，唯有对“我”的肯定与激赏。他甚至以一种近乎威严的表情，从他所在的画面上看向这个世界。显然，他很清楚：只要他还能创作，他作为人的尊严、画家的尊严就不会泯灭！

后来的人，很难理解留下600多幅油画、300多幅蚀刻版画、100多幅自画像和2000多幅素描的伦勃朗，在那么困顿的情况下，是如何保持如此旺盛的创作力的。

也许，他一生不辍的自画像就可以回答这个问题：它们，绝非简单意义上对年华的记录与展现，而是以毕生阅历换来的对世界的深深内省，更饱含着他对于绘画艺术及绘画语言的不懈探究。到最后，世上所有艺术家毕生追求的“深刻”，不是伦勃朗偶尔显示的氛围，也不是作为时令特征、地域特征的外在情境，甚至不是伦勃朗寂寞情绪的表象，而是他的“艺术之语汇”。

活着时，他未必知道自己有一天会“凤凰涅槃”。他留下一个耐人寻味的亲笔签名：“我是谁？”这个问题令谁见了都要发怔。

我是谁？

漫漫人生路，谁没有陷入黑暗的时候？当整个世界都来否定你，你能否像伦勃朗一样死死地坚守住自己的信念走下去？你能否像伦勃朗那样，让自己最终活成一句诗：

但愿我能化作夜
而我却是光啊！

今天你熬夜了吗

中国人每天睡多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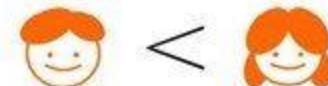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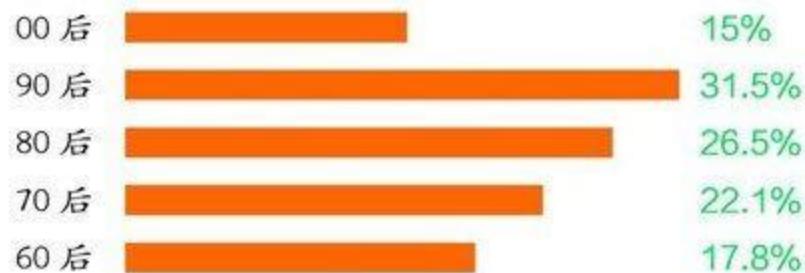
我们暂且将凌晨 0 点到 6 点不睡觉
定义为熬夜。

平均睡眠时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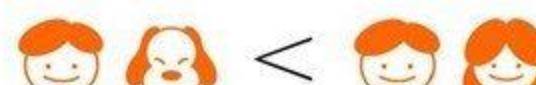


都是谁在熬夜

各年龄段熬夜人数占该年龄段总人数比：



男性平均比女性每夜少睡 12 分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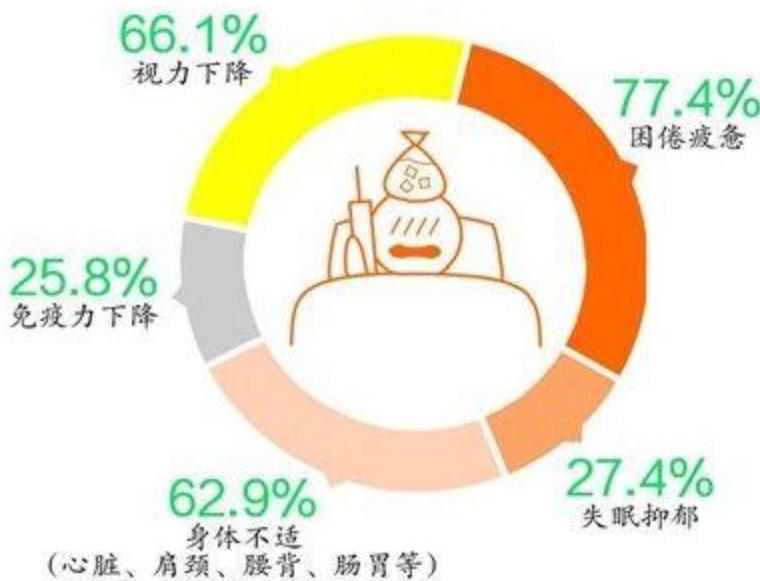


单身平均比有伴侣的人每夜少睡 18 分钟

熬夜时你在做什么



熬夜有什么后果



一个乡下人，对于舞蹈的认知和对于城市文明的认知是一样的。我一直认为，如果一个人学会了舞蹈，那么，他就是城市人。

我说的是交谊舞，就是那种将自己的身体绷得直直的，脚步又放得轻轻的，优美地旋转、移动，近乎歌唱般抒情，近乎飞翔般肆意。

舞蹈，对于一个乡下孩子来说，像是一个远房的阔亲戚。站在门外的人，敲门时，总不免紧张。

我就是一个对身体很紧张的人，若是有人注意我走路的姿势，我会变得很没有自信。因为，我长时间生活在庄稼地里，从未抱着任何一棵庄稼舞蹈过。

进入师专后不久，我们开始学习舞蹈。

那么孤单和彷徨

●赵瑜



首先是找舞伴。天啊，谁想过还有这么重要的环节。差不多，对于第一个舞伴，我们都是没有记忆的。因为就近的原则，我看向两边站着的女生，刚要向身材高挑的那个伸手，哪知那人被人伸手拉了去。再一看，身边全是一些不知所措的男生女生。

对于身体的碰触，在那样一个年代，大多数十七八岁的学生思想还很保守。我们的性启蒙极晚，靠阅读得来的对女性身体的想象非常贫乏。所以，当现实世界有女性的身体可以选择（舞蹈其实就是对舞伴的选择）时，我们显得慌乱、虚伪、自卑，甚至有一种莫名的代入感，很怕被分配到的这个女孩子就是今后自己恋爱的对象。

虽然，那个年代，我们对美的认知非常浅薄和狭隘，却有一套成熟的审美逻辑。我们对美的认知不仅仅停留在容貌上，还包括气质、风韵，甚至家世。这有些好笑，这是一种对美的病态的渴求，也就是说，虽然我们是乡下人，可我们眼睛里美好的东西多是属于城市文明的。

我一眼在舞场上发现了她，问她的名字，答，叫居然。显然是骗人的，却也觉得好听。只好笑她，说，你居然叫居然。她调皮，说，你居然不知道我叫居然？

她是历史系的，身边挤满了讨好的人。在舞蹈教室里，她的舞姿最为动人。她显然不是最漂亮的女生，但是，只要舞蹈老师一喊，一、二、三，大家立即发现自己身体的笨拙。仿佛舞蹈就是用来让我们发现自己是多么笨拙的一个人，而居然便立即被大家发现，她的胳膊伸出的动作，她的脚尖漫不经心地迈出的瞬间，甚至重心调整、腰部扭转的妩媚的样子，一下子将我们吸引了。她对自己的身体是有支配能力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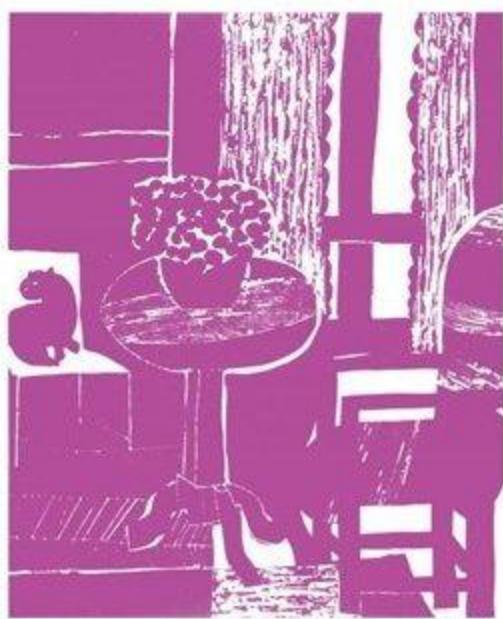
是的，她学过舞蹈。

老师也很快发现了她，做任何动作之后，都会让她再给我们做一下示范。她青涩的模样，极大地促进了我们对美的理解，让我们觉得，原来有一种好看，并不是停留在身体本身，而是通过自己另外的特长来体现的。

居然让我们所有人认识到了，舞蹈是这么美好的事情。

舞伴是可以交换的，接下来的时间，居然成为所有男生排队邀请的对象。我自然也排着队等她。

终于轮到了我，我紧张极了，不知道该如何表现出自己是一个与众不同的人。我不能告诉她我会



45年前的除夕

●白 桦

1970年冬天，我在武昌一所艺术学校劳动改造。学校的教职员都被赶到乡下去了，由军队进驻。我一个人要维修20座大楼的管道和电路，经常在深夜被吼起来修理冻裂的水管。

写诗，这太庸俗了；我也不能告诉她我是一个爱幻想的人，这太幼稚了。

总之，在抱着她跳舞的几分钟里，我没有想出任何一句能打动她的话。我连大胆而热烈地看她都不敢，她转眼便被同班一个帅气男生拥在了怀里。显然，舞蹈也是需要天赋的，没过几天，我们便被老师分成了两拨。一拨是身体永远打不开的笨拙的人，一拨是有舞蹈天赋的人。显然，我属于笨拙的那一拨。

这样也是有好处的，我们这些笨拙的人，便需要有天赋的人来教。我开始在课外的时间去找居然。

她热情而大方，很熟练地对待我买的饮料和小吃。然后站在她们班级门口用近乎舞蹈教师的语气给我讲身体的柔软度，以及该如何分辨音乐的节奏。

我第一次发现，有一种女孩子，只有在舞场上，我才有机会抱着她。在其他场合，她的磁场完全将我拒绝，成为一个陌生人。

我认真而守时地完成了所有的舞蹈课，却没有学会任何一支舞。我只知道，在舞蹈的时候，我对

一个暴风雪之夜，我刚刚把新落成的公共浴室里的蒸汽管道安装完毕，收了工，一路咳嗽着往宿舍走去。冷不丁地被一个瘦高的中年人拦住，看样子他很像一位教师，而他为什么还留在学校里呢？

他对我说：“今儿是大年三十（是吗？吓了我一大跳），走，到我房间里去吃饺子（饺子是什么滋味？我全忘了）。”

“您……您知道我是谁吗？”

“怎么不知道，前些日子满院子大字报不都是在批你吗？”

“是的，我是不能跟任何人来往的，会连累您……”

“没事，来吧！”他硬拉着我走进南楼他的那间小屋，煤炉上的一锅水已经在唱歌了。他一把将我按在一张简易沙发上。

啊！这温暖、这柔软，一下子就紧紧地拥抱了我，使我闭上眼再也动弹不得了。不知道过了

多久，他把筷子塞进我的手里，我才强迫自己睁开眼睛。

在我埋头吃饺子的时候，忽然听见双簧管的声音，一抬头，原来是他在吹奏，那么忘情！而且吹奏的是舒曼的套曲《诗人之恋》。

这在当时是绝对禁止的，吓得我浑身颤抖，我相信这扇房门随时都会被几双大头皮鞋踢开。但没有，他从容地从《美丽的五月》一直吹到《往日的不幸之歌》，使我完全忘了恐惧，激动得泪如泉涌。

他笑着对我说：“不怕，我是个得了癌症的人，日子不多了，所以也就什么都不用怕了。”

不久他去世了，但每当隆冬风雪夜，无论我在哪儿，都能听见他吹奏的乐曲。

（赵 敏摘自新浪网作者的博客，图选自辽宁美术出版社《新编黑白画理》一书）

自己是多么陌生。我无论如何努力也打不开自己的身体，这几乎是我全部的童年生活所累积的结果。我在玉米地头看守玉米的时候，从未留意风吹过玉米地时玉米摇摆的样子，我不关注这些，我只关注玉米地里有没有做坏事的成年人，以及田地里第三垄第十棵玉米棒是不是长饱了，我好掰下来烤着吃了。

在抱着居然舞蹈的时候，我想，如果我小的时候，抱着那些玉米跳一下舞就好了，我也一定是一个身体柔软的人，是一个有舞蹈天赋的人。

后来，学校里又对没有学会舞蹈的学生进行补课，好心的同学特地跑来对我说，居然也在舞蹈班里教舞蹈呢。

我却再也没有兴趣，因为，我抱着居然的时候，才知道，人与人不仅仅是有着共同的出生地，或者共同的阅读爱好才会生出好感，身体的磁场，才是最好的试剂。像我这样笨手笨脚的人，注定不会找到合适的舞伴。

终究，我没有学会跳舞。

（洛 枫摘自《散文》2015年第3期，刘程民图）



历与结果的曲折变形、荒凉怪异。可是，好在他终归识字，厚有文化。乡村其实最为明晓文化的斤两，虽然文化不一定能带来尊严富贵，可让孩子们认字读书，能写自己的姓名和粗通算术计量，也是生活所必需。于是，老师就成了老师。从一个乡村完小到另一个乡村完小，从一个乡村中学到另一个乡村中学，直至改革开放，他被调入县里的一所高中，做了教导主任，最后主持这个学校的方方面面、角角落落的闲急高低，一晃就让他全部人生的金贵岁月，43个春秋的草木枯荣，都在布满尘土、青草蓬生的乡村学校里枯荣衰落，青丝白染。

不知道老师对他的人生有何感想与感慨，他写的一本名为《我这一生——张梦庚自传》的简朴小册，读下来让人心酸胃涩，想到世事的强大和人的弱小，想到命运和生命如流水般在干涸的沙地上蜿蜒涓涓，奔袭挣脱，流着可谓流着，可终归无法挣脱干涸与强大的吞没。最后的结局是，我们毕业了，老师头发白了；我们步入中年了，老师身体枯衰了。我们成家者成家，立业者立业，而老师却在寂静的人生中，望着他曾经管教、训斥、抚疼过的那些学生，过着忆旧的生活，想着那些他依然记得，可他的学生早已忘却的过往。

还记得初一时，他是我的班主任，又教语文。在一个酷暑天，我家棉花地里蚜虫遍布，多得兵荒马乱、令人恐惧，我便邀了班里十几个要好的男同学，去帮我母亲捕捉蚜虫。自然而然，教室里那一天是空落闲置，学生寥寥，老师无法授课只能让大家



老师！老师！

我又见着我的老师了，如朝山进香的人见到他自幼就心存感念的一位应愿之神。在今年正月的阳光里，也在正月的冬寒中，我回家奔赴我三叔的喜丧事，也去赴办我大伯逝世三周年的庄重礼俗和纪念。在这闲空间，张老师到了我家里，坐在我家堂屋的凳子上。乡间室内的空旷和凌乱，纠缠分隔着我与老师的距离与清寂。相向而坐，喝着白开水，削了苹果，说了很多忆旧的伤感和喜悦，诸如三十几年前在初中读书时，我的学习，我的作业，我的逃课，还有我的某某同学学习甚好，却因家庭成分偏高，是富农，似乎爷爷有所谓剥削别人的疑嫌，他便没有资格读高中了。自然，1977年之后的那场平地起雷的高考，他也无缘坐入考场改变自己的命运。还有另一位命运多蹇的同学，不仅在学习上刻苦，在书法上也颇具灵性天赋，人在初一时，其楷正墨字，已经可与颜帖乱真。可是后来，因着形势家境，他不仅未再

考，而且由于疾病，早早地就离开了这个荒凉热烦的世界。

这个世界，对于有的人荒凉到寸草不生，对于有的人，却是繁华热闹到天热地烫，一举一动都会有草木开花、果实飘香。然而对于我的老师张梦庚，却是清寂中夹缠暖意，暖意里藏裹着刺骨的寒凉。

老师生于20世纪20年代末，读书辍学，辍学读书，反反复复，走在田埂与人生的夹道中，经历了来自日本人的刀光枪影，经历了国共征战的循环往复，之后有了1949年的红旗飘扬。记忆中从来都是饥饿辛劳，土改时却忽然成了地主，这样的命运，大凡中国人都可想而知其经

妹妹从美国加州打电话来，悲泣着告知，她久病的老伴走了。她勉强忍住呜咽说：“他走得很安详，没有一点痛苦，我服侍他这些年，也安心了。姐，这就是人生啊！”我捏着话筒，只颤声地说：“你要多多保重，路途遥远，我为风湿所苦，无法去陪伴你。”第二天，我很不放心地打电话去问她情况。她平静地说：“一切都安排好了。孩子们都已经回到我身边，倒是觉得家里比以前热闹些。我已经想开了，姐姐千万不要为我挂心。”

她转以轻松的语调继续说：“我在忙着照顾两岁的孙儿，他真是可爱又调皮，他妈妈打了他两下屁股，他就坐在地上一直哭，不肯起来。我搂着他说：‘宝宝不要哭嘛，你哭得奶奶好心烦。’他抹着鼻涕眼泪说：‘哦，我不想哭，但是我忍不住呀，奶奶，让我再哭一点点好



再哭一点点

●琦君

吗？”我听得心酸，想想我和老伴相依相守这一辈子，如今他先走了。我生怕小辈们不放心，不得不忍不住眼泪，但我也真想再

捧书阅读。从棉花地里回校的来日上午，老师质问我为什么带着同学逃课，我竟振振有词地说，是带着同学去棉花地捉了半天蚜虫，还反问老师，地里蚜虫遍布，我该不该去帮我母亲捕捉半天蚜虫？说蚜虫三天内不除掉去净，棉花就会一季枯寂无果，时间这样急迫，我家人手不够，我请同学们去帮忙，又有什么错？

事情的结果，似乎我带着同学们逃课正合了校规宪法，符合了人情事理，反让老师在讲台上一时有些哑口无言。回忆少时的无理取闹，强辞拙倔，也许正是自己今天在写作中敢于生搬硬套，努力把不可能转化为可能的开始。可是，在这次见老师时，

面对这位耄耋老人，给我一生养育呵护的父辈尊者，我心里三十几年不曾有的内疚，忽然如沙地泉水般汩汩地冒了出来。

我们就那样坐着喝水聊天，说闲忆旧，直至夕阳西下，从我家院墙那边传来风吹日落的细微淡红的声响，老师才执意地告别离去，不无快意地说他的子女们都工作在外，孝顺无比，真是天有应愿，虽然他一生坎坷，到了年老，却子女有成，学生有成，仿佛曲折的枯藤根须，终于也繁衍出一片树木林地。

老师从我家离去时，是我扶他起身；离开院子时，是我扶他过的门槛；送至门口看他远去时，是我扶他过的一片不平不整

哭一点点啊！”

我默默地听着，止不住泪水涔涔而下。想起妹妹幼年时，胖嘟嘟的，穿一身红花布衫裤，人见人爱。父亲病危时，全家人心情慌乱，没好好照顾她，她只好一个人在院子里寂寞地玩皮球。看见我这个比她大十六岁的姐姐走近她时，马上张开双臂喊：“姐姐，抱抱。”父亲逝世的那一刻，母亲抱她到床边，她哭着喊：“爸爸，爸爸为什么不理我？我要吃爸爸的奶油饼干。”家人为她脱去红花衫裤，换上素服，她又哭闹着：“我要穿红花衫裤，爸爸说我好漂亮。”

岁月已逝去半个多世纪，穿红花衫裤的胖女娃，如今已是拥抱孙儿的祖母了。

想起悠悠往事，我也怎忍得住不再哭一点点呢？

（若子摘自九州出版社《永远有情人》一书）

的地面上。我的父亲离开人世太早，扶着老师的时候，我就像扶着我年迈的父亲。望着村头远去的父亲般的老师，落日中他如在大地上行走的一棵年迈的老树，直至他在村头渐缓地消失，我还看见他在我心里走动的身影和慢慢起落的脚步，如同宁静里我在听自己的心跳一样。

说不出老师哪儿伟大，可就是觉得他伟大；说不出他哪儿不凡，可就是觉得他不凡。也许这个世界本身，是凡人才拥有真正的伟大，而伟大本身，其实正是一种被遮蔽的大庸大俗吧。

（赵杰安摘自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一个人的三条河》一书，刘志刚图）



2008年10月4日，山西朔州二中一位年仅23岁的年轻教师郝旭东倒在了血泊中，杀他的是一个16岁的高一男生。

事先，这个学生花65元买了3把刀带到学校，他还写下了300余字的“死亡笔记”，其中有这样的话：“我就是一个坏学生……我恨老师，更恨学校、恨社会……我要发泄，我要报复，我的人生毁在老师手上，我要杀老师。”

看到这段话的时候，我惊呆了！为什么一个16岁的花季少年，对老师、对学校有那么大的仇恨！

这样的例子有很多，造成这种结果的原因当然是多种多样的，我们不能全部归咎于教育，然而教育的缺失肯定是最主要的原因之一。我只想追问，我们的教育怎么了？

教育的终极目的

教育的终极目的是什么？是使人有健全的人格、健康的心态，有一颗善良的、充满爱的心，当然，还要有健康的身体。

关于这个问题，我觉得有一个人说得特别好。这个人并不是以教育家著称的。他写了一篇文章《位育之道》，文章引了《中庸》里的几句话：“致中和，天地位焉，万物育焉。”他的意思是：教育就是要使每个人找到自己的位置，并在那儿得到充分的发展。所谓“安其所，遂其

生”。也就是说，教育的终极目标是个体的发展，是为了“人”的充分发展，不是为了做“工具”。说这话的人叫潘光旦，很多人知道这个人是个社会学家，但不知道他在教育方面有着深刻的思想，他是梁启超的学生，费孝通的老师。



“人”是怎么教没的

●黄玉峰

250年前法国教育家卢梭就明确说：“大自然希望孩子在以前像个孩子的样子。如果我们打乱了这个次序，我们就会造成一些早熟的果子，他们长得既不丰满也不甜美，而且很快会腐烂。”

以上这些论述的共同点就是强调，在人的教育上，必须符合“天道”，让人符合天性地成长。

前两年主流媒体一直在宣传“赢在起跑线上”。有一个6岁的孩子，写了两本书，当时几十家电视台在宣传他。上海电视台主持人谷永立来找我，我把两本书看了一下，真是吓了一大跳。这哪里是神童，这完全是在培养扭曲的人！在做节目时，我读了几段他的日记：

今天做节目的有很多是中国名人，许多人跟我合影，想占我的便宜。

我吃饭都是人家送上门来请我吃，谁都想巴结我。

本来我的校服还蛮干净的，没想到拿到洗衣房里去洗，越洗越脏。我看那些洗衣服的人是不想干活了，也不想要工资了。

整本日记不满两万字，但充满了嫉妒、仇恨、霸道……这哪里是教育，完全是毒害一个孩子！更可怕的是，全国各地还请他做报告，媒体不断炒作。后来我在《文汇报》上发表了一篇文章《起跑线上不要急于定输赢》。

如今的教育急功近利、唯利是图，就是不考虑怎么育“人”，不考虑人性的完善，不考虑人的成长规律，不考虑求真、求善、求美，把“人”丢了，“人”不见了。

失去独立思考能力

我参加过高考命题，也担任过多年的高考作文阅卷组组长。阅卷前，我们中心组的五个高考

阅卷组负责人总要把卷子做一遍，几乎没有一道主观题大家的答案完全相同。有一次我们的答案竟奇迹般的完全一样，但打开命题人的标准答案一看，全错了。如果说连我们的答案都不对，又怎么要求学生呢？

举个例子，上海考区某年出了这样一道题。

请阅读下面这首诗，回答问题：

送春 朱弁

风烟节物眼中稀，三月人犹恋褚衣。结就客愁云片断，唤回乡梦雨霏微。小桃山下花初见，弱柳沙头絮未飞。把酒送春无别语，羨君才到便成归。

问：这首诗通过什么和什么（用诗中的句子）写出了春天的什么？

标准答案竟是：通过“花初见”和“絮未飞”写出了春天的“短暂”。

试问：花刚刚开，柳絮还未飞，你怎么就知道春天短暂？

其实这首诗，并非写春天的短暂，而是在写作者思乡——春天刚到就回去了，所以后面写道：“把酒送春无别语，羨君才到便成归。”这是羨春，是思乡！不是在写春天之短暂！

如今的教育就是通过高考这个指挥棒，训练学生迎合出题人的意见、揣摩出题人的意图。美国当代教育家库姆斯说：“教育不该被迫在聪明的精神病患者与具有良好适应能力的笨蛋之间做出选择。”我们的教育正是如此。

我们的学生已经失去了独立思考的能力，在那无止境的题海中，孩子们的学习乐趣被剥夺了，生活乐趣被剥夺了，独立的

人格没有了，不会思考，只会人云亦云。

教学好像流水线

教学好像车间中的流水线，每一位不同学科的教师几乎都在干同一件事——锻铸、雕琢符合“标准”的零件。

如今上课不读书，下课不看书，为了应付考试，几乎天天在分析，天天在做习题。讲语法、讲用法，言者谆谆，听者藐藐，一知半解，似懂非懂，唯独缺少真正的读书与学习，更缺乏探求真理的兴趣与愿望。

江苏的王栋生老师收集了用同样一句话作开头的套文：那句话是“屈原向我们走来”。

2004年江苏省的高考作文题目是“山的沉稳，水的灵动”，考生写道：“屈原向我们走来……他的爱国之情，像山一样沉稳……他的文思，像水一样灵动。”

2005年江苏省的高考作文题是“凤头、猪肚、豹尾与人生的关系”，考生写道：“屈原向我们走来……帝高阳之苗裔，他的出生，正是这样一种凤头……当他举身跳入汨罗江时，他画出了人生的豹尾……”

2006年江苏省的高考作文题是“人与路”，考生写道：“屈原向我们走来……他走的是一条什么样的路呢……”

2007年江苏省的高考作文题是“怀想天空”，考生写道：“屈原向我们走来……他仰望着楚国的天空……”

2008年江苏省的高考作文题是“好奇心”，考生写道：“屈原向我们走来……那是为什么？我感到好奇……”

我们再看一看法国2008年的考题：

文学类考生选择题（三选一）

1.若有所悟是否就是对于思想桎梏的解脱？

2.艺术品是否与其他物品一样属于现实？

3.解释亚里士多德在《尼各马可伦理学》中有关“责任”的论述。

理科学类考生选择题（三选一）

1.欲望是否可以在现实中得到满足？

2.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比较有什么意义？

3.解释休谟在《道德原则研究》中有关“正义”的论述。

经济社会类考生选择题（三选一）

1.人们是否可以摆脱成见？

2.我们可以从劳动中获取什

么？

3.解释尼采在《人性的，太人性的》中有关“德行”的论述。

美国芝加哥大学的作文题：

想象你是某两个著名人物的后代，谁是你的父母呢？他们将什么样的素质传给了你？

新加坡高考作文题：

科学提倡怀疑精神，宗教信仰镇压怀疑精神，你对此认可多少？

对比一下，我们真是惭愧！这样的题目，没有读过许多书，没有独立的见解，是无论如何回答不出来的。

冠以科学的名义

在教育界，几乎年年有新的举措、新的理论，很多是打着科



学的旗号来折腾。一会儿一期课改，一会儿二期课改，不知道什么时候又要来三期课改了。

18世纪的法国哲学家拉·梅特里写过一本小册子《人是机器》，他在里面说：“事实上，所有别的注释家们直到现在只是把真理愈搞愈糊涂而已。”“人们只是由于滥用名词，才自以为说了许多不同的东西，实际上他只是在说一些不同的词或用不同的声音，并没有给这些词或声音任何真实的观念或区别。”

依我之见，这20多年来几乎所有专家的理论其实也并没有为教育理论增加什么新东西，反而把问题越搞越糊涂，使其离真理更远。

下面我想特别针对几个当今基础教育界流行的“科学”的观点剖析一下。

1. 关于减负问题。

现在媒体上把“减负”叫得震天响。教育部门有规定，谁增加学生的负担，就按照一票否决制，不能评级。教育是复杂的事，最忌笼统地提口号，搞一刀切。一方面教师不得不减少课时，另一方面为了提高所谓的成绩拼命加班加点，并且号召学生们去补课。这种政策是在号召大家做双面人，讲一套、做一套。

2. 关于死记硬背问题。

打人文底子，是一定要背要记的，死记硬背可以内化为人文素养。语文学习的规律是“死去活来，先死后活”。

为了提高人文素养，学生一定要阅读、背诵一些中国古代的诗文。我教学40年，深知拼命做习题与提高语文水平无关；而大量地阅读、背诵，大量地积累，语文水平自然提高了。韩愈

云：“无望其速成，无诱于势利。”

3. 关于传承与创新问题。

我认为不要在中小学过分提倡创新，并不是说不要保护孩子们的灵性。恰恰相反，一些人打着科学的旗号，扼杀了孩子们的灵性。他们提出，对于学生的思想要正确引导，提倡写文章一定要有思想性。

有个小学生写了这样一篇作文：

星期天，我们去中山陵了。我看后面一个孙中山像是站着的，再到里面，看见一个是躺着的。孙中山的脸都不一样，不知道为什么。我玩儿了一会儿，觉得没劲，就回家了。

你看，多么有灵气！将来一定是研究问题的高手。可是老师说，要写有意义的事，要有思想性，不能看到什么写什么。

过度强调科学主义的结果是，把自己所信奉的一套，都冠以科学的名义，把人的力量无限放大，以为自己无所不能，不按客观规律办事，毫无敬畏感。

教学活动的技术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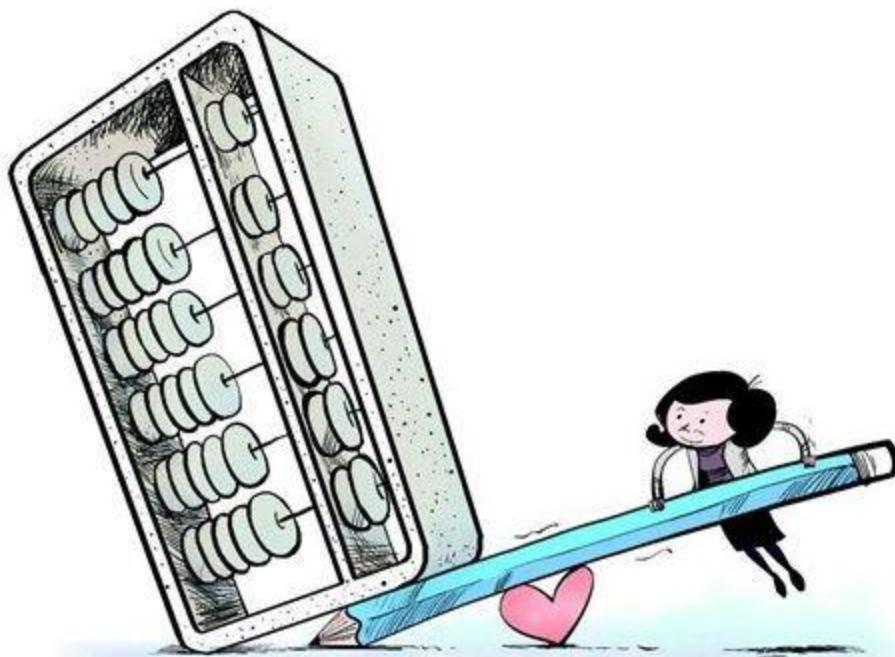
过分提倡科学主义的结果必然造成一切教学活动技术化、规范化，教学变成可批量操作的行为，凡事一刀切，什么都要量化。上课有固定的模式：复习几分钟，讲解几分钟，提问几次，用多媒体要占多少比例；老师批改作业几次，上面有没有批红，红的有多少。

教学上的科学化与技术化实际上是同一个东西，一是形而上学的理论指导，一是形而下的机械操练，目的只有一个，试图找到“举一反三”的好办法。

1889年美国教育心理学之父詹姆斯说过：“一些教育心理学家和专家都想把科学实验室里的东西拿到课堂里来试验。”他认为这不行，因为教室不是实验室，教室里面对的是人，所以要将科学原理转为教学经验“需要居间的力量”。“居间的力量”就是要有人能将理论融会贯通地用到实践中去，这个人既有理论修养又有实践能力。他批评当时的美国教育界有一种“科学化的冲动”，他说：“科学的冲动只会给教学带来混乱。”想一想就可以明白，你可以大致设定一个教学目标和计划，但课堂上学生会随心所欲地提出各类问题，而这些问题你是无论如何也无法全部预测到的，怎么才能做到科学有效？你只能依靠教学中的智慧与艺术，依靠你的学识来处理这些问题。

就这样，朝气蓬勃的少年成了俯首帖耳、谨小慎微、唯答案是从的学习的奴隶。就这样，独立的人格不见了，独立的思想不见了，自由的精神不见了，“人”不见了。更为可怕的是，在这种环境中成长起来的学生，养成了一种双重人格，他们知道该说什么，该做什么：当校长、老师大呼“素质教育”的时候，他们知道实际上要的是分数；当学校教育他们为人要忠诚讲诚信时，他们知道为人需乖巧，要找关系……杜威说：“我们在学校里课堂上进行‘关于道德的教育’，而整个社会整个成人阶层，对他们进行的才是真正的道德教育，前者在后者面前一文不值。”

（范 钰摘自作者的演讲，本刊有删节，邝 麟图）



老妈的账算得不对

●闫 焱

前一阵我让妈妈打听一下阿胶的价格，据说这几年涨得厉害。她一直犹犹豫豫觉得性价比不高，可一听说最近又涨了不少，立马下决心要买一斤，在药店加工好，准备快递给我。她为此跑了镇上好几家药店，一家承诺买一斤阿胶送500个鸡蛋，她又去跟另一家商量，店家让步说可以送枸杞、芝麻、红枣、核桃、黄酒等配料。后来终于定了下来，她心情激动地给我打电话，诉说一路上的曲折和意外，以及各家药店、各种品牌的价格和涨幅。

千里之外，隔着电话我似乎都能感受到她的呼吸、心跳和体温，能猜出她讲话时的表情和神态。那是终于做成一件大事般的欣慰，而且完全是为了女儿做的。

她一直是这样矛盾的人，

总不舍得花钱，为了我却有破釜沉舟的勇气，生活得用力而投入，因而显得热气腾腾。

有一年国庆节回老家，妈妈去姨夫承包的山上摘栗子，用棍子敲下那一个个带刺的小毛球，然后放在阳台上晒，晒干后再戴着手套把栗子从长刺的壳里剥出来。我到家时，桌上摆着一盆煮好的栗子，吃起来又面又甜。晚上，她突然跟我说：“你看看，我手指头好像扎了刺，帮我挑出来。”我拿着她递过来的缝衣针在灯光下看，只看到一个模模糊糊的小黑点，却没能把那根刺弄出来，于是说：“等明天再说吧。”后来的几天，我只顾着四处玩，把这件事彻底忘掉了，妈妈也没再提。直到回了北京，我看行李包里有一袋煮栗子，才突然想起来，妈妈手指上的刺我还没帮她挑出来

呢。心里突然一酸，怨自己这么点忙都没帮上，又担心妈妈会不会因此感到不快。

我立刻打电话给她，表达我的愧疚，但电话那头的她很豁达：“没事儿，你爸已经把刺挑出来了。我在打麻将，有事儿没？没事儿就挂了吧。”

我们一直纵容着我妈，但在“不舍得”这件事上常批评她。她并不小气，时常要补贴一些亲戚，但给自己买东西时总是思虑再三，从“喜欢”到“购买”，有重重的心理关卡要过。我妈在QQ上说：“我昨天到你姑家，看到你表妹买6元一串的糖葫芦，感到震惊，她怎么舍得？”我妈时常有这样的“震惊”——亲戚中那些刚毕业的、工资不高的年轻人为何买各种华而不实的东西都毫无心理障碍？我“呵呵”一声：时代不同了嘛，现在的人都活得很任性。

后来，我收到了老妈寄来的快递，按照事前的约定，邮资到付。打开包裹一看，除了熬好的阿胶之外，还有一包花生、一包地瓜干，甚至还有两袋瓜子。我原本想发条微信到朋友圈，写上“世上只有妈妈好”，可眼下的情形让我心情复杂——我为此支付了50多元的邮费啊，这样算下来，那些瓜子什么的比我在超市里买的都贵。老妈的账算得不对，甚至都不能让我纯粹地感动一下。

（水清依摘自《中国青年报》2015年3月3日，勾犇图）

买葡萄

今天去买葡萄，我对老板说：“这葡萄让尝吗？”

老板：“不让尝。”

我说：“那我怎么知道它甜不甜？”

老板：“我来尝，你看我表情。”

心无旁骛

妻：你看见没，那个风骚的女人上车时，车上好多男人盯着她看呢！

夫：好多男人吗？这我倒没注意。

满月

甲：明天我孩子满月，你来看看不？

乙：不用了，从他出生到现在，我在朋友圈已经看了他一个月了。

相亲

男：我没房、没车。

女：说这些干什么啊，好像是那种只在乎物质的女人。

男很感动，沉默。

女：你喜欢什么颜色？

男：我喜欢红色。

女：哦，我喜欢蓝色。不好意思，我俩不合适，我们的喜好不一致。

倒背如流

外甥：舅舅，你看过《西游记》吗？

我：舅舅是看着《西游记》长大的，看了几十遍了，所有剧情都可以倒背如流。

外甥：你把唐僧的紧箍咒背给我听听！他每次叨叨太快，听



不清！

冤大头

和女朋友互做“你懂我吗”的游戏，出六道题让对方选择。我先做，错了一题，她摇摇头失望地说：“你并不是百分之百了解我。”轮到她做，错了三题，然后她再一次摇头，用伤心的语气说：“你藏得太深了。”

护牙

中午和室友一大桌人吃完饭准备撤的时候，大壮拿出了一瓶口香糖，问：“你们谁要这个？”

我们一桌子人同时都在想，咦，挺懂生活啊，还饭后来两粒。只见他微笑着打开瓶盖，然后抽出一根牙签……

新花样

小王跟同事聊天，说起了街头的算命先生，他感慨道：“现在算命的都有新花样了！”

同事问：“什么新花样？”

小王说：“我边玩手机边在路上走着，一个算命的冲我喊，小伙子，你过来，我看你最近的网络信号不太好啊！我帮你测一测附近的Wi-Fi密码吧！”

搭讪

以前在街上如果有女孩主动和我说话，肯定是推销保险或者化妆品的。

今天在公交车上遇到一个女孩，她塞着耳机，注意到我在看她，她主动问我：“一起听吗？”我欣喜地接过一边耳机塞到耳朵里，只听里面传来：“先生，你听说过xx保险吗……”

古老的歌曲

夜晚，我与女友在河边幽会，望着河里的潺潺流水，天上的点点星光，我动情地望着她说：“此情此景，我不禁想起了一首古老的歌曲，我唱给你听啊。”

她羞涩地点了点头，我拿起手边的吉他边弹边唱：“大河向东流啊，天上的星星参北斗……”

神答复

问：怎么含蓄地表达“我被收买了”？

答：皇军托我给您带个话。

问：什么舞适合两个男生和25个女生跳？

答：跳绳。

问：你小时候有哪些神奇的误解？

答：黄页。

五指山

昨晚，我一边做饭一边温柔地对妻子说：“宝贝儿，有你在，我感觉自己就像齐天大圣！”

妻子听了很开心：“那我就是紫霞仙子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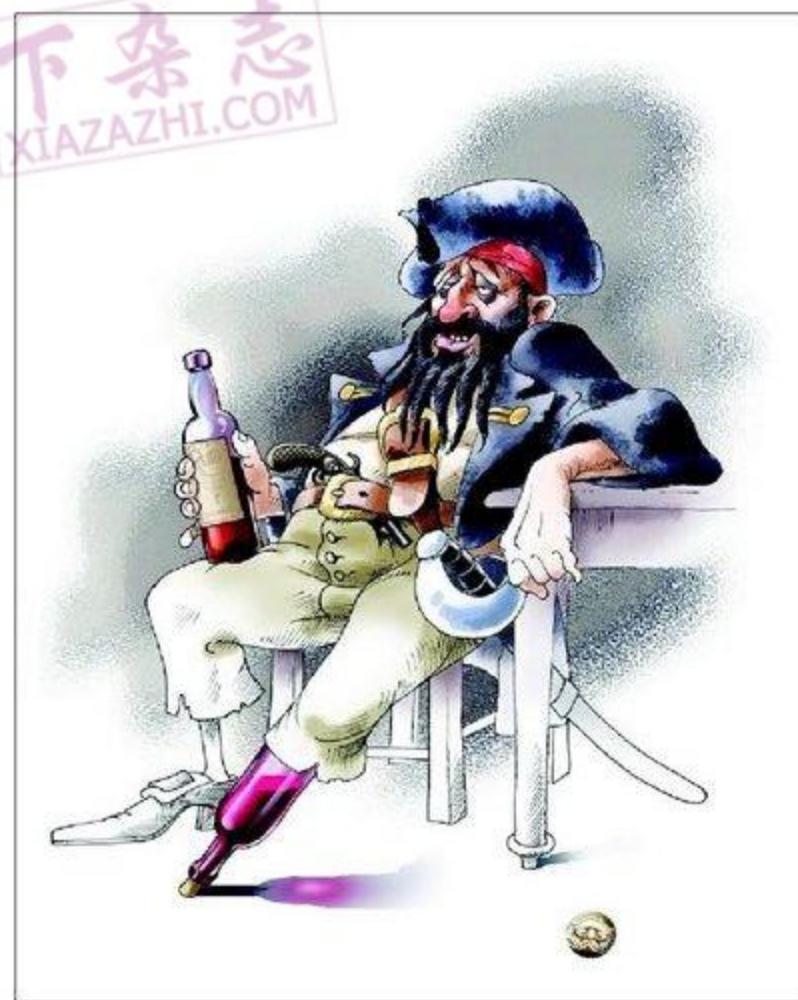
我摇摇头：“不，你是五指山。”

（史志鹏、潘光贤、周继红等摘）



无
题

● [希腊] Vangelis Pavlidis





蚵

女

◎ 秦惟宸



20世纪70年代初期的淡水小镇，对年仅四岁的我而言，世界不过就是自个儿家的屋子，及横在门口那条长长的街。

白天除了吃饭、午睡，其余的时间就是在偌大的屋子里黏着母亲跟前跟后。唯独一到傍晚，只要外头的天气还好，不是太凉没下雨，在母亲的默许下，我就会迫不及待地搬出小板凳到门口的台阶上摆好，然后坐在那儿等父亲下班回家开饭。

还记得每隔两三天的黄昏，那个总是拎着有个提把带盖长木盒的熟悉身影，就会准时出现在门外。

约莫十岁的女孩儿，打着赤脚，永远穿着一身破旧的校服，过大尺寸的外衣更显出她的瘦小单薄。她从不按铃或敲门，只是静静地站在门外张望。见了人也只是捧起木盒揭开盖子，用试探

的眼神问对方要不要买她盒子里分成一格一格、去了壳堆成几小堆的蚵仔。

在当时，一格子的蚵也不过才卖新台币两三块钱，两格的分量就够煮一大碗汤，够我们全家四口人喝。

太太们通常都会从屋里拿出个碗来，看着她小心翼翼地用勺子捞起来盛好递上。然后她把接过铜板塞进挂在胸前用细绳系着的小布袋里，怯生生地点个头表示谢谢后才离开。如果主人摆了摆手示意不买，她也只是默默盖起盒子，静静地转身沿着街再往下一家走去。

从没人听她开口说过话。

家母同情她年纪还小就要从傍晚一路跑到天擦黑，总是看着盒里还剩几格就掏出钱全买下。我趴在面对门口的窗格子上，透过雾花花的玻璃急得直跺脚，瞧着女孩将所有的蚵一股脑儿地倒进大碗里，当下就明白今晚饭桌上摆的会是什么汤。光用脑袋瓜子想，嘴里就满是那微咸带苦的怪味儿。

每当我无奈地捏着鼻子，一调羹一调羹地把蚵仔往嘴里送时，心里头就开始盘算着究竟要用什么办法让她不要再来。

终于有一天我壮起胆子，冲上前去伸开了双臂挡着不让她接近。

“你不要来，我不想吃你卖的东西。”仗着在自己家门口，我气咻咻地放声喊出这句话。

她怔怔地看着我，然后低下头捧着盒子不发一言地快步走开。望着女孩匆匆跑离的身影，我像是除去什么心头大患一般竟然洋洋自得了起来。

但这没头没脑的举动也只让自己痛快了那么一瞬间，转过身抬起头来望见的却是站在纱门内母亲的身影。

我张大了嘴愣在那里吓得说不出话，只记得当时心里头一慌，眼泪就像崩了堤似的稀里哗啦流了下来。

母亲掠过我的身旁追了出去，放我一个人站在门前的台阶上啜泣。不一会儿母亲就牵着女孩的手走了回来，并且直接将她带到我面前。

母亲低下身子对着我一个字一个字清清楚楚地说道：

“站直，把头抬起来，看着人家的眼睛给我好好地说声对不起。”语气中已经明显带着强忍

住的怒火。

本来我还想先止住哭，等缓过气来再开口，谁知就在这当女孩挣脱了母亲的手，紧抱着木盒子，头也不回地拔腿逃离，朝着海堤的那头奔了去。

我错失了道歉的时机，现在这情况说什么也无法挽回了。

母亲捏着我的肩头把我推进了屋里，指着地板要我跪下。

窗棂的斜影在客厅木头地板上缓缓移动，无声地爬过跪在厅堂中的我。垂下的头看着膝前斑斑的泪痕由湿到干，透进屋里的光线也从金黄慢慢开始转为灰暗。

外头传来门闩被拉开的声音，我的心头更加往下一沉。父亲似乎有些意外地在玄关那儿停留了几秒，没多说什么，只把板凳往地板上一放，从我身边走了过去。

我不敢抬头，甚至大气也不敢喘一口。

父亲对我的严厉尤胜于母亲，我儿时对他的畏惧超过当年认知里的任何其他事物。

现在，母亲将我犯下错的裁决权交给父亲，无疑是针对这件事的严重性给了我最大的惩罚。

晚饭时才被叫起身的我膝盖还痛麻着，我不敢多说什么，赶紧爬上椅子端起碗来开始默默吃饭。我颤抖着连菜也不敢伸手夹，只是一个劲儿地干吞饭。

直到开始有点咽不下去时，我忽然好想喝口汤……

当然，那天没有。我发誓以后不会再皱着眉头一小匙一小匙地啜，不会再跺着脚一根一根挑出碗里的姜丝，不会再板着脸一口一口拖拖拉拉地吃蚵仔。

只想喝口汤，什么都好，因

为含着满嘴无味的白饭真的好痛苦。

母亲简短的几句就把下午发生的事跟父亲说了一遍，父亲放下碗筷时，我清楚地记得整个凉意从背脊直冲到后脑勺。

父亲倏地站起身拉着我的手直扯到客厅，要我站在牌位下对着祖先说明我做了什么。我整个人缩着跪在地上，哽咽着喊出：“我知道错了。我对人家不好，我不应该骂人家，我知道错了，我真的不敢了。”

“要不要跟人家道歉？要不要说声对不起？”父亲厉声问我。

我泪如雨下，一颗小脑袋瓜子点头点得有如缝衣机上下不停的针头。

从那天起，除了母亲出门买菜、串串门子时我可以跟着到外边走走透口气，在有机会跟那个女孩说声对不起之前，我失去了坐在台阶上等父亲的权利。

我早就准备好了。我想过如果有一天桌上再度出现蚵仔汤，我将会像面对我所热爱的鸡汤、鱼汤、萝卜汤、排骨汤一般，我要让爸妈看见我也同样可以舀上一大碗，吃得津津有味。

还是约莫黄昏的时刻，还是那件宽大的旧校服，还是那个提把带盖的长木盒，可是她刻意地从街对面匆匆地跑了过去，从来没回过头多看这个方向一眼。

我没有机会跟她说对不起，但我更在意的是没有说对不起可能就没有机会得到父母的原谅。

终于，我鼓起勇气追出院子，站在门后对她大力招手。

她回过头，她看到我了。我高兴地笑了——就在今天晚上，我会大口地喝汤，欣然地接受原谅及夸赞。

可是女孩也仅仅是回过头而已。我们隔着马路对望，她只停了几秒，就低下头拎着木盒快步离去，留下一个至今让我闭上眼回想起来都心碎的眼神。

那年的秋天还没结束，我们全家就搬离了淡水。

临行前，母亲特意往码头走了一趟，没说要去做什么，只是提着一篮水果独自前往，回来时手是空的。

搬家的卡车隆隆地发动引擎，满载着杂物，喷着黑烟驶过老街，颠簸地越过两旁稻浪翻滚、长长直直的大路，沿着基隆河岸整排低矮的砖房农舍前行。

晃眼我已过不惑之年，昔年那个挑嘴的孩子如今偶尔也会自己弄碗汤来喝。

蚵仔汤不算是什么难弄的料理，从超市到传统市场，蚵仔随处可见。只是每当我看着那分装成一袋一袋、排在冷藏货架上的蚵仔时，不免就想起多年前，没能有机会说的那一声对不起，以及我与女孩互望的那几秒她受伤的眼神。

厨房灶上烧着开水准备煮汤时弥漫的蒸汽。

菜刀在砧板上细切着姜丝的嚓嚓声。

小女孩跑开时胸前布袋里铜板碰撞的叮当声。

我娘望着她专注舀着蚵仔时慈爱的眼神……

凝视着眼前刚起锅、热腾腾的这碗蚵仔汤，我喝下的并不只是一口微咸微苦的怪滋味儿，而是忽然从心里头蹦出来，在舌尖及泪眼里打转的一幕鲜活难忘的童年记忆。

(洛 城摘自《讲义》2014年第11期，本刊有删节，李 晨图)

心从未远离

● [新加坡] 王文献



梦楠姐在温哥华郊区的鹿湖边上，买了一栋非常漂亮的大宅。

小宝喜欢梦楠阿姨的大宅，也喜欢推开门就见到烟波浩渺的鹿湖。她在湖边的草地上尽情玩耍，而我和梦楠姐则常常煮上一壶咖啡，有一句没一句地聊天，聊得最多的就是这栋房子了。

这栋大宅，是一位旅居温哥华的法国著名设计师的获奖作品，他在温哥华设计了不少住宅，其中最出色的就是鹿湖边的这一栋——这是他为移居此地与他共同生活的爱妻精心设计建造的爱巢，屋里的一桌一椅，屋外的一草一木，都独具匠心，倾注了他对她所有的爱。

“你有没有见过这位设计师？”我突然对设计师有了兴趣。

“没有，就连我先生当初买屋子的时候，也没见过他，所有手续都是他的律师出面办理的。他把他的妻子从法国接来温哥华之后不久，两人感情生变，她不顾他的反对，决然离开了温哥华，回了法国。他曾追随她回法国，但无法挽回她的心。回到温哥华后，他一个人住在这栋大宅里，独自神伤，情何以堪？终于决定出售。”

我听了也觉黯然。

“听说他见了不少买家，价格方面倒并不太坚持，但有一点，他非常坚持，并且写在了合约里，只有同意这一条件的人才能购买。”

“什么条件？”我的好奇心上来了，连忙问。“五年之内，屋内的家具不能更换，因为那是他的妻子亲自挑选、两人一起买来的。屋外的花树，也不能铲除或更换，要保持原样。因为这些花树，都是他的妻子刚来温哥华时，亲自挑选、两人共同栽下的。”

梦楠姐严格遵守当初买房的合约。“家具好办，不会换

掉。但院子里的这些花草，实在不容易打理，只好请了园丁来打理，还得不时给他看花园旧照，恳请他照照片上的样子打理。还好，这个园丁一点都不嫌我麻烦。”梦楠姐指了指外面院子里正在修剪花草的一个高大男子，“喏，就是那个人。”

“这个园丁多久来一次？”我问梦楠姐。

“半个月来一次。他好像很喜欢这个花园，每次来都在花园里整理很久，非常用心。至于工钱，我不提，他几乎忘了有这回事。”

过了不久，我们的另一个朋友雪凌来到了温哥华，她也很喜欢梦楠姐的这栋大宅，常来玩，还央求梦楠姐干脆把房子卖给她，梦楠姐当然不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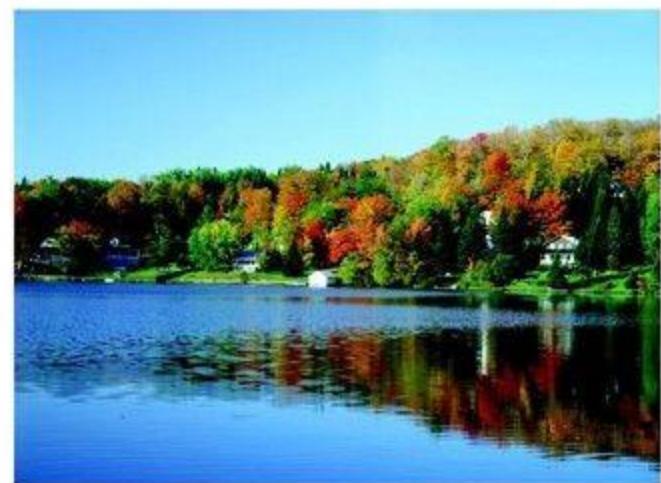
有一天，我忽然想到了一个主意，建议雪凌也别打梦楠姐这栋房子的主意了，不如去找找这个设计师设计的其他房子，然后买下来，一定错不了。两个人一听，都觉得是个好主意。

我请梦楠姐拿出房产证，然后打开电脑，把设计师的名字键入一个搜索平台。对方果然是个知名设计师，网上有一大堆他个人和他所设计的房屋的资料。

当设计师的照片出现在电脑屏幕上时，我和梦楠姐都惊呆了，他不是别人，正是在花园里打理花草的那个园丁！

这个“园丁”，人早已搬离鹿湖，心却从未远离。

(祈 轩摘自《女士》2015年第3期,
Getty Images供图)





一次意外的指导

●张小平

1930年的一天，清华大学教授刘文典到北大图书馆，借校勘古籍用的参考书。他一进图书馆，便把书单给了一位年轻的管理员。只见书单上列的都是些珍贵的古书，末尾还备注着“为校注书籍所需，请馆长准予借取”。管理员不敢怠慢，赶紧去请示馆长。馆长担心这些古书外借会遗失，便让管理员找借口回绝了刘文典的请求。无奈，刘文典只好悻悻地离开。

这时，管理员突然想到了什么，连忙抓起一张废纸，凭记忆把刚才的书单写了下来。之后，他

一有时间，就找来书单上的书学习，结果受益匪浅。这位年轻管理员就是金克木，只有小学学历的他，靠着自学后来成为著名学者。

多年后，金克木向刘文典提及此事，感谢道：“当年，我没有老师指导，也不知该读什么书，是您的书单给我指明了方向。”刘文典不解地问：“你怎么知道我书单上的书值得阅读？”金克木笑笑说：“您是大学者，肯为这些书专门跑一趟，当然值得读了。”

（安华摘自《环球人物》2015年第6期）



金克木

也说老规矩

●辛酉生

20世纪90年代，北京地铁广播除了“先下后上”“看管好随身财物”外，还有一条：“请不要跷二郎腿。”现在地铁里已经没这条提示了，早晚高峰时总有些人，戴着耳机跷着腿，一边摇头晃脑，一边颠蹬得不亦乐乎。至于是不是蹭了别人裤子，是不是占了地方，他就不管了。

像这样的规矩北京还有不少，其中吃饭的规矩最多。《四世同堂》里写大赤包喝汤使劲吸溜，这就没规矩。老北京的规矩，除了不能吸溜还不能吧唧嘴，老北京人说这叫贫气。再有，吃饭不能敲碗边，敲碗边是要饭的。筷子不能戳在碗里，筷子戳在碗里，碗就成了香炉。夹菜要夹面儿上的，不能抄底（所谓可以骑马夹不能抬轿夹），一盘菜不能连着夹三次，夹菜要夹自己跟前的，不能夹别人跟前的，不能跟没吃过饭一样。上饭馆吃饭，拿起桌上茶壶倒水，倒完，壶嘴不能对着别人。壶嘴对人，等于用手指头指人，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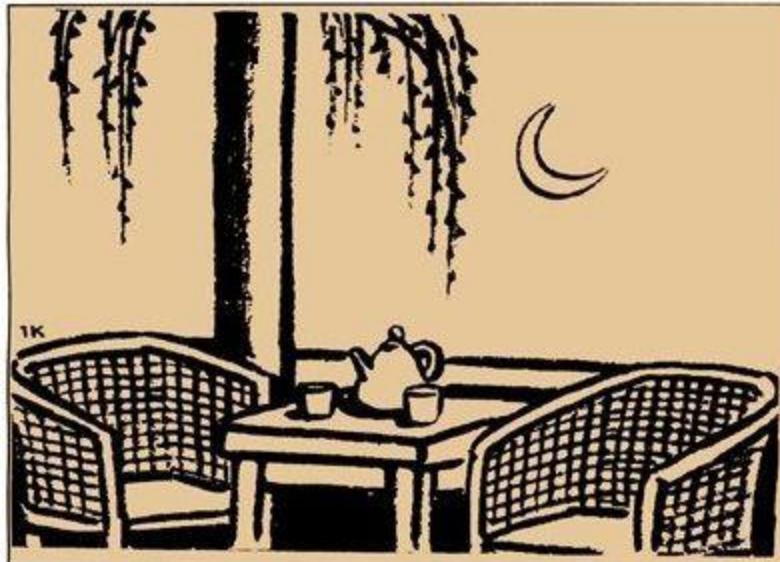
礼貌。

当年在饭馆吃饭敲碗边是对伙计不满意。梁实秋先生回忆，他小时候有次随父外出吃饭，小孩无聊拿筷子敲碗边。他父亲马上制止，说这是骂伙计。不一会儿就看见给他们服务的伙计，背着铺盖卷儿从面前走出去了。当然一会儿伙计还会从后门回来，但要做给客人看。这是当年饭馆的规矩，算得上顾客是上帝的最佳注脚。其他如同仁堂“修合无人见，存心有天知。品味虽贵，必不敢减物力；炮制虽繁，必不敢省人工”是旧时商人的规矩。

吃饭我吧唧嘴怎么了，我吸溜怎么了，我敲打碗边怎么了，我爱吃哪盘吃哪盘怎么了，爱吃几口吃几口怎么了，碍着谁了？为什么老规矩不允许这样做？因为我们不肯把自己放在贫气的位置。这种

自律包含的是自尊，是自己瞧得起自己。不要因为我跷腿弄脏别人裤子，不要因为我大声说话影响别人，懂得使用敬语，懂得商业道德，不让自己的行为损害别人。这是老规矩教给我们的自尊和对他人的尊重。

（马博明摘自《中国青年报》2014年6月11日，丰子恺图）





大文豪歌德过腻了万花丛中过，叶子总沾身的日子后，终于心定了下来：他娶了一位名叫乌斯庇尔斯的姑娘。这位姑娘年轻貌美可惜出身非常贫贱，那时的德国上流社会虚荣成风，极其讲究门第出身，于是，歌德和乌斯庇尔斯惨遭封杀。就在歌德一筹莫展之际，有一位八面玲珑、长袖善舞的上流社会交际花向他敞开了大门，这位交际花正是当时风头正劲的宫廷顾问兼言情畅销书作家：约翰娜·叔本华。

感谢约翰娜·叔本华，因为她生了一个儿子叫亚瑟·叔本华；感谢约翰娜·叔本华，她的自私、冷酷、虚荣，使得她的儿子成为一辈子持续不断地厌恶憎恨女人的唯意志论大师亚瑟·叔本华。

当歌德参加完约翰娜家的各种沙龙，并与小叔本华交流之后，曾对约翰娜·叔本华夸道：“您的儿子日后会有惊人的成就！”这句溢美之词要是被别的母亲听到，定会涕泗横流。可

“毒舌男”叔本华

●哲不解



惜，约翰娜这位强势精明又自私的母亲，听完之后反而怒从心头起——一山不容二虎。于是，在一次争吵中她残忍地将儿子推下楼梯。

很久之后，世人早已记不得还有位叫约翰娜的言情小说家，却会在提到叔本华时，顺便提下叔本华他妈约翰娜。

“毒舌男”叔本华是个富二代，他生在钟鸣鼎食之家，诗礼簪缨之族，他的家族和曹雪芹家一样富甲一方，全盛时都曾接驾招待过国王。然而，叔本华没有像宝玉一样成为纨绔公子哥，常年混迹于脂粉堆，而是出人意料地成为厌恶女人、尖酸刻薄的悲观主义哲学家。

其实，这一切的一切还要从他爹和他妈那不幸的婚姻谈起。

叔本华他爹比他妈大20岁，他爹是冷酷寡言的精明商人，他妈是爱幻想爱浪漫的文艺女作家，婚后二人性格极度不合，约翰娜不爱丈夫，也不爱儿子，她热爱觥筹交错的交际花生活。此外，叔本华家族有精神病史，叔本华的奶奶疯了，他的两个叔叔也是疯子，叔本华他爹后来也因为饱受抑郁症和自闭症的折磨自杀了。叔本华将父亲的自杀归咎于母亲成天在外不体贴照顾父亲，母子间嫌隙遂生。

叔本华为后世所津津乐道，绕不过三件事：一、著有《作为意志和表象的世界》；二、诋毁女人；三、骂黑格尔。

叔本华将对母亲的厌恶之情很不理智地上升到对天下所有女人的厌恶，他说：“只有男人的智慧被性冲动所蒙蔽时，才会称那些矮个子、窄肩膀、大屁股、小短腿的性别为美丽。”在一次和女邻居的争吵中，他粗暴地将对方推倒，邻居受伤致残，法院判他给女邻居支付一辈子的生活费，于是就有了那句著名的“老妇死，重负释”。

叔本华非常讨厌黑格尔。叔本华

下
XIAAZHI.COM

到柏林大学当老师时，黑格尔在柏林大学正如日中天，他的哲学课座无虚席，连过道中都站满了人。为了和黑格尔分庭抗礼，叔本华很自负地将自己的课程排在了和黑格尔课程的同一时间。于是，这样的场景就出现了：上课时，黑格尔那儿门庭若市、门都快被挤坏了，叔本华这儿冷冷清清只有两三个学生。叔本华彻彻底底沦为黑格尔的手下败将，此后，叔本华骂黑格尔就骂上了瘾。

叔本华养了一条狗，他给狗起了个名字叫“世界精神”。“世界精神”是黑格尔的专有术语，在黑格尔那里，世界历史就是世界精神的发展过程。

叔本华30岁就写出《作为意志和表象的世界》，写完后，他出门旅游，内心焦灼不安地等待着大家的赞美或是批评，可悲的是，竟然没人搭理他，他的书完全卖不出去。其实，我知道有些人喜欢叔本华的悲剧哲学观，倒不是因为他们个个命运多舛、感同身受，主要是他们太闲了，日子太平淡了，于是就有了大把时间和精力可以去抱怨生活，“少年不识愁滋味，为赋新词强说愁”。除此之外，大家喜欢叔本华，是因为《作为意志和表象的世界》这本哲学书里没有康德学究式的概念、黑格尔的晦涩文笔、斯宾诺莎的高深几何学方法，它风格清晰明了，偶尔还有个小幽默，全文紧凑地围绕着一个主题，那就是：“世界的本质是意志，人生就是斗争，就是一部悲剧的苦难史！”

叔本华认为世界就是意志，所以它充满着痛苦和狰狞。意志即是欲望，欲望总是沟壑难填。娶了红玫瑰，白玫瑰成了床前明月光，红玫瑰沦为墙上的一抹蚊子血；娶了白玫瑰，红玫瑰成了心头一颗朱砂痣，白玫瑰沦为衣服上的一粒饭渣子。欲望永远不能满足，意志永远是饥渴的。对于人生，痛苦才是基本刺激，而快乐是痛苦的暂时中断，如果你此刻没有被痛苦所包围，那很快无聊就会侵入。好比我们一开学就痛苦，一放假就无聊，“人生犹如钟摆，摇摆在痛苦和无聊之间”。

如果你的痛苦比别人多，不是因为你感情丰富、没事干或者悲天悯人，而是因为你比别人聪明。“最低等的生命能感受到很小程度的痛苦，一个人越是有智慧，他的痛苦就越多。”草履虫不怎么痛苦，是因为它的感官系统还有待进化，而聪明人总是见多识广、举一反三、触类旁通，他们记忆力强，对痛苦的感受比一般人多，所以，天才其实最痛苦！

既然人生就是意志，意志就是斗争，意志就是痛苦，那如何消解痛苦，摆脱意志呢？叔本华提出了两条道路：一是通过艺术审美来暂时遗忘痛苦，二是通过理论和行动彻底摆脱痛苦。

尽管尼采和叔本华都认为人生就是悲剧，但二者解决问题的方法却不一样，叔本华付诸消灭意志，尼采付诸强化意志——与天斗与地斗其乐无穷！

叔本华一辈子活得很辛苦，除了嘴巴毒不招人待见外，他还是严重自恋症和被迫害妄想症患者。叔本华讨厌所有人，但唯独爱自己，只要自己做不成的事，那都是别人的错：黑格尔比我红，那是因为他是骗子；我的书卖不出去，那是因为别人看不懂。叔本华永远刚愎自用、骄傲自负，有着一个接一个的理由为自己开脱。被迫害妄想症患者叔本华还觉得世界上所有人都有可能谋杀自己，他时时刻刻提防着他人：睡觉时枕头边必定有一把匕首或者手枪；理发时坚决不让理发师的剃刀靠近自己的喉咙；值钱的东西全部藏好，这个藏在书里，那个藏到墨水瓶里，所以叔本华死后不仅为后人留下丰富的哲学精神宝藏，还留下了一封用拉丁文写的财产藏宝图。

皇天不负有心人，叔本华的惜命如金终于起到了作用。1831年，柏林鼠疫肆虐，叔本华的死对头黑格尔不幸染上霍乱，不治身亡，叔本华因为跑得快逃过此劫。大难不死，必有后福。叔本华在黑格尔死后不久，渐渐走红。

通过研究黑格尔和叔本华的斗争史，我们可以轻松地得出一个结论：想当大师，一定要满足两个条件。充分条件：有一定的学问；必要条件：活得长。

1860年9月21日，叔本华在吃完早饭后，永远地闭上了嘴巴。他这一辈子在某种意义上很幸福：继承了大笔遗产可以心无旁骛地搞哲学，虽说垂垂老矣才声名鹊起，但到底还是获得了“大师”的称号，生时就被世人敬仰。然而，叔本华这一辈子在某种意义上又很不幸：没老婆没孩子没朋友，人缘极差。

尽管叔本华的一生落落寡合、神经敏感、乖戾暴躁、爱吵爱跳，不招人待见，可他在我心里，其实就是一个小孩，一个没有长大的小孩，一辈子缺的都是：爱。

（苏 菲摘自中国华侨出版社《不疯魔，不哲学》一书，李晓林图）



夏 天

1966年夏天，与以往不一样。一天，吃完晚饭，街坊邻居都在门口铺上席子聊天。西天是晚霞，对门老李家的指着坡下说：“那不是你家老四吗？”四姐穿军衣，扎袖标，腰间还系着武装带，短发齐耳，都认不出来了。

父亲问她：“你的大辫儿呢？”四姐说：“剪了。”

四姐是第一批红卫兵，马上要去北京。

二哥回来，没有红袖标，也要去北京。

四姐十七岁，马上初三毕业。二哥十四岁，过了秋天上初二。

没有几天，母亲下班，我们发现她那个很厚的发髻也给剪了。

父亲说：“都这么大岁数了，还嘚瑟个甚。”

母亲说：“都剪，你不剪，行吗？”

父亲问：“那个银簪子呢？”

母亲说：“给扔了，谁还兴那个。”

第二天父亲去找，在一堆标语里把银簪子扒拉出来了。

后来父母不在了，三姐把这银簪子传给了我妻子。不值什么钱，却是我现在唯一可以触摸到的父母的物件。我也渐老，才认

识到，我们都比不上父亲。

关节眼

每天都有新鲜的东西。

一天半夜，有一辆摩托车从大老远开过来，声音震天响。有人喊我父亲的姓名：“王锡良！王锡良！电报！电报！北京电报！”父亲找衣服，找不到，光着身子开了门。

上的字，说是二十三个字，得六块九毛钱啊。父亲咳嗽一宿，没再说话。

我家那条街，小八家的天京号杂货店先给抄了。小八他姥姥和姥爷，还有他爹妈都在门口跪着，旁边是坛子和账本，还有成捆的绸缎。问他们还藏了什么，不说。打他爹，他爹说了，说他老丈人在鸡窝墙里砌了金条。

第二家挨抄的是理发馆的老田。没抄出东西来。他老婆带着孩子来了，抱一个，领两个。她告诉红卫兵，老田养了个小妖精，钱物都在那里，那里还藏着大烟土。还说那个小妖精住在码头，她可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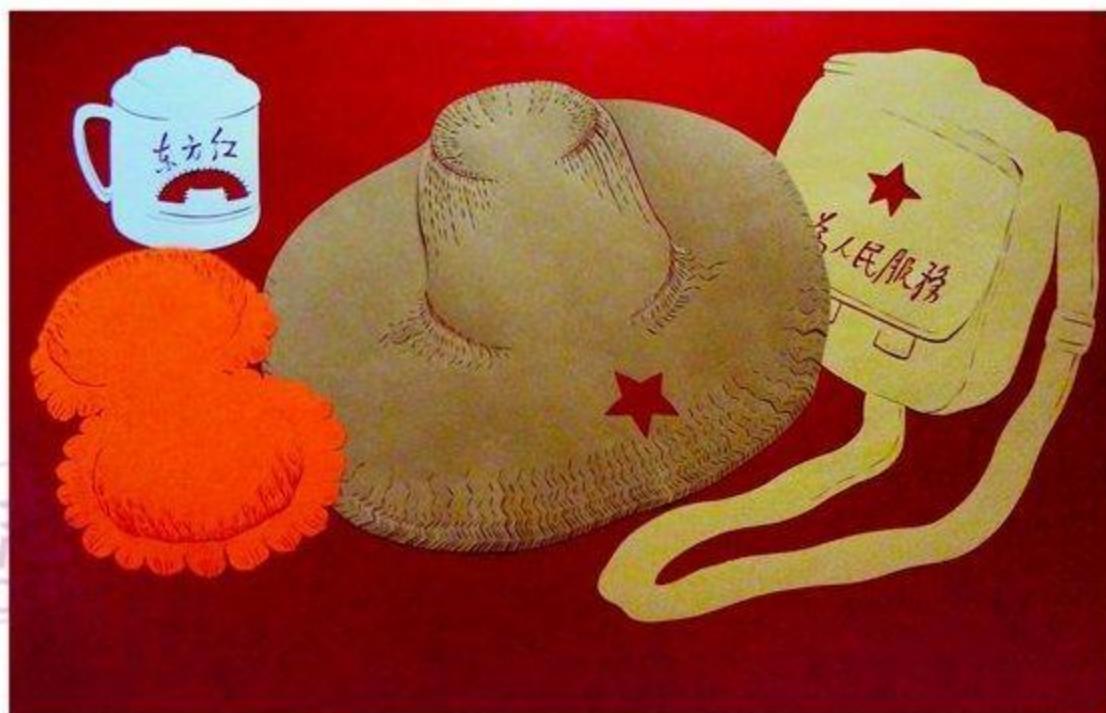
带路去揪。

那天夜里下大雨，我听见里屋父母小声说话。母亲说：“等老大回来再说，他稀罕。”父亲说：“扔，等不得。”一大早，看父亲打着雨伞，拎着大尿桶，往公用厕所那儿去。

过了多少年，我才敢问父亲这事。父亲说：“就是一台日本的留声机，隔壁日本人岩源借咱家半袋大米，还不上，1948年遣返，就拿这个东西抵了。不扔干什么？那个关节眼，别说是日本货，就是祖宗也得扔。”

表 态

薛老师教音乐，拉风琴。她



那时的事

●王 陆

第一次收电报，父母慌，怕是四姐或二哥在北京闯了祸。父亲四处找剪刀，母亲等不及，用牙给撕开。父亲念，就这几个字：“今天见到伟大领袖毛主席。老人家最最健康，我最最幸福。”

母亲一口把蜡烛吹灭，上炕躺下，骂：“养这么个彪闺女。”

父亲又把蜡烛点上，数电报

教我们唱新歌，是《丰收的歌儿飞满山》。

“苹果熟了红艳艳，一篮一篮沉甸甸。红小兵摘果脸带笑，丰收的歌儿飞满山……”

老师问：“哪一句写得最好呢？”

我举手说：“‘苹果熟了红艳艳，一篮一篮沉甸甸’最好。”

老师问：“为什么呢？”

我说：“像真的一样。”

老师问：“像真的一样就好吗？”

我说：“我喜欢真的。”

老师摁下我的头，再寻找举手的。

我前排的女同学梅卫星高举起手。她说：“‘红小兵摘果脸带笑，丰收的歌儿飞满山’是最好的。”

老师笑了，问：“为什么呢？”

梅卫星说：“因为‘红小兵摘果脸带笑’是主题。”

老师抚摸梅卫星的头，问全班：“梅卫星同学回答得好不好啊？”

大家大声喊：“好！”

我没喊。

老师走到我跟前，说我：“怎么不表态呢？”

我低头。老师动员我表个态，我想不出话来。老师跟全班说：“来，咱们一齐鼓掌，欢迎王陆同学表个态，好吗？”

放学铃响，各班都在高唱《大海航行靠舵手》。老师脸有些变，说：“你不表态，同学们怎么能放学。‘一切行动听指挥’，是不是？‘没有正确的政治观点，就等于没有灵

魂’，是不是？看看同学们，大家是在怎样期待你。”

全班同学向我起哄。梅卫星扭过身来，突然向我脸上吐了一口唾沫。

我站起来，薅过她的小辫，把她的脸摁在桌子上，朝她的眼睛吐口水，口水不够，又把墨水倒在她的头发里。我背起书包往外走，薛老师拉住我，说：“你是红小兵，怎么欺负女同学？”

我说：“梅卫星的奶奶是大地主！”

梅卫星把眼泪抿到嘴里，跟老师说：“我家和我奶奶早划清界限了，我比王陆更热爱毛主席。”

薛老师不说话，擦黑板。就这么放学了。

晚上，我一五一十学给母亲听。母亲教我：“谁咬你手指头，你就咬谁脖颈子。”

后来，音乐课换了别的教师。薛老师被挂上大牌子，挨个班走，流着泪说她是资本家的女儿，帮助她爹做了很多扑克，毒害了人民。

梅卫星一家随着她奶奶一起被押送到农村。我记得是敞篷大卡车，梅卫星不上车，奶奶去拉她，她狠狠地向奶奶脸上吐了一口唾沫，然后去揪奶奶的头发。

多少年过去了，《丰收的歌儿飞满山》早没人唱了，但我还能唱下来。我把这歌词和乐谱发到网上，不走样，不是希望后人再唱这样的歌儿，而是希望后人能看到我和我们那时的习惯。

（季波摘自《散文》2015年第1期，赵希岗图）

名弱不名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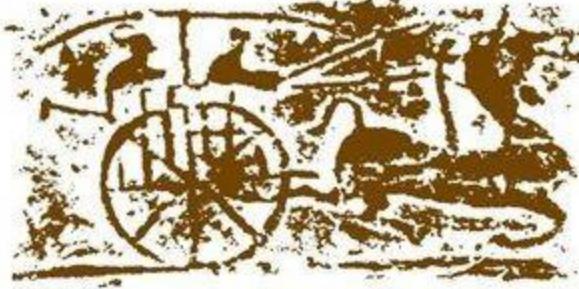
●麦家

战国末期，魏臣须贾嫉妒同僚范雎的雄才大略，诬告他暗通齐国，权相魏齐不由分辩，揍他个半死，丢在厕所里，与蛆蝇同居。范雎不甘，九死一生潜逃到秦国，以远交近攻之策赢得秦王赏识，一路做到丞相。不久，强秦伐魏，势在必行，须贾衔命出访秦国求和。范雎着一身破衣，流落街头，与之相见，谎称在秦状如丧家犬，乞讨为生，牛马不如。须贾见他落魄至此，衣不蔽体，寒风中瑟瑟发抖，动了恻隐之心，买一件茧绸大褂相赠，还请他饱食一餐。范雎由此饶了他性命。

同是须贾，判若两人，前者因嫉妒行恶，后者因同情行善。类似之事在史海里不胜枚举，在生活中也是屡见不鲜。于是，伪装的谦卑者大行其道，只因人多有难容人之强，擅纳人之弱之德行。

有人称，须贾赠衣送饭说明其内心有善良的一面，范雎饶他一命，或许也是这么想的。但在我看来，此善乃伪善，是见人落魄后的得意派生的乐善好施，说到底是见不得人好的反面表现。你的优秀成了他的负担，你不行了他才来同情你。要我说，这种同情比落井下石还龌龊，它有欺骗性，具有更隐秘的杀伤力。

（郭旺启摘自《风流一代·经典文摘》2015年第1期）



一个人围观一群人

● 倪一宁



从小到大，我一直是好学生，就是在青春电影里，草草几帧剪辑就能概括的那种，镜头扫过我翻书的侧影，然后定在了主角挺拔的鼻梁上。但就是这么平淡无奇的成长，我也和所有人一样，要靠20年来完成。我学过奥数，身旁的男生边转笔边心算水要多久才能注满池子，我却只能老老实实地对着答案倒推步骤。虽然最后拿了16分吧，可每次上课我都风雨无阻，草稿满满，也算对我爸妈有了交代。

我学过钢琴，学会了把闹钟拨快，把小说放在琴架上单手翻页，也学会了怎么在喝水上厕所的无限循环中打发时间，拖拖拉拉学了十年，考出十级，也算爸妈的钱没打水漂。

我是个特别爱面子的人，容

易被眼泪和温情击中，一旦谁对我有期望，我就会尽力满足他的期待——说白了，就是为别人而活。

有次跟人闲聊，说其实自己最感兴趣的是历史，想钻在瓶瓶罐罐、线装古书里不出来。对方是个热血青年，抓着我的手说：“那你为什么不退学，离开这个敷衍的专业，去追求你的梦想？”我愣了一下，反问她：“你知道我跑进这个敷衍的专业，费了多大劲吗？”

是挺没劲的，我就像一个刚从老虎机里赢了两千块钱的新手，把钱攥在手里，不敢再蹚进一场新的赌局。握有很多资源的人可以随便挥霍，哪怕下错了高架口，都可以通过封锁路段来掉头；一无所有的人特别无畏，他

们赤着脚随便变道，红绿灯也只是摆设；只有我们这种人，攒钱买了辆车，却开得战战兢兢，离栏杆近一点都怕车被刮花了。

所以我还是跟着大部队，步伐整齐、口号嘹亮地走在据说指向平坦前程的道路上。

你们的黄金时代

上大学后我第一次回家，是搭舅舅的车回去的。舅妈坐在前面给我们剥橙子分鸭脖，大一点的妹妹梗着脖子跟他们冷战，小一点的坐在我膝盖上，兴高采烈地玩游戏。突然间，电台广播从电子合音的国外小众乐队切换到了崔健的《花房姑娘》。舅舅用手指轻轻敲击方向盘，随口说了句：“他一开始就在北大食堂里唱，学生埋头吃饭，也没什么人理他，进进出出，掌声寥寥。一年后他再在大讲堂出现的时候，只能容纳1500人的空间，挤进了3000多人。”我有点蒙了，舅舅一边按喇叭一边继续说：“我也跑到了北京去听，还顺便爬了长城。”

舅妈在旁边掐他胳膊：“是不是跟你们那个系花一起爬的？”

我想起来了，我见过那张照片，当时还清瘦的舅舅戴着一副巨大的黑框眼镜，站在“不到长城非好汉”的牌子下，旁边是穿着长裙、长发披肩的系花。他搂着她，一脸的志得意满，和讲堂里那些年轻人一样热血、躁动，他们都觉得，理想会实现，姑娘也会有的。

我想我终于知道，外婆家抽屉里那些泛黄的苏联小说的读者是谁，那一摞不能再播放的旧磁带的主人是谁，甚至，那沓散落的诗稿的作者是谁。说吧，那段

怀揣着文艺梦高唱要放荡不羁爱自由的旧时光，它们的失主是谁。

跟舅舅查证，他愣了一下，回头瞥了我一眼，说：“当时没人想进体制内或做生意，那时候谁都想当诗人，想学海子，学崔健，抱着吉他在女生楼下弹一天，给女孩子朗诵自己写的诗。放到现在，早就一盆冷水浇下来了。”我配合地大笑，他拐了个弯，在女儿“烦死啦，你们吵得我没法看动画片”的抗议声中，结束了这个短暂的话题，转而戴上耳机，听今明两天的股票走势。

如今，舅舅成了要刻意控制腰围的中年人，旁边是妻子，身后的女儿们埋头于微信和iPad，她们对崔健一无所知，而他也只是随口跟唱，刻意把尖锐的歌词唱得模糊。有那么一瞬间，我觉得宽大的车厢变得拥挤，20年前那个浑身荷尔蒙、一肚子不合时宜的愤青，和这个关心证券指数、楼盘广告的中产阶层代言人狭路相逢，他们两两相望，他们不曾相忘，他是他深埋地底的火山口，他是他喷薄过后的岩浆岩。

从你们的全世界路过

我喜欢观察人，因为这个世界最迷人的，就是人本身，人身上永远有故事。大一刚入学的时候，寝室成员间都还不熟悉。为了活跃气氛，我提议说，讲一件自己做过的最出格的事。别人的故事都很精彩，甚至惊悚：有人翘掉了高考前的模拟考试；有人18岁生日那天跑去蹦极；有人深更半夜喝醉了，和男友在空旷无人的街道上高唱《好汉歌》。

收到最多好评的，是一个北京女孩的彪悍青春——她为了和韩国“欧巴”偶遇，恶补一个月韩语，同时做了好几份兼职，终于在高考完的第二天，搭上了飞往首尔的班机。她操着磕磕绊绊的韩语，居然也有惊无险地在异国待了一个月。在那个月里，她一边搜寻韩剧里出现过的梦幻场景，一边追踪韩星，留下了一堆胜利的合照。

但也有特别丧气的人。譬如一个来自偏远农村的，10月份就早早套上了高领毛衣的女生。她思索了好一会儿，摊开手说：“我没有。”室友们理所当然地嫌她装，还有人相互耳语，空气里捕捉到的关键词是“乡下人”“有心计”“复杂”。我坐在床上，两条腿晃荡在半空，想靠这无声的举动缓解一下尴尬气氛。那女生无从辩驳，只能低头沉默，有人用被子蒙住脑袋，闷闷地吐出一句“没劲，先睡了”，也有人转过身去，跟男友发短信，我猜那短信里，一定有对这场戛然而止的夜谈的吐槽。

我牵起嘴角朝那女生笑笑，然后起身去了洗手间。没想到她悄无声息地跟了出来，在我搓洗满手肥皂沫的时候，她轻轻地问：“你知道吗，这是第一个，我没有回答上来的问题。”我愣了愣，只能用那些轻飘飘的话来安慰她，我说不要紧的，大家就是说着玩，我说以后慢慢熟了就好了，我说你别放在心上，早点睡吧。

可我爬上床后，翻来覆去，脑子里却满是水流的哗哗声，还有那句底气不足的“这是第一个，我没有回答上来的问题”。我们高喊着“不要生存，只要生

活”，可她光是活着，就已经竭尽了全力。

第二天我跟那个北京女孩一道吃早饭，排队买鸡蛋灌饼时，我吞吞吐吐地说，要不以后对那个农村姑娘好一些，她毕竟生活的环境封闭，经历单薄，到了上海多少有些不适应。北京女孩正盘算着要加培根还是热狗，她翻了个白眼：“她怎么就苦了？我爸妈很早就离婚了，我从高二起，就没用过他们的钱。我的生活费、学费，都是自己打工挣来的。可是你看，我有成天摆出一副苦瓜脸吗？”刹那间我不知道该答什么。

我想，我大概没有权利或能力去评判这两种人生。我能做的，是用眼睛记录这一瞬，我相信这些记录会像popstar游戏那样，层层相叠，霎时消除，然后就能蹦出全新的世界来。

这可能就是我写作的原因。有时世界像田径跑道，有人致力于奔跑，有人就想晃荡到终点，我则是那个拿着相机的人。我迷恋曲径通幽的人性，和它偶尔泄露出的那点秘密。我迷恋那些人性中的不光彩和不服输，那些表演欲和控制欲，那些拆台和成全，伟大和委屈。我想，记录本身，就意味着质疑和反抗，就意味着从“心灵鸡汤”的勺子里跳出来，从描绘的甜腻未来中跳出来，跳到这个五毒俱全却又清澈见底的世界里。

我们就这样继续深一脚浅一脚地赶路，只是有时，我说有时，我会低头分辨泥潭里的足印，从陷下去的码数里，猜中世界随手赠予的一点深意。

（冯国伟摘自《大学生》2015年1-2月号合刊，宋德禄图）



拉贝防空洞

●何建明

因日军对南京的连日轰炸，留在南京的外籍人士越来越少。德国使馆租借的船，已经在1937年10月3日感恩节这天载着首批离京的人士起航。为了表示庆祝，大使为所有可能出席的在南京的德籍同胞搞了一个船上“感恩节”庆祝活动，拉贝自然也去了。

“库特沃”号上的感恩节活动虽然冒着被日机轰炸的危险，但依然很浪漫。最后大家一起喝着咖啡，唱起《国旗之歌》，三呼“德意志万岁”和“元首万岁”。

“怎么听《国旗之歌》就像听贝多芬的《葬礼进行曲》似的。”拉贝和几个朋友窃窃私语道。可不，因为他们身后的南京城里又传来一阵阵日军空袭的爆炸声。

“谢天谢地，我们仍然活着。”

“感谢上帝，我们仍然健康。”

在上海，中国军队与日本军队打得越来越激烈的那些日子里，这是南京城里的拉贝和市民们每天都在重复的两句话。

然而，毕竟南京已经不再安全，尤其是敌机的轰炸将人们的心情彻底地搅乱了。

现在我们都知道拉贝因为建立“国际安全区”而拯救了数万南京市民的生命，其实在日军进城之前，拉贝还有一个重要的贡献，就是曾被南京人称为“拉贝防空洞”的贡献。

从1937年8月开始，日本人在上海挑起事端并引发“淞沪会战”的3个月里，日军飞机不断袭击南京等地。大轰炸让无数无辜的生命逝于炮火之下，而这也是日本人犯下的屠杀之罪。“南京大屠杀”中日本人“杀害30万中国人”，实际上并没有包含在1937年12月13日日军占领南京之前几个月的大轰炸中死亡的中国平民的人数。而防空洞几乎就是平民唯一可以防身保命的设施。但由于百姓不懂如何来筑建防御设施，有不少人在轰炸带来的震荡之中，遭遇了被倒塌的地洞压死的悲惨命运。

拉贝发现了这个情况，他是德国工程师出身的专业人士，做事严谨认真，技术超群，他将自己修建防空洞的经验在民间广泛推广。“拉贝式防空洞”先是在德国同事、驻京外籍使馆人员及传教士中流传开，后又被南京市民甚至部分守城军队及政府部门的小型防空洞建设所采用，这让许多人免于因防空洞的不坚固而丧命或受伤。

拉贝把自己的这一经验通过书信的形式告诉了朋友，而朋友又通过报纸传播出去：

人们是怎样修建防空洞的？如果他有许多钱，就委托一位中国的防空洞建筑师承办一切，付给他500元至3000元。这样建筑师便可分别按照付款的多少，运来大方木料、厚木板、沙袋、铁轨、陶土、水泥管，以及我也不知道是什么的大堆大堆东西，事情就完了。我是自己操办这事的，就是说，我雇用了10名苦力，吩咐他们挖一个深坑（矩形的），一直挖到双脚浸水为止，坑深1.5米时就出现了水。于是，我们在坑底铺一些墙砖和圆木头，然后再铺上地板。地板上必须留一个洞，以便我们能够取到地下水。你们一定听说过怎样降低地下水位，真是简单极了！只要每天放一只桶或是空的食品罐头

瓶下去。我们还在墙边竖了几根柱子，支撑住上面的横梁，再把方形厚木板放在上面，然后覆盖泥土，要许多泥土和沙，堆成一个约1.5米高的土丘，再把妻子的花盆放在上面，我们称这花盆是伪装，日本飞机就不会识别出下面藏着什么。更使日本人不易察觉的是，我们把这个巧妙的地下坑洞建筑在一棵树的底下，树根这时可能就长在它的上面。我们给四周的墙壁蒙上干净的草垫子，开了两个门，一个门供人们进出，另一个门专供运送货物。后来还在这两个门外垒了沙袋路障，保护坑洞不受炸弹爆炸产生的气浪破坏。

在拉贝防空洞入口处，非常醒目地贴着一份“公告”式的通知，用德、中、英文写道：

致我的客人和本洋行成员的通知

凡经常使用我的耐轰炸的防空洞者，必须遵守下述规定：应该让孩子和妇女（无论是谁）占用最安全的位子，也就是防空洞中间的位子，男人只可使用两边的座位或站位。

有违本规定者，今后不得再使用本防空洞。

约翰·拉贝

周围邻居们看了拉贝的“通知”都笑了，说拉贝真是个好人。

10月24日，星期天。炸弹从天而降，在城北、城南雨点般落下，比任何时间里“下蛋”还要多。

“今天日本人是为了纪念他们下蛋700枚才这么干的！”拉贝的中国伙伴韩湘琳向他解释。

10月25日，是拉贝和爱妻结婚28年的纪念日，远在北平的妻子多拉托韩先生送来4盆菊花。拉贝还收到了妻子的两首诗，这让他兴奋不已。

妻子的诗这样写道：

朦胧的预测已经变得明晰
命运从不是偶然幸运的产物
人生的道路如同行星的轨迹
唯有大智之道在宇宙中运筹
才能决定是合是分

是啊，一个智者也决定不了与家人的合与分，这就是战争中的世界。拉贝对自己妻子的才情深感佩服，同时也因自己身处战争的旋涡中心颇有些伤感和担忧。

（楚离摘自作家出版社《拉贝先生》一书，李晓林图）

生活真奇妙

●黄永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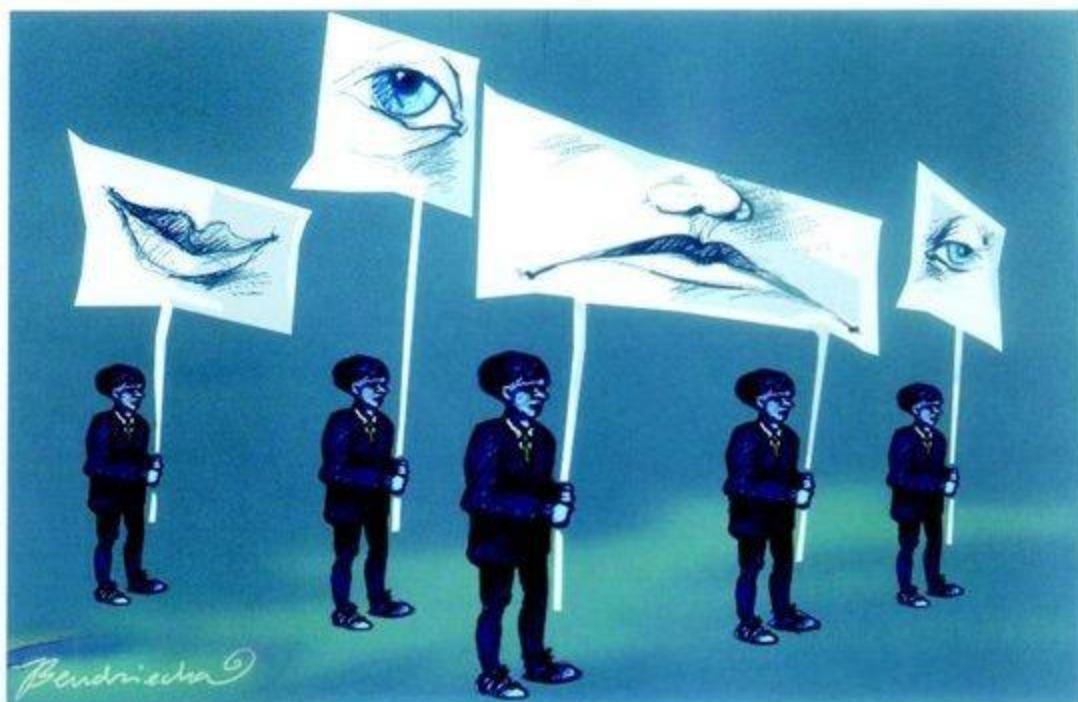
许多人把生活当作“过日子”，一天挨过一天，一年老过一年。其中有人忧忧急急地度小月，有人浑浑噩噩地沉迷于牌局酒池，有人则一直在问：“活着有什么意义？”平淡得快发疯了！

要使生活有意义，首先得防止生活僵化成“例行琐事”，例如吃东西，绝不可变成例行的填饱肚子，吃什么都不知滋味。我读到明代文人的文章里介绍一个“餐荔会”，会中规定吃荔枝的方法道：在初上市时，荔枝新香可爱，不要嫌它味酸，且来珍惜盛会的开始；盛产时，荔枝色泽艳丽，不要忌它性热，且来饱享这行乐的情趣；下市时，荔枝残红可惜，不要厌它冷落，且来完成这赏心的美事。单单是吃荔枝一件事，趣味就如此繁多，能细细品味一蔬一果的人，生活自然奇妙起来。

要使生活有意义，必须重视“内心生活”甚于“外在环境”。福薄的人，内心无法宁静，不是疑惑，就是忧惧，即使有富丽的外在环境也不能享用。而有福的人，内在和谐，心中不起贪妄嗔痴的风雷波涛，处处是明山秀水，事事是人间奇福，春天坐在杨柳风前，看蔷薇滴下露水来；夏天望着天边的火烧云变幻，品尝那浮瓜沉李；秋天走到红叶林间，听几声樵歌；冬天围炉煨芋，和朋友观摩一下武术！这样的生活不需要金屋香车，不需要浮名荣利，只需要保持一颗懂得“会趣”的心，一沙一世界，一叶一如来，即使在盆池拳石之间，也能领会出五湖烟月的趣味，生活怎能不奇妙？

（云开雾散摘自漓江出版社《爱庐小品·生活》一书）





一代人的精神性死亡

●施京吾

他们都是极普通的德国人，没有一个人是职业的纳粹党分子，极权统治来临之际，他们是如何生活、如何经历这一历史过程的？纳粹德国覆灭之后，他们又是如何认识希特勒的统治和自己在这段历史中所作所为的？美国作家、记者米尔顿·迈耶在战后对德国进行了长达十年的旅居采访，以《他们以为他们是自由的》一书对此进行了回答。

小镇的历史和节日

克罗嫩贝格是德国黑森州的一个古老小镇，克罗嫩贝格人对犹太人有着传统的欧洲式仇恨，这一传统具有强烈的宗教色彩，基督教认为，耶稣是被犹太人杀害的。克罗嫩贝格人的仇视没有超出欧洲人对犹太人态度的一般范围。克罗嫩贝格是安静的，即便在“三十年战争”中，小城镇也幸运地躲过了劫难。

纳粹来了，小镇被改变了。1932年克罗嫩贝格人在聆听了希特勒的一次演讲后，“安静地喜欢上了纳粹”，从此，他们在各种投票中，都把选票投给了纳粹党，就这样，到1938年他们“和德国其他所有城镇的居民一样，都毫无疑问地成为纳粹分子”。

1638年11月9日，克罗嫩贝格人庆祝从奥地利手中解放十五周年，那是一夜狂欢。三百年后，即1938年11月9日，克罗嫩贝格人再度迎来狂欢之夜：庆祝摆脱《凡尔赛条约》以及获得“解放”十五周年——1923年11月9日，希特勒发动啤酒馆暴动的这一天成为纳粹党的重要纪念日。为纪念这一天，这一夜，克罗嫩贝格镇冲锋队队长、裁缝施文克，在党卫军指挥下，制造了焚毁犹太教堂的案件。这一夜，不仅克罗嫩贝格，在所有纳粹控

制地区都出现了冲击犹太人的暴力事件，史称“水晶之夜”。

被收买的正义

对小人物身份的认同，使“小人物”成为他们固定自己身份和心灵的符号，没有人将自己视为具有普遍性特征的“人”，因而，不论在身份上还是在心灵上都没有走出等级制度的桎梏。他们是一个稳定的社会群体，以一种独特的平静，木然地注视着德国发生的一切。他们没有能力，也不愿意去认识外部世界。现实的利益和纳粹党的洗脑，使他们彻底丧失了对善与恶的分辨能力。

迈耶说，这种状态构成了德国社会的两种真相：“纳粹分子快乐的真相与非纳粹分子不快乐的真相。”我认为应该还有第三种真相：受到迫害的那一部分人，不仅没有丝毫快乐，他们还将随时面临死亡。

这些不能介入、参与到纳粹政治体系中的普通德国人，也是普通的纳粹分子，依然各行其是：读书、看报、工作、生活，就是从来不对纳粹统治提出任何异议。当犹太人的灾难不断降临，不断加深、加重的时候，他们甚至在庆幸自己不是犹太人。

他们麻木但并不糊涂，他们具备了日耳曼民族与生俱来的强大的理性和惊人的算计天赋：他们清楚地，或者下意识地就能感觉到，什么是自己应该知道的，什么又是自己不应该知道的。

在为生活恩惠的事物中（指纳粹政权对民生方面的某些提高），德国人整体地、不加批判地接受了一个无差别共同体，拒绝思辨，胆怯地维护着家人的安

全、工作或财产。

如果领袖知道就好了

在“小人物”的世界里，希特勒是他们的“榜样”。希特勒出生在奥地利林茨地区一个叫布劳瑙的边陲小镇，父亲是一个小公务员，希特勒初中没毕业就辍学了，青年时以绘画手艺混迹于慕尼黑，卖过明信片，一战时加入李斯特军团，成为一名下士。这样一个默默无名的小人物一跃成为“元首”，他的经历是一部极为经典的“小人物奋斗史”。

希特勒成为小镇上同为小人物的人们疯狂追捧的对象，他们对希特勒拥戴的实质不过是自我形象的投射与认同，潜台词是：如果我是希特勒，或许我也会这么做——当然，我会做得更好。

在纳粹政权垮台之后，他们是这样理解“真相”的。

收账员西蒙面对各种证据却竭力地否认：“大屠杀？这不可能发生过。”裁缝施文克说：“你明白的，在政权内部一直存在反对希特勒的秘密战争，他们以不正当的手段与他斗争。我厌恶希姆莱，也讨厌戈培尔。如果希特勒被告知真相，事情就会有所不同。”

元首是正确的，党的原则是好的，之所以出现种种坏现象，那不过是“小希特勒们”在地方上的胡作非为。尽管希特勒犯下了滔天罪行，他们依然认为希特勒对德国有战略上的贡献，这一“贡献”的实质就是他们经济生活改善的某种折射，但他们即便在战后也不追问，这一贡献究竟如何而来，是否干净？究竟让这个世界、也让德国自身付出了多大代价？

选择性失明

选择性失明是这群小人物的共有特征，在他们的生活范围内总会有犹太人的存在，纳粹上台后犹太人迅速减少，一个个从自己的身边消失。对于一件“无害”的事情，他们是理所当然的“知情人”：他们知道犹太人被允许携带财产离开，知道“只有少部分人”被送进集中营，理由是他们是德国的叛徒。但他们“不知道”的是：这些被驱逐的犹太人只允许随身携带五十至一百马克，“更不知道”占领区几乎所有犹太人都被关进集中营，因为一旦知道这些，内心要承受煎熬，良知要受到折磨。

齐克隆B原本是一种除虫剂，化工厂经理得到的却是没有任何书面信息、只有口头通知的机密订单。工厂经理很可能听说过对犹太人“最后解决”的方案，只要他稍加观察，也许就能知道齐克隆B的用途，但没有任何人关心它的去向。属于中间阶层的工厂经理尚且如此，那些真正的“小人物”会更好吗？

当然，他们往往确实不知道真相，这是一个事实，但只要他们稍加留意，就可能很快知道真相：在德国，纳粹党并不刻意避讳自己的所作所为，他们在报纸上恶毒地攻击犹太人，在街头随意殴打、羞辱犹太人，他们的犹太邻居被驱逐，这些事就发生在他们身边。这种暴行却不能在他们内心产生一点怜悯和反省——什么样的政权允许如此荼毒自己的人民？

德国的情况很复杂

德国人——即便在战后，似

乎从来没有受到过良心的谴责。

曾经流亡美国的犹太哲学家汉娜·阿伦特于1949年12月回到德国考察，她这样描摹战后德国人的精神状态：集体性的麻木不仁。在欧洲其他地方都不像在德国这样，德国人对实施这种骇人听闻的恐怖行为无动于衷，看不出他们有多少悲伤情怀。

精神死亡的恐怖性和疯狂的纳粹主义的恐怖性是一致的。

在这种精神状态下，要这些德国人承担罪责是困难的。战后在对战犯进行处决后，《纽约时报》发表文章说：“人类已经进入拥有全球性道德的新时代”，但“全球性道德”不论是对纳粹党领袖还是普通民众统统地不具备。刽子手们为此辩解，说自己都是按照命令行事，至于普通公众更觉得自己对这些罪恶一无所知。他们拒绝服罪，拒绝忏悔。在此意义上可以说，纽伦堡审判没有从根本上对德国人产生什么影响。

选择性失明的过程也是选择性记忆的过程。面对严重的犯罪事实，他们总是自艾自怜地选择自己需要的记忆为自己进行辩护，总是想从自己或国家的创痛开始书写历史，对造成这种创痛的原因却只字不提。对一战态度如此，对二战态度依然如此：你提及1914年发动的第一次世界大战，他们就谈论1918年的战败；你提及1939年发动的世界大战，他们就会说1945年的战败。仿佛全世界都在与德国为敌，法西斯德国则是无辜的。

迈耶认为，希特勒的屠杀是他与德国人之间相互授权的结果，德国人将自己的权利拱手相让，纳粹政权也就必然为所欲



为。

德国人并不这么认为，既然不愿意面对大屠杀，也就更不会承认自己曾经“授权”杀人，他们有自己的一套说辞，总觉得德国与其他国家不一样：“我们的情况不同于你们……我们的情况极为复杂、困难、微妙……”他们拥戴希特勒，承认纳粹政权的合法性，这样，希特勒的罪责就必然与国民的责任联系在一起。这群小人物，既不做出任何反抗的姿态，也不愿意承担责任。

正是出于对权威、权力的无条件臣服，德国人的性格一方面表现得十分精细、准确、守纪律，另一方面又非常冷漠、麻木。当他们以此作为自己民族的精神依据时，不论什么滔天罪恶都敢干。在他们看来，这么做或者那么做，都是理所当然、天经地义的。

为什么会这样

德国文化是精英式的，他们创造了非常精细的文明，19世纪德国的文化在整个西方也堪称出类拔萃，他们创造了理论，也掌握了理论，于是，“理论就变成了激情”，不仅全心全意地进行创造，也全心全意地追随纳粹运动。德国人把一种独特的精神归于自己，而把一些低劣的精神当作其他民族的产物。当这种民族感情或者说民族性格被纳粹主义所利用时，立刻变身为极端种族主义，纳粹分子“把自己看作是地球上的精英人物，并要把地球上其他各种各样的人都送进地狱”。

德国人总是处于绝对性的两极，一面是自大狂妄，一面是宵小猥琐，他们在处理小事情(无

关价值观的具体事务上，如专业的、程序的)时非常认真仔细，但在处理那些根本的和致命的(如原则的、道义的)问题上，他们反倒马马虎虎。在剧烈变化的19世纪，日耳曼人没有适应这个世界的变化，愈发地沉沦和堕落。他们希望拥有一个具有广博共建的、但仅仅适合德国人生活的世界，所以，他们迫不及待地希望恢复固有秩序。但他们没能回到过去的时代，最终却成为民族主义者、保守主义者以及信念的动摇者。正是对现实的不适应，使德国人对超人产生了强烈的渴望，试图取得超人般的成就。于是，希特勒出现了。

但精英只能是一部分人。雅利安人面对犹太人、斯拉夫人的时候是高贵的，而在更多的时候，他们面对的是另一个雅利安人，于是，他们又立刻自我矮化为“小人物”，他们会因为自己是“小人物”而自私到令人错愕的地步。恰恰就是这群日常生活中极端自我的德国人，变成了成群结队的爱国者，变成了为德国利益能够即刻做出自我牺牲的人。在爱国主义旗帜之下，他们首先是道德堕落，接着便丧失了人性。

德国人的理想是危险的——他们有责任感，但从不强调个体的责任；他们也依靠信条，却只是自己的信条。他们把自己的精神交给了“小人物”，从来不曾发生过“内心冲突”，不论做什么、选择什么都显得那么淡定，那么坦然。

他们遵守纪律并执行命令，却从不过问命令的来源和内容是否合法。

自由，是一种选择的习惯，

德国人不习惯自由。

我们无法带着微笑去面对极权主义的罪恶，但我们毕竟看到，在正义与邪恶的斗争中，极权主义取得决定性胜利的希望越来越渺茫，尤其在经历过这种罪恶统治之后，人类在不断地反思、不断地审视和批判自我，德国也不例外。尽管我们看到德国一代人的精神死亡，但终究还有如马丁·尼莫拉牧师这样的人。在二战的火焰刚刚熄灭不久，1945年10月他与柏林勃兰登堡教堂主教弗里德里希·戴贝里斯、后来成为西德总统的古斯塔夫·海涅曼等十一人起草了《斯图加特悔罪书》，对新教支持希特勒和纳粹的行为进行反省和忏悔。而牧师本人更以一首著名的忏悔诗《起初他们》赢得了崇高声誉：

起初他们

他们追杀共产主义者，我没有说话——因为我不是共产主义者；

接着他们追杀犹太人，我没有说话——因为我不是犹太人；

后来他们追杀工会成员，我没有说话——因为我不是工会成员；

此后他们追杀天主教徒，我没有说话——因为我是新教教徒；

最后他们奔我而来，却再也没有人站出来为我说话了。

当德国人意识到这一点的时候，也是德国真正走向现代文明的开端。一代人的精神死亡了，另一代人却从死亡的废墟中站立了起来。

(宋宪忠摘自《随笔》2015年第2期，本刊有删节，(波兰)约瑟夫·本德伊查图)

现代华人的色彩学大多全盘接受西方的观念，冷色、暖色、互补色。学美术设计的人，更是以一套西方配色法作为百世不移的范本。

《红楼梦》第三十五回里，莺儿教导宝玉的色彩观念，也许是色彩运用重要的一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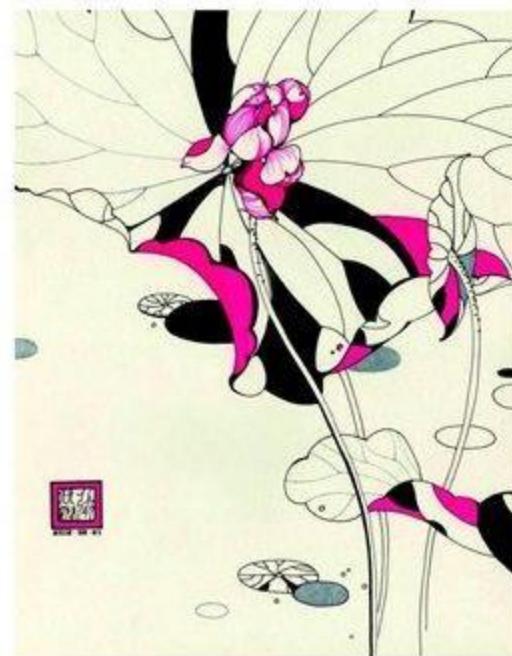
宝玉说汗巾子是大红的，莺儿就回答：“大红的须是黑络子才好看。”

想象一下，大红与黑色的关系，让人想到Prada的配色，莺儿好像在三百年前就完全懂了名牌服饰的配色法。

宝玉问：“松花色配什么？”莺儿说：“松花配桃红。”

这就是华人传统的配色学，不一定是互补，而常常是对比，接近法国现代绘画流派之一野兽派创始人马蒂斯提出的现代色彩观念。

松花绿要配明亮的桃红，其实一直到今天，民间的庙宇彩绘，或者传统戏曲的服饰里，也还能看得到这种配色关系。《西



配 色

●蒋 勋

厢记》里的小生，一身松花绿的袍子，但是一掀袍角，就亮出耀眼的桃红襟里。桃红也是民间年节喜庆最喜欢用的色彩，桃红不只是红，桃红有春日明亮的光，亮度很高，因此才活泼美丽，充满喜气。

宝玉也懂色彩，他听到“松花配桃红”，就赞一句“这才娇

艳”。

红绿对比是“娇艳”，容易被看到，鲜亮夺目。宝玉接着就想，如果不表现“娇艳”，不想那么“炫”，想要低调温和一点，要如何配色？他就接着说了一句“再要雅淡之中带些娇艳”。这像是颇难的美术考试了，然而都难不倒莺儿，莺儿很快胸有成竹地回答“葱绿柳黄可倒还雅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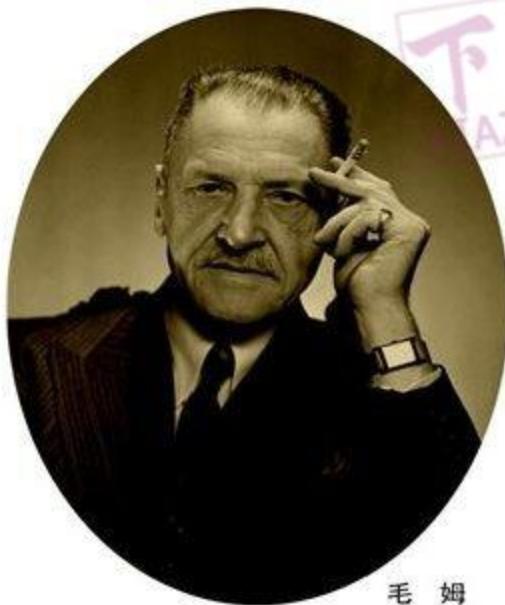
“雅致”是优雅低调、含蓄内敛，不能像“娇艳”那样扎眼。所以“葱绿”“柳黄”是调和色，两种色彩里都有不同层次的“黄”与“绿”，构成谐和的色谱。

古今中外配色的美学千变万化，西方昂贵的名牌服饰常常靠独特的配色法让人惊艳不已，大笔大笔赚钱。莺儿如果生在今日西方，一定是服饰界最抢手的名设计师了。

(余娟摘自中信出版社《微尘众：红楼梦小人物2》一书，张欣娴图)

失控的晚年

●黄 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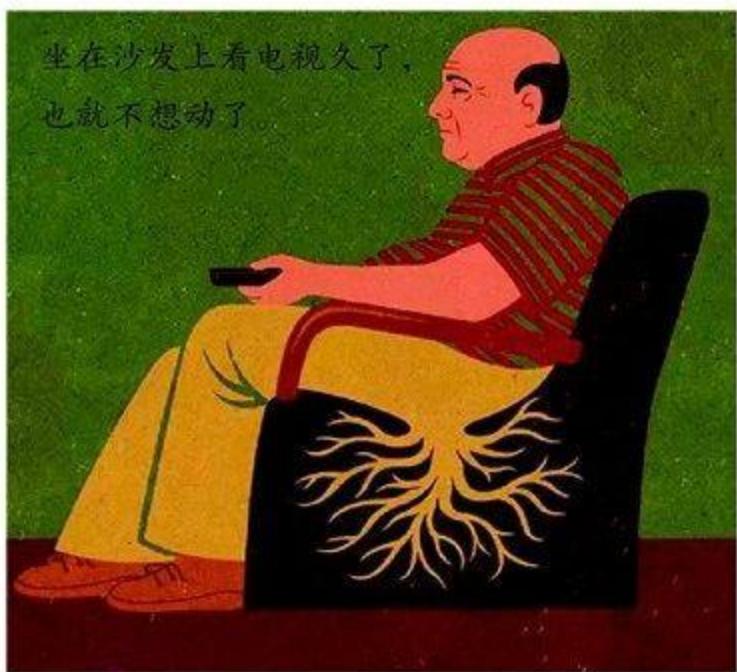
毛 姆

1926年，毛姆在法国的费拉角买下了心爱的房子——玛莱斯科别墅，在此度过了三十九年时光。1929年的经济大萧条，毛姆有如神助毫发无伤，他写的戏剧继续在英美乃至全球范围上演，当时《大都会》等杂志给他的短篇小说开出一字一美元（相当于今天的二十美元左右）的稿酬，近乎天文数字。

毛姆雇了十三个训练有素的仆人，打造的高水准沙龙声名远播，“全欧洲，没有谁的沙龙可以和毛姆的玛莱斯科争风吃醋，在他的七间卧室睡过的作家、画家和诗人，就是整支欧美文学和

艺术队伍；用过那四间盥洗室的美女和美男，可以重整一个好莱坞；而餐桌上的政客，可以把世界格局定下来”。当时的社交界有一个说法，如果你不认识毛姆，那你就不是名流。唯一要提防的是男主人的“毒舌”。丘吉尔曾目睹毛姆以一句机智而具有毁灭性的话让一个夸夸其谈的年轻人当场如遭雷击，第二天，他就要求与毛姆定下君子协定：“如果你保证永远不取笑我，我也保证永远不取笑你。”两人后来成为终生好友。

(王潇摘自《国家人文历史》2015年第6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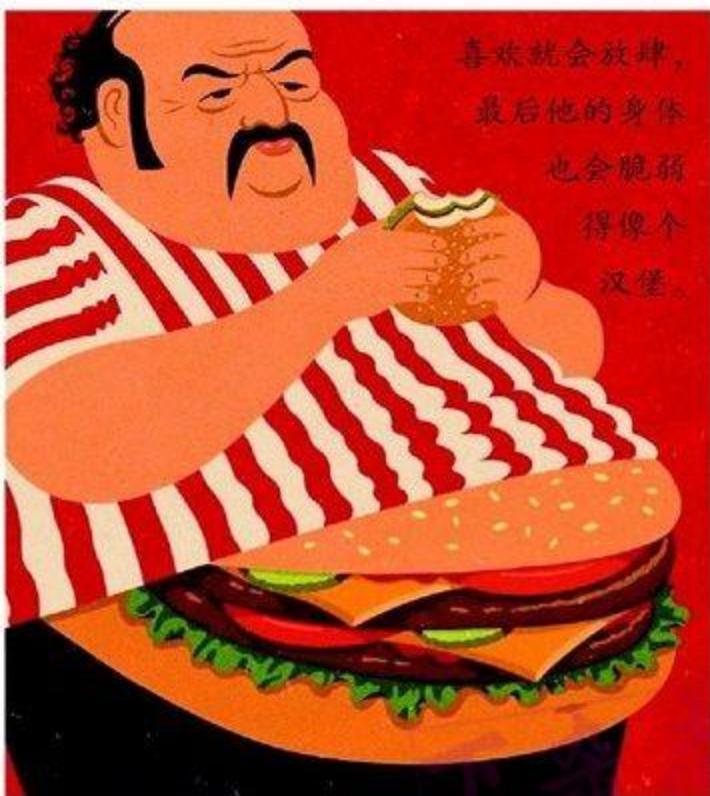


我们的社会怎么了

● [英] John Holcroft

现代社会似乎已经千疮百孔，因为每个人都在抱怨，比如缴税后没有享受到应有的福利，科技发展导致的社会与个人隐私的问题，或者网络控制个人生活等等。每个人都对社会不满，但是没有人对此有确切的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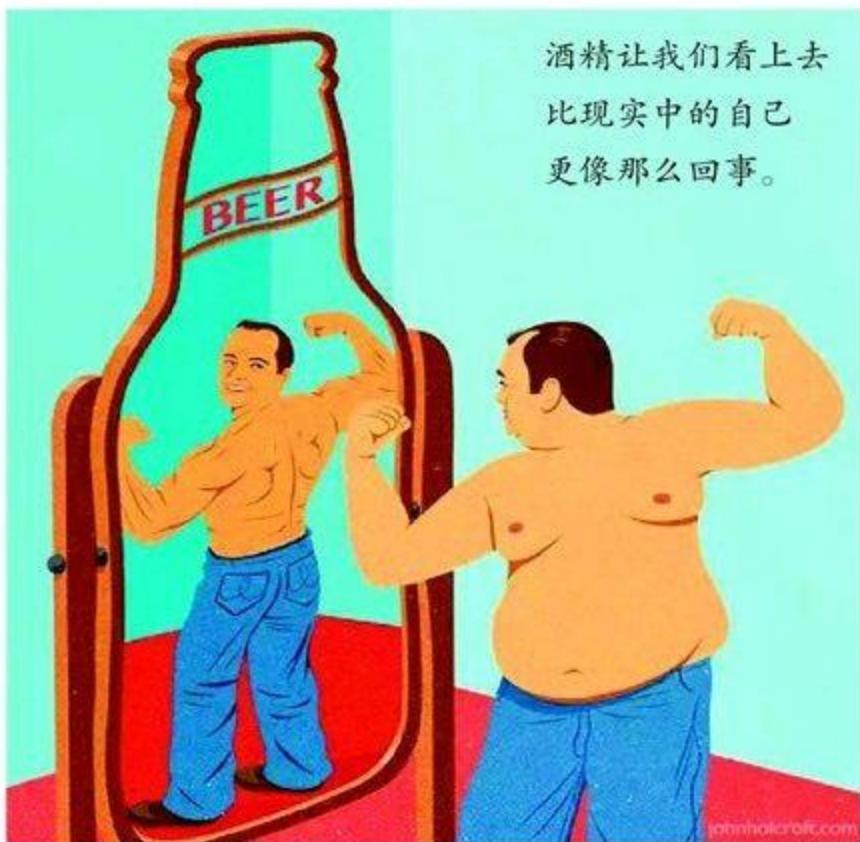


决办法。

好在艺术家 John Holcroft 找到了用插画表达这些问题的方法。他用 20 世纪 50 年代的平面广告风格来演绎当今的社会问题，每张图都既讽刺又精准地朝着现代社会最丑陋的地方开枪。当你看完这些图片时，你也会开始思考：我们的社会到底怎么了？



钱都是这么挤出来的。



这些人，高攀不起。



我们的恐惧症

● [德] 拉斐尔·盖格尔 ◎吴 斯译

清晨拥挤不堪的地铁里，和老板约谈的期限前，飞机起飞前，医生诊室门前，食堂闲聊时，用英语讲电话时，女儿应该在家却没人应声时，看到账户余额时……你大汗淋漓，肚子疼痛，心跳加速，感觉自己异常孤独、弱小，却不好意思承认。

你不是一个人，几百万人和你一样在这座“恐惧”的大山前徘徊，迟迟不敢跨越，而山后就有他们一直梦想的自信、快乐的生活。保守估计约有10%的德国人因为害怕，所以从未乘坐过飞机，每30个德国人中就有一人患有需要治疗的社交恐惧症，其中1/3的人有恐惧症病史。而在探讨该如何应对自身恐惧之前，首先要弄清楚的是，我们究竟为何会害怕？

恐惧之源

我们弱小吗？答案是肯定的。进化太过缓慢，几千年过去了，我们仍然和石器时代的人类一样生活在陆地上，我们的身体无法适应9千米以上的高度。此外，我们乘坐的船下面是海洋而不是令人踏实的陆地，这也让我们害怕。

在遇到野生动物时，我们祖先幸存下来的原因只有一个：他们跑开了。

一些特定的恐惧症，例如蜘蛛恐惧症，可保护人类免受有毒蜘蛛的攻击。当几千年来只剩下无害的蜘蛛之后，我们才慢慢忘记了这种恐惧。如今有些人在某些诱因下可能重新陷入对蜘蛛、老鼠和狗等动物的恐惧中。你害

怕得病吗？或许你每次头痛时就会怀疑自己是不是得了肿瘤。对致命疾病的恐惧与对死亡的恐惧类似，认为死亡只是通往另一个世界的桥梁的人更不易得病。因此宗教能为我们带来恐惧，也能带走恐惧。

你已经几年没有开过车了，因为你害怕你可能情绪失控、堵塞交通或是引发事故。还有一种恐惧你很可能之前从未听说过：对呕吐或呕吐物的恐惧。你可能觉得这很荒唐——在这类恐慌症患者心中，公共厕所和派对是非常危险的场所。

恐惧是如何发展的，是否成为疾病，在很大程度上受教育影响。忧心忡忡、保护欲强的父母养育的孩子长大后更易胆怯，因为他们缺乏和恐惧打交道的经验。

如果父母冷漠、消极，从不关心孩子，总是批评而不是鼓励，孩子长大成人后就更容易恐惧。在他们还太小时，负面经历就接踵而至，使得孩子变成一个什么都不敢做、总是想着“我不行”的人。

这是一种思维的恶性循环。你下班时害怕坐地铁，因为你知道会很拥挤。可能你度过了糟糕的一天，地铁突然紧急刹车让你恐慌不已，而你的大脑将这糟糕的一天和你在地铁的经历联系在一起，地铁从此成为你的敌人。你并没有注意到这一点，一切都在潜意识里发生。你只会在一段时间后发现，你突然得了幽闭恐惧症。你开始避免坐地铁，选择骑自行车，但是很快你就发现，你不只是害怕地铁，你开始对以前非常正常的场景产生恐惧感。你会发现到处人都太多，你不敢

再去超市，周末也不能再在步行街上闲逛。

什么给你压力

压力是恐惧最好的帮凶，没有压力往往也就没有恐惧。举个例子：很多不得不经常坐飞机的商务人士都恐惧飞行，但是他们中的很多人都只在去出差的航班上，也就是在商务会谈之前出现症状，在返程的飞机上就不会。原因很简单：去出差时他们有压力。刚刚升职的人往往容易恐惧，他们常常对新任务充满忐忑，倍感压力。

另一个例子：你害怕入睡。实际上你总是在周二晚上害怕入睡，因为周三上午你要和老板会面。你不愿承认你害怕会面，于是逃避地认为自己是害怕入睡。你想起之前很多周二的夜晚都无法入睡，所以这周二你也很难入睡，而将来在所有会谈之前你都会难以入睡。不管是星期几，你的身体都会出现恐惧入睡的症状，而这让你觉得安心：毕竟害怕入睡比害怕老板听起来要好得多。

当代知名极限攀岩家亚历山大·胡贝尔曾说：“做出开始攀爬的决定是最困难的，一旦到了岩壁上，一切就都好了。”在他看来，最可怕的其实是对恐惧的恐惧，对攀爬中没有退路时刻的恐惧。实际上，对从岩壁上坠落的恐惧使得他能够幸存下来，它指挥着他的身体，而他的生命正悬于此。

调整自己

接下来就比较简单了：调整自己，保持积极的心态。

每个人每天都会和自己进行

3000~5000段简短的对话，大部分都是鸡毛蒜皮无关紧要的、很快就消失不见的想法。如果你时常恐惧，那么你的很多思想肯定都是消极的。你总是在担心“这我永远做不到”，而不是相信“应该没问题”。

你马上要参加一门考试。你对自己说：“只有一周了，我怎么可能学会所有这些东西？”或是“我必须得满分”，或是“满分我肯定得不到，我不够聪明”，抑或“这老师很严厉，他肯定不会让我过”。

然而，只有当你将恐惧转化为正能量时，你才会幸运。别把恐惧看成敌人，恐惧让你进步，对考试的一定程度的恐惧可以让你开始学习。你需要注意，避免让你的人生遵循带有“必须”这个词的准则：我的人生必须按照我设想的那样发展，每一天都必须按计划进行，老师必须称赞我的报告，其他人必须嫉妒我，我必须强大，必须完美。这些想法会导致你无法忍受失败，为正常的事情感到沮丧。

别为那些你无法改变的事情大伤脑筋。口试时，你边说边想：“老师肯定注意到了我在发抖，他肯定不会再好好听我说了。”你没有注意到，大部分问题你都回答得很好。

当你想到那些让你害怕的场景时，会心跳加速、胃部不适、汗流不止。你的身体处于压力之中，做点对抗压力的事情，就是在对抗恐惧。试试美国医生雅各布松所创的渐进性肌肉放松法：慢慢绷紧全身肌肉，保持紧张，然后慢慢放松，直至完全放松。在恐惧或大脑重复思维恶性循环时，马上开始运动，有规律地重复。

尽早寻求治疗

虽然很难确定何时才是正确的治疗时机，但医生建议：当一个人的恐惧改变了他的生活，当他因要更多地坐飞机出差而无法接受升职时，当他因不再敢开车而卖掉自己的汽车时，再做决定已经晚了。在他们的生活因恐惧而发生改变之前，在他们的恐惧威胁到家庭美满，让他们承受难言的痛苦之前，就该开始治疗了。

接受治疗几个星期后，2/3的恐惧症病人都会明显好转。对抗疗法非常有效，治疗师会模拟那些令你害怕的场景。你会发现，并未发生什么糟糕的事情。一位心理医生购买了几块草莓蛋糕，和一位害怕蜜蜂的病人一起坐在医院的花园里。那时正值盛夏，医生慢慢吃着蛋糕，蛋糕上停留着一只蜜蜂。病人看着他，也照他的样子做。

你的某种恐惧非常突出，不管是社交恐惧、考试恐惧还是公共厕所恐惧，你就这样在恐惧的陪伴下度过一生。对你而言，生活是一个没有意义的深深黑洞，要在巨大冰冷的宇宙中孤独度过80年，幸福永远只存在其他人的故事里、强者的故事里。

你想，我有抑郁症吗？有可能，也许是你的恐惧让你抑郁。很多恐惧都能导致抑郁症，而有某种恐惧症的人，例如害怕狗的人，比无所畏惧的人得抑郁症的可能性大一倍，恐慌的可能性大4倍。

现在就开始对自己诚实，只有你能听到自己的心声：你究竟在害怕什么？回答这个问题，然后调整自己，寻求治疗。

（刘璃摘自《海外文摘》
2015年第9期，黎青图）



2015年3月9日，一位饱受癌症折磨的比利时球迷接受了安乐死，而在之前一天，他完成了人生中最后一个愿望——到现场观看心爱的球队最后一场比赛。类似的事，在世界体坛并非首例。

看最后一场比赛

41岁的洛伦佐，是比利时布鲁日队的铁杆球迷。但在过去的20年里，他始终经受着癌症的折磨。在经过37次手术治疗之后，医生向他下达了生命的最后通牒——无力回天，建议少受折磨，选择比利时法律允许的安乐死。

我们无法去体会一个人知道死期之后的心理感受，但洛伦佐异常冷静。当家人询问他还有什么愿望时，他说还想看一场布鲁日队的比赛，并特意推迟了安乐死的时间。他将自己的心愿写在了社交网络上：“这是我最后的愿望，希望在死之前能看到我喜爱的球队再赢一场。”

得知这个消息后，在周日的比赛中，布鲁日俱乐部破例将洛伦佐和他7岁的女儿安排在了球场的VIP包厢，而洛伦佐也有幸踏上草皮，并和俱乐部吉祥物拥抱。大约2万名球迷来到现场为他送行，在球迷的掌声中，洛伦佐亲吻了女儿，还为比赛开了球。而布鲁日也不负所望，下半场连进3球以3:0大胜。

当然，俱乐部再高的礼遇，也无法回报这样一位铁杆球迷的忠诚。现场球迷打出了“你永远

不会独行”的标语，来送别他们的榜样；布鲁日门将马休哽咽难语，他承认，当自己面对洛伦佐时，不知道该说什么。

赛后，同样感动的洛伦佐含着眼泪说：“我的喜悦无法形容。对我的女儿来说这是一个美



洛伦佐和他的女儿

球迷生命中的最后一眼

●王伟宏

妙的回忆，让她可以尽情享受未来的生活。我最后的梦想实现了，我可以平静地离去，我会在天堂庆贺这场胜利。”

一天后，洛伦佐接受了安乐死。在那之前，他在社交网络上写下了最后的道别：“谢谢布鲁日俱乐部的所有球迷，感谢他们为我无比动容地起立鼓掌。谢谢大家，你永不独行！”

去趟球队更衣室

洛伦佐确实没有“独行”。就在2014年几乎相同的时间，一位与洛伦佐境遇相似的英格兰球迷，也有过相似的选择。

那名54岁的球迷名叫桑德

斯，他喜爱的球队是英甲布里斯托尔城。当时，桑德斯饱受肺癌折磨，癌细胞已经扩散到了脑部，医生同样向他下达了生命的最后通牒。得知自己时日无多之后，桑德斯也说出了最后的愿望，那就是再看看自己心爱的球

队。得知消息后，布里斯托尔城邀请他在一场比赛之前进入更衣室参观。

按照原计划，桑德斯只是到更衣室来看看，感受一下气氛，但他突然对主教练科特里尔说，他想对球员说些什么。科特里尔许可了，但他没料到的是，桑德斯接下来的话比他过去任何赛前动员都更有效。

桑德斯说：“当你们穿上这件球衣，就该明白它的意义，球迷都支持你们，我们每周风雨无阻花费80英镑赶过来看球……这可是很多人一半或者1/4的周薪，我们支持你们，因为我们爱这家俱乐部。我已经追随俱乐部30年了，这可能是我看的最后一场比赛，你们能为我赢一场吗？”

桑德斯的话让更衣室里所有球员都流下了眼泪。那场比赛，球员誓死奋战，咬着牙以2:1取得胜利。要知道，布里斯托尔城是一支英甲弱队，当时正处在降



桑德斯

级区，而那场比赛是他们该赛季的第三场胜利，这帮助他们暂时逃出了降级区。

也许是受到了桑德斯情绪的感染，在那之后，布里斯托尔城愈战愈勇，最终顺利实现了保级。

看一次球队训练

荷甲费耶诺德队的足球流氓臭名昭著，之前他们上演了“欧冠杯”客场6000人大闹罗马的闹剧；而14年前费耶诺德小球迷竖中指的照片，如今还被全世界球迷引用。不过，有时候过激的行为可能出于发自肺腑的喜爱，所以费耶诺德才会出现那名叫马尔科的铁杆球迷。

2013年7月之前，马尔科只是鹿特丹大街上再普通不过的一个球迷。在那之后不久，他被诊断为癌症晚期，医生告诉他，他已经时日无多。阵痛过后，马尔科提出了最后的愿望——去看看费耶诺德队。

当时荷甲新赛季尚未开始，不过费耶诺德球迷有一个传统：球队新赛季的第一堂训练课，铁杆拥趸都会相约体育场的看台，用绚烂烟火和嘹亮歌声迎新球员加盟、送老家伙回归。于是，家属用担架抬着奄奄一息的马尔科赶到了训练场。

刚到训练场，身着费耶诺德球衣的马尔科就被眼前的景象震惊了。远处的看台上，费耶诺德球迷制作了一面巨大的旗帜，上面就是马尔科的漫画形象。看到这一幕，马尔科挣扎着从担架上下来，摇晃着走向球迷看台，高举双手表达感谢。

一段不到30米的路，因为身体虚弱，马尔科走了很久。看台上所有球迷都用自己的方式向

他们的英雄致敬，就连正在训练的费耶诺德球员，也加入了致敬的行列。

那天，马尔科笑着离开了训练场；3天后，他无憾而终。

看看凯尔特人

2014年3月，NBA也上演过“最后一眼”的感人事迹，不过，那个真实故事里主人公的愿望，并非离世之前的愿望，而是失明之前的愿望。

当时12岁的新西兰小男孩科贝特，由于患上色素性视网膜

的故事，于是为这个小球迷安排了一趟特别的圆梦之旅。

随后，科瑞恩为科贝特安排了完美的行程：他和哥哥赛前可以去球队商店，然后再去球队办公室和2008年总冠军奖杯合影。随后，球队经理丹尼与他们会面，并一起观看了球员热身。科贝特还和主教练史蒂文斯见了面，并且和他最喜欢的球员朗多进行了一次密谈，杰夫·格林则送给他一双漂亮的篮球鞋。

那场比赛，科贝特被安排在最好的前排座位。暂停时，他又



科贝特和他最喜欢的球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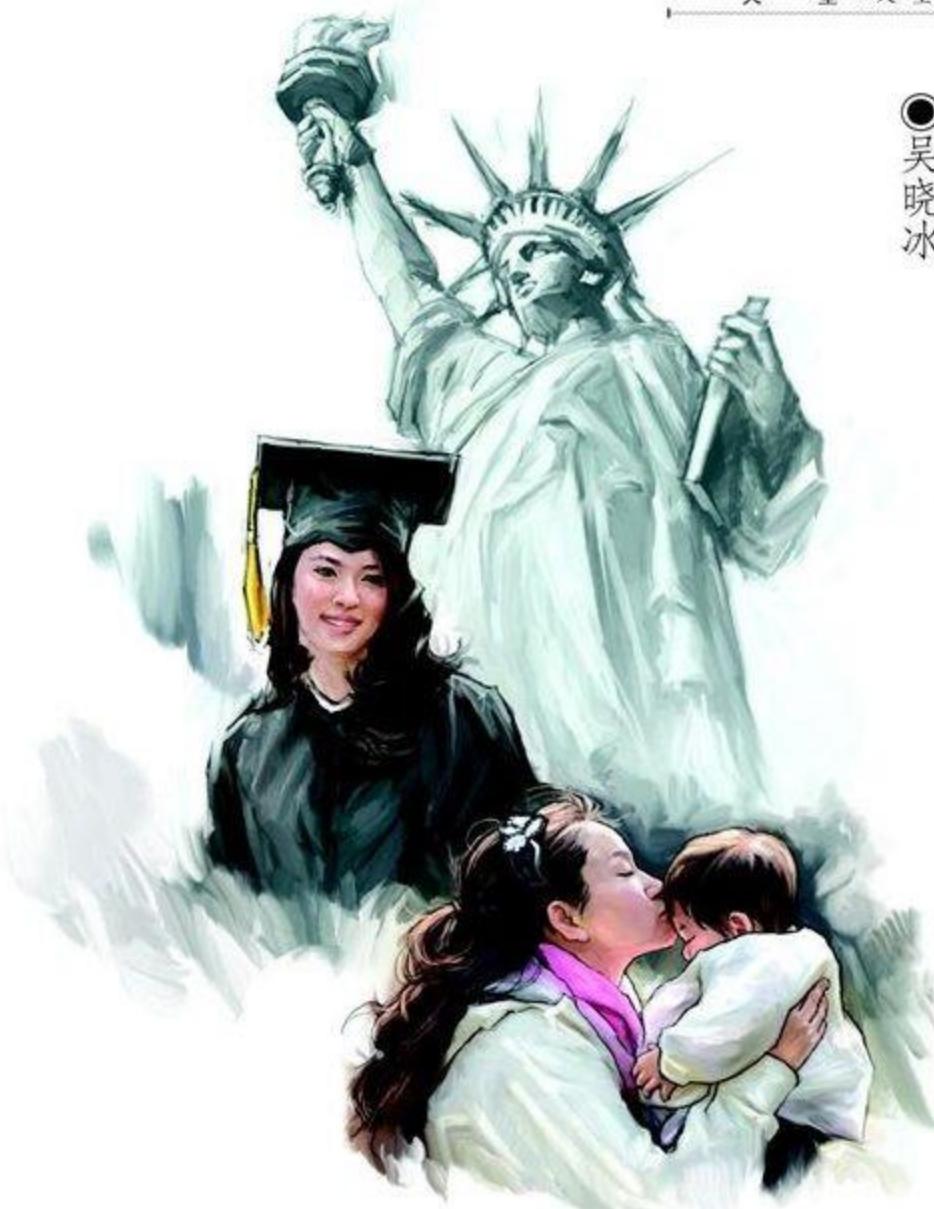
炎，视力在6个月内锐减了50%，医生预计他在一两年内便会完全失明。就像电影里那样，伤心欲绝的父母决定要在孩子告别光明前，尽可能完成他的梦想，而小科贝特的第一个梦想，就是现场看一次他喜爱的凯尔特人的比赛。

但是，这个7口之家并不富裕，而去美国看一场NBA比赛花销不菲。幸运的是，大洋彼岸的凯尔特人俱乐部及时向他伸出了援手——球队老板格鲁贝克与妻子科瑞恩在网络上看到了科贝特

被安排走进场地，主持人将他介绍给了全场的凯尔特人球迷。随着主持人的介绍，现场所有人都站了起来，用经久不息的掌声向这个小球迷表达了敬意。

说起儿子失明前的选择，父亲蒂姆说：“这该用‘新鲜’来形容吧，感觉每一次都是最后一次。”不过科贝特却乐观很多，他说：“凡事总得想想好的一面，积极一点。有时候我的情绪也会不好，但最终都会没事的。”

（孙光星摘自《燕赵都市报》
2015年3月14日）



你坚强了太久， 该换我了

家有小妹不好惹

妹妹曲琦不但漂亮可爱，而且聪明机智。作为她的姐姐，很多时候我都觉得爸妈生下我是为了突出她的优秀。虽然只是十几岁的年纪，我已经明显地感觉到，我和曲琦以后的人生将大相径庭。

事实也是如此，高中毕业后，我读了师专，两年后成为一名小学老师。曲琦则进了名牌大学，毕业后被保送至美国斯坦福大学攻读MBA，后来留在了美国。曲琦每年都会回来一次，带着父母和我出去旅游，忙着和她的同学们聚会。曲琦每次离家时，总有很多的朋友来送她，以至于我和父母都没有机会。爸妈时常感慨：孩子如果太优秀，更多时候就不属于父母了。

每当爸妈说这话时，我内心总有种复杂的感情。这些年，我离开他们最长不过一星期，就算是读师专时，我也

● 吴晓冰

是每周必回家的那一个，带回脏衣服，也带着对学校伙食满腔的抱怨。有时，爸妈也会说：“曲哲，你啥时才能像妹妹一样独立？”

很多习惯的养成，需要时间。比如我对父母的依赖，渐渐让他们习惯了凡事对我照顾；比如曲琦始终如一的优秀与独立，渐渐让爸妈凡事对她放心。

我结婚时，曲琦推掉了好几个重要客户从美国赶了回来。婚礼当天，老公在更衣室数落我选的那套礼服不好看，我当时并没有放在心上，但在一边帮我换衣服的曲琦却火冒三丈：“这个时候来计较这个有意思吗？也许你并无恶意，但我必须告诉你，别以为我姐宽厚就欺负她，我可不是好惹的。”

失败的姐姐

女儿两岁时，被确诊为自闭症。一年后，丈夫提出离婚。

曲琦得知消息后急忙赶了回来。本来以为，以她的性格，一定会将我女儿的爸爸痛骂一顿，可是，她只是约他出去谈了谈。回来后，她劝我与丈夫离婚：“姐，每个人的承受能力不一样，与其让他在这样的压力面前变成一个扭曲的人，不如让他走。”

听了她的话，我胸中郁积了很久的怒火噌噌地往外冒：“你不是我，当然不知道有一个患自闭症的孩子是怎样痛苦！别拿你的一帆风顺来教训我的千疮百孔，我过的日子是你永远也体味不到的……”

我就会跟她吵，我本能地认为，是老天作弄，把幸福快乐、聪明美貌都给了她，而我则承接了不幸的那部分。所以，不管是她为我女儿找了最好的康复学校、陪着我离了婚，还是给了我大笔的钱，我都没有多少感激。我的人生，不是这些金钱与安置可以复原的。

那一次，看着临行前的曲琦与为她送行的朋友轻松地说笑，我狠狠地在心里咒骂了命运的不公。

回美国后，她每天都会打电话给我，问我有没有交新的男朋友，问女儿病情的

进展，还会跟我说及美国对自闭症孩子的养护情况。每一次，她都会对我说：“姐，一切都会好起来的。老天给了你一个患自闭症的女儿，但也给了你一个做不平凡妈妈的机会。”

女儿5岁那年第一次开口叫“妈妈”时，我第一个想到的便是拨越洋电话给她。是的，她总是对的。医生曾经对我说过，女儿可能这辈子都不会说话。只有我自己知道，为了这两个字，我付出了多少。步入中年，我依然平凡，但我可以对女儿说：“我是一个非凡的妈妈，我为你做出了许多非凡的努力。”

上哪儿去寻“亲密无间”

老爸轰然病倒时，我在第一时间给曲琦打了电话。一次次在病危通知书上签字时，我再次重温了女儿被确诊为自闭症时的无助与绝望。3天后，曲琦回国，从北京请来专家会诊，她的朋友轮流来医院照顾老爸以及在家里六神无主的老妈。曲琦回来后，一切都变得井然有序。

老爸终于被抢救过来了，但生活再难自理。我扑在老爸身上默默流泪，一半为老爸，一半为此后艰难的日子。而曲琦只是站在窗前，静静地望着窗外。我吼她：“你能不能不这么冷静？躺在这里的，是咱们的爸爸。你倒可以一走了之，以后他所有的吃喝拉撒还不都是我负责……”

老爸出院后，曲琦请了一名护工，月薪5000元，据说这名护工是专门护理脑血栓病人的。曲琦回美国前，给了我一笔钱，她说：“姐，你永远别为钱发愁，有我呢。”我说：“我知道你有钱，这些钱可以给你换来最大的自由。爸妈辛苦培养出一个优秀的女儿，就是为了让让她拿出最多的钱，在他们最需要她的时候，离他们十万八千里。而那个不优秀的，当然就是端屎端尿的命了。”

曲琦什么都没有说，只是那次回美国，她是一个人走的，没让任何人送行。

啥事都一起扛

回到美国的曲琦每天都会跟家里请来的护工视频，交流一些老爸的情况和美国的护理经验。也会给我打电话，依然乐观地认为我会遇到真爱。

命运有时真是个奇怪的东西，在陪女儿做康复训练的过程中，我结识了一个外科医生。曲琦得知我的新恋情后并不意外，只是说：“姐，我早知道

一定会有更好的感情等着你，你一定会幸福的。”

我们的婚礼没有仪式，只是领了一纸结婚证书，然后，他拿出两张飞往洛杉矶的机票，把蜜月之旅变成了探亲之旅。

在机场，曲琦喜极而泣。为期10天的蜜月之旅，曲琦一直陪着我们。有一天晚上上卫生间，我看到曲琦书房的灯还亮着，灯光下的曲琦看上去很疲惫，这让我第一次对她有了心疼的感觉。

“为什么还是一个人？”我问。

或许，这样一个安静的夜晚，这样一个平和的我，让曲琦有了倾诉的欲望，她跟我说起初来美国时的忐忑与不安；说起金融风暴那两年先后两次惨遭公司裁员的经历；说起与大学同学那场无望的苦恋；说起每年春节想家想到流泪，却不敢给家里打电话的孤独与寂寞。

那夜，我看到了另外一个曲琦，陌生，却令我感到亲切。这些年，我习惯了接受来自曲琦的帮助，却不曾想过，谁的日子不是问题叠着问题、烦恼连着烦恼？倘若这些年没有曲琦的鼎力支撑，我在一个又一个的生活变故面前会变成什么样子？

接下来的日子，我会在出门前，打开她的衣柜，跟她互换衣服穿；我坚持不再去外面吃饭，而是每天都给她做好吃的家常菜，把她的公寓打扫得干干净净……

离开美国的前一夜，喝醉了的我们抱头痛哭。姐妹多年，这样的依依不舍来得真是太迟了。

回国后，我每天都会打电话给曲琦，有些唠叨，有些市侩。

一天，她在电话里的声音透着感冒的鼻音，我在一遍遍叮嘱她要吃药之后，终于鼓足勇气对她说：“曲琦，回国吧。我只有你这么一个妹妹，我不想有什么心事与困难时，只能在电话里跟你交流，我想和你一起逛街，想帮你挑选合适的男朋友，想为你张罗婚礼，想帮你带孩子。还有，爸妈年事渐高，我需要有你在身边，跟我一起面对生老病死……”

电话的那一边，曲琦的声音有些哽咽：“姐，你把我坚强的翅膀打湿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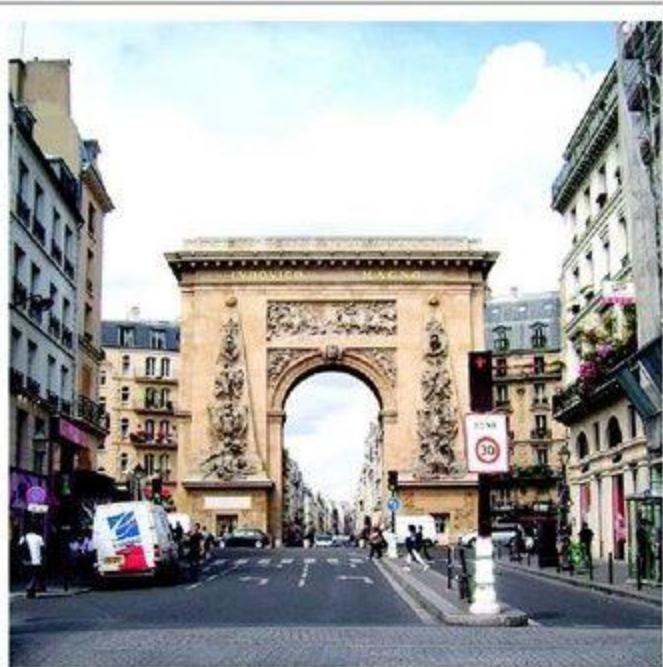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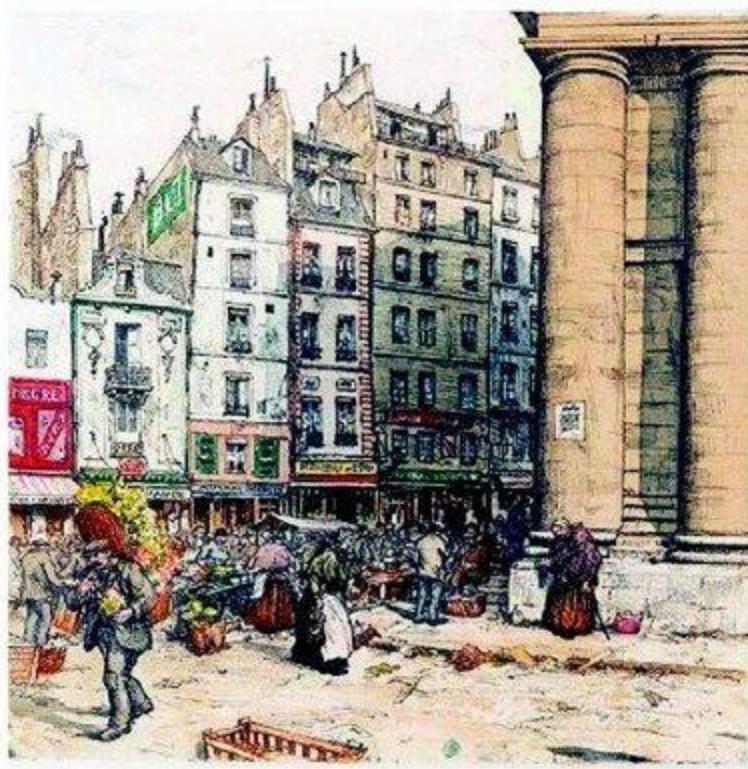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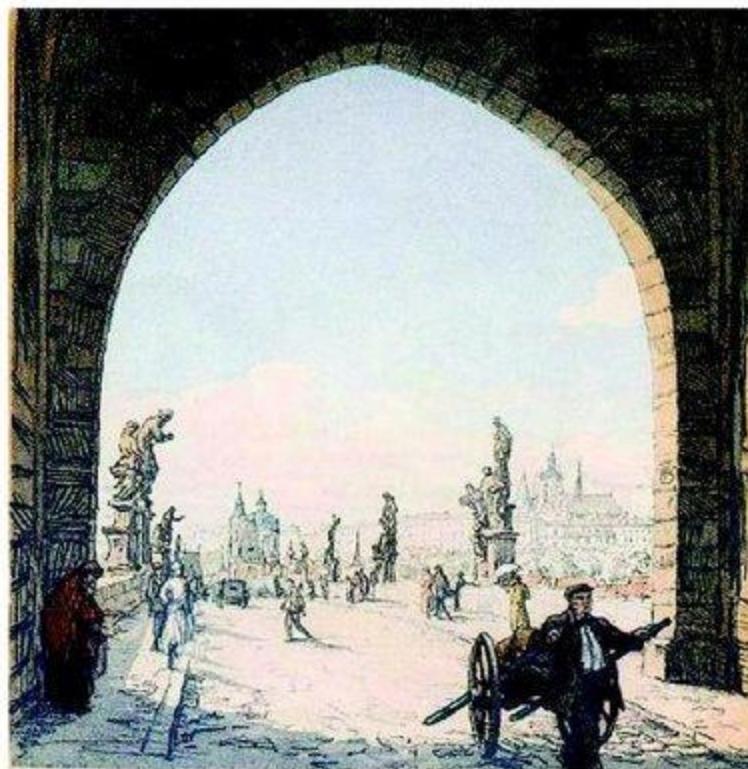
半年后，曲琦回国了。很快，她就有了一份收入颇高的工作，也有了属于她的小圈子。而我和她，也终于成了彼此生命中最亲近的那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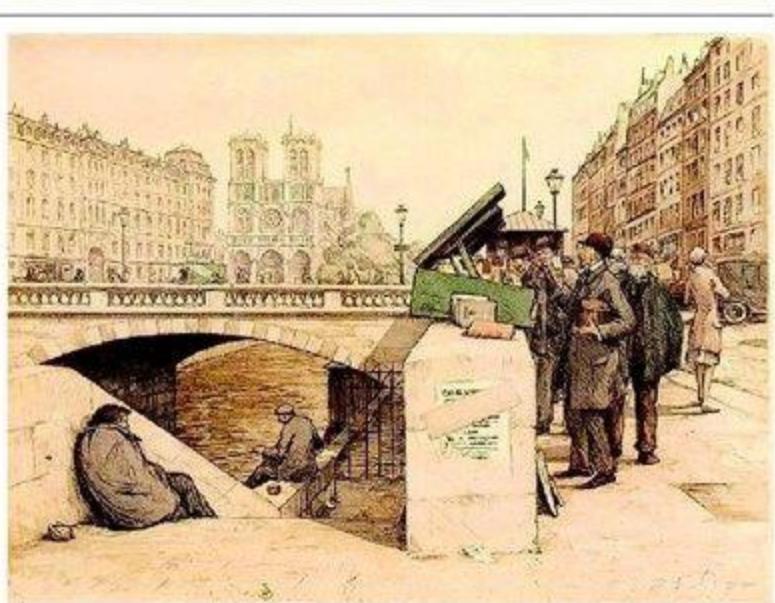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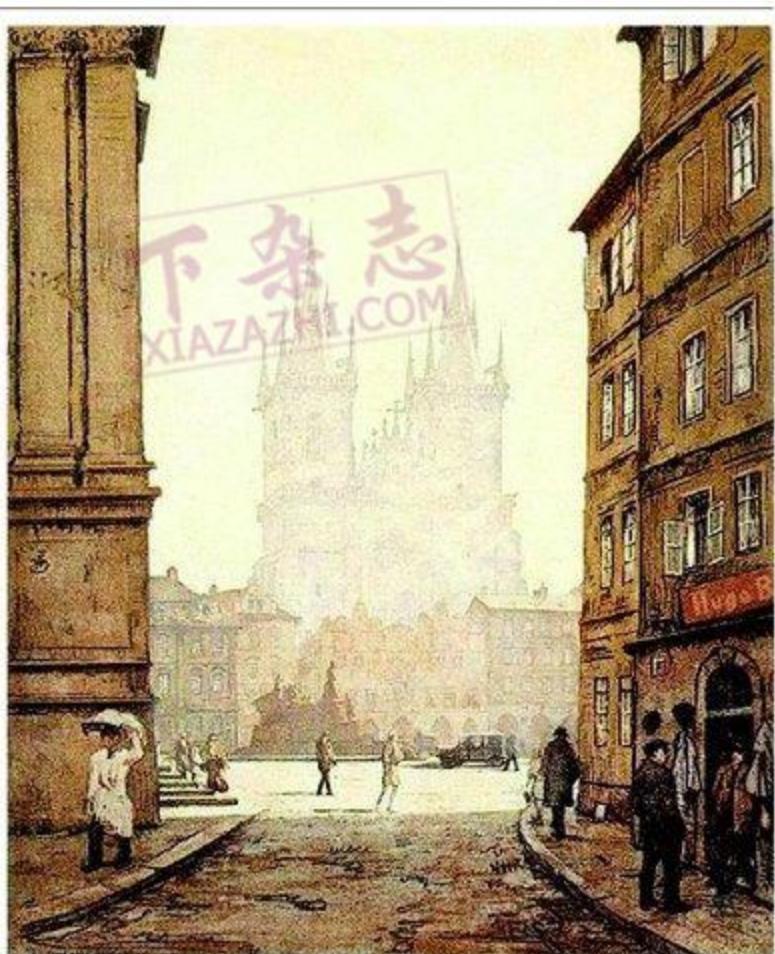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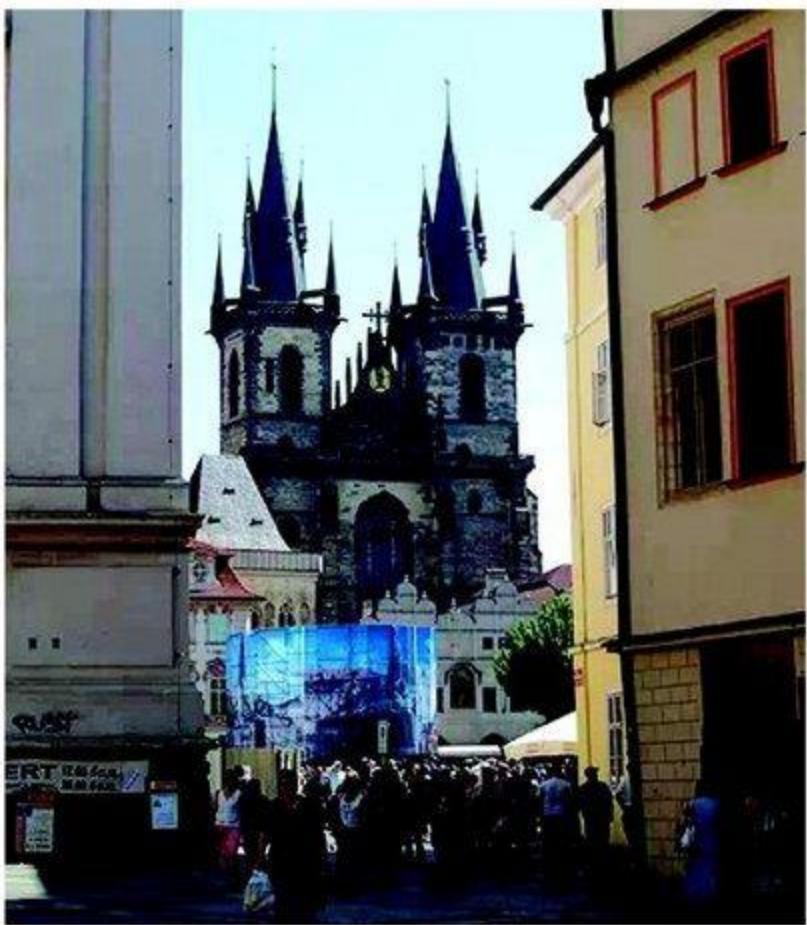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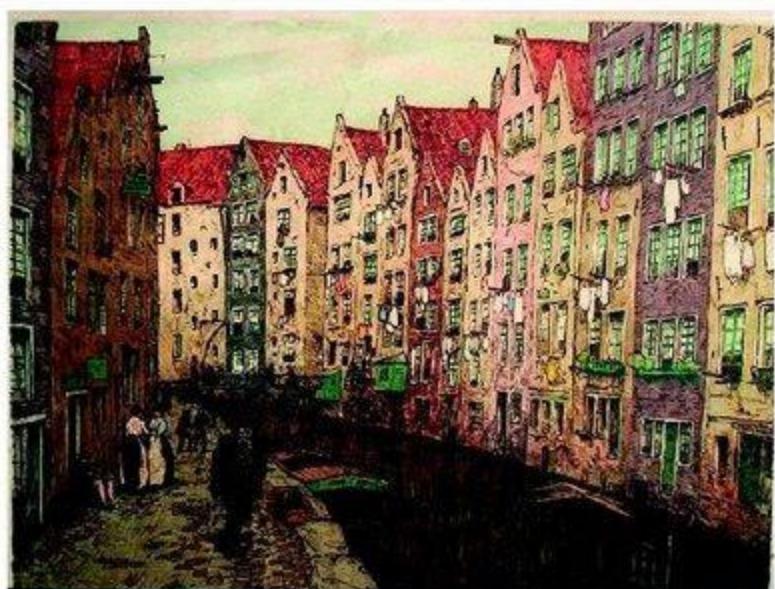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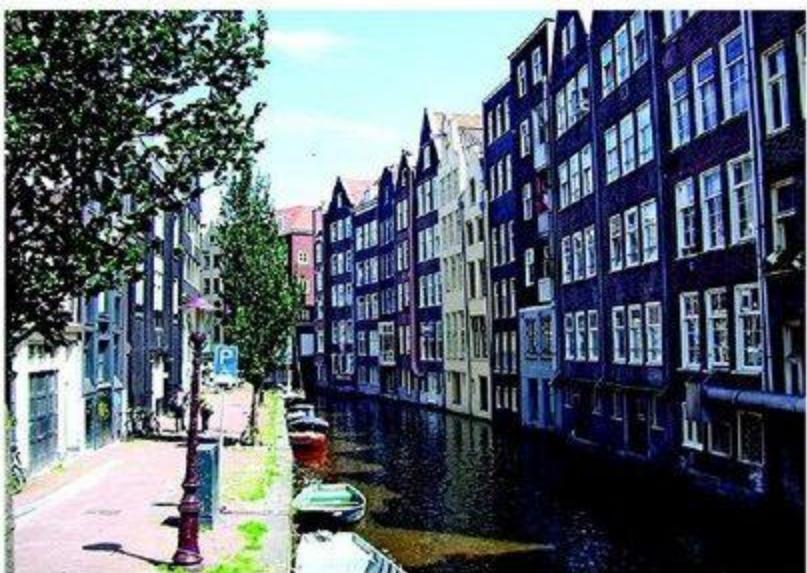
（梅之傲摘自《恋爱婚姻家庭》2015年第4期，刘程民图）



百年街景今仍在

——欧洲百年街景今昔对比







得到太早

●侯文咏

说故事的是个女性朋友，现任职某大企业总经理。

我年轻时野心勃勃，冲劲十足，才26岁就升到了协理。这在当时是破天荒的事情，以我们公司的惯例，35岁能到这个位置算是早的了。

我从26岁干协理直到31岁还没有升迁，好不容易32岁那年有个机会可以升迁副总，公司高层却因为种种理由，提拔了另一个能力无法让我信服的人。我当时很不服气，隔天就递出辞呈。不过辞呈很快被退了回来。总经理把我叫到办公室去，对我说：“你暂时休两个

礼拜的假吧，有什么事等你休完假回来再说。”

其实我早就渴望丢下工作出去旅行了。当天我就请旅行社给我安排食宿，我打算从布拉格开始，一路沿着维也纳、萨尔茨堡、慕尼黑往西自助旅行。隔天我就飞到了布拉格。

到布拉格安顿好后，一出门逛街，我就碰到了那只玩具熊。那是一只比我还要高的玩具熊，毛茸茸的，眼睛眨吧眨吧地看着人，可爱得不得了。我站在那里，简直看得着迷了。开口问老板，才知道玩具熊是飞镖游戏连中3次红心的

首奖，是不卖的。我叹了一口气，心想哪可能连中3次？我转头要走，才走了两步，又不甘心地回头了。我告诉自己，至少试试看嘛！

每射4支飞镖需要一美元。我就这样买了4支飞镖。4支飞镖射完，不要说靶心了，连靶子都没有射到。不过说也奇怪，射完4支飞镖之后，我忽然有一种知道飞镖该怎么射了的感觉。我又买了4支飞镖，用力一射，我的直觉果然没错，3支正中红心，没中红心的那支也相当接近了。

“我赢了！”我兴奋地又叫又跳，连老板都用一种不可思议的眼光看着我。

就这样，我抱着一只超大的玩具熊走在布拉格古城里，每个人都看着我。本来我还蛮享受这样的目光，可是不久我就感觉到麻烦了。我抱着玩具熊走到邮局，试图打包邮寄回台湾。我和捷克的邮政人员当场比画，又丈量了半天，直到我看他们开出来的包裹邮寄费用。详细价格我记不清了，反正是一个叫我差点昏倒的价格。

我又抱着玩具熊从邮局走了出来——邮费够我在台湾买10只玩具熊了。问题是台湾的玩具熊没有这只玩具熊可爱，再说，把这么可爱的玩具熊丢在欧洲实在让人有种始乱终弃的罪恶感。

我只好顶着欧洲毒辣的阳光，从布拉格、维也纳、萨尔茨堡，玩到慕尼黑，一路都抱着玩具熊。玩具熊又胖又长，根本无法折叠，也无法装箱，更无法托运，因此，不管搭乘何种交通工具，我都得大费周章，甚至被要求为玩具熊买票。我经常被搞得精疲力竭，还得不时应付冲过来

有一次聚会结束时已经是晚上10点多，我看到王老师已经无法坐地铁，于是跟他说不如我开车送他。他说：“你有点绕道啊，不麻烦你了。”

我说：“你知道吗，好的人际关系都是互相麻烦出来的。”他一听这话，立马释然，大大咧咧地坐上我的车。于是我们就成了互相麻烦的朋友。

这个观点不是源自于我，而是美国国父富兰克林的一段逸事。有一次，富兰克林很想与宾夕法尼亚州州立法院的一个议员合作，但这个议员是个铁石心肠的人。

富兰克林知道这个议员的私藏书中有一本绝版图书，于是就询问议员能否把那本书借给他看两天。议员同意了，接下来发生的事正如富兰克林所描写的：“当我们再次见面时，他对我说话了（他以前从来没有这么做过），而且很有礼貌。后来，他还向我表明他随时愿意为我效劳。”

富兰克林把他借书所带来的成功，归结为一条简单的原则：“曾经帮过你一次忙的

人，会比那些你帮助过的人更愿意再帮你一次。”人们愿意帮助自己喜欢的人，当请求对方帮忙时，你其实在给对方一个暗示：“我就是你喜欢的人啊。”于是，对方就被催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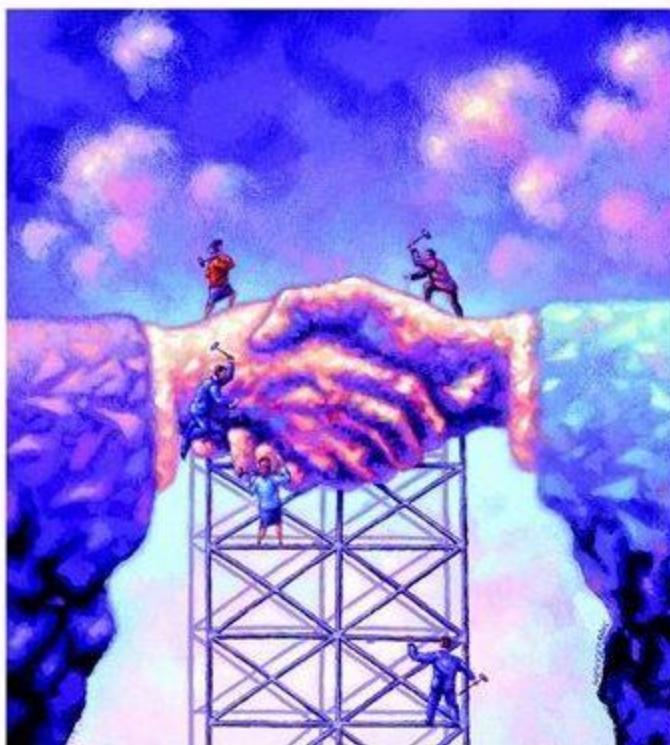
个错误的想法，你把这个麻烦抛出去，那就真的是个麻烦了。因此，我们要知道什么样的忙是可以请别人帮助的。

首先，这个忙不会给对方造成真的大麻烦。否则，对方会马上建立防御：你小子到底想从我这儿得到什么？

其次，尽量不要涉及金钱这样的利益关系。人脉更多的是一种个人感情，一旦牵扯可以精打细算的利益，就会变成劳资、雇佣、购买的关系。即便真的有利益关系，那也最好不要将这种帮忙看作是搭建人脉，而把它看作一个契约。

最后，一定要及时还，人际关系的核心行为是“来往”。《围城》里讲最好的谈恋爱的方式是“借书”，因为有借就有还，一来二去就熟了。建立人际网络的方式同样如此，你麻烦朋友一次，算是欠人家一个人情，人情总是要还的，当下次再还的时候，关系就更近了。

（晓晓竹摘自九州出版社《现在的泪都是当年脑子进的水》一书，Getty Images供图）



人脉 ◉ 马华兴

你俩也就成了小伙伴。

不过，当看到这个振奋人心的喜讯时，有的朋友就会想：原来麻烦别人也能交朋友啊。那太好了，我要买辆车，找人借个十几万元，不但能开个好车，还能交个朋友。这是

抠抠摸摸的儿童。总之，这趟欧洲之旅，我真是被它整惨了！

奇怪的是，反而因为这样的折磨，让我豁然开朗。回台湾，销假后第一天上班，总经理就把我叫到办公室去了。

“在欧洲都看到了什么？”他问。

“很多。”

“有什么心得吗？”

我告诉他玩具熊的故事。“我想通了一件事。”我说。

“喔？”

“我在想，”我说，“有些东西固然梦寐以求，不过来得太早，恐怕也不见得好。”

总经理听了哈哈大笑。“所以，”他说，“你决定继续工作

了？”

我点点头。他放心地拍了拍我的肩膀，让我离开了。

走出总经理办公室时我心想，其实我还蛮适合这份工作的。于是我又继续工作下去，直到现在。

（司志政摘自新星出版社《明天再烦恼吧》一书，喻 梁图）



年届六十来谈论青春是一件很好笑的事情，先是好笑，然后又悲哀起来。头发大张旗鼓地花白了，牙齿神不知鬼不觉地松动了，肚子一五一十地腆出来了。那皱纹在脸上张牙舞爪的，无论什么霜什么蜜都没了能耐。我只能以一个曾经青春者的身份来谈谈青春。

在我年轻的时候，“青春”似乎是一个下流的字眼儿。即便偶尔提到，也是为了将它贡献出去。所以，在我的印象中，青春是一种早晚要端出去献了的东西，就像是他人寄放在我这儿的一样。

不过，我确实年轻过。我曾年轻到口出狂言，年轻到想入非非，年轻到将生命一掷为快。尽管我一无所有，然而有了青春，生命就蓬蓬勃勃了。过了这一站，那份自负和慷慨，全部收敛了。不仅自己收敛，如今我还常常把经验告诉年轻人，比如生活的艺术，比如处世的哲学，比如心理的锻炼。指导他人的青春是一件很有

诱惑力的工作，上点年纪的人多半乐此不疲。我也未能免俗，为此说了许多话，写了许多文字，谆谆告诫他们，真诚祝福他们。

直到有一天，我突然没来由地想起了乌鸦，那种黑色的鸟总是多嘴。我站在人生的树上，常把目光投向后果，而年轻人常常追求瞬间。我告诉活在瞬间中的人，永恒是不存在的，所以瞬间也是无意义的。我所找寻的结果无疑是消灭了永恒也消灭了瞬间的。想到这些，我告诫自己再不要多嘴多舌了。

我想起在自己年轻的时候，也曾听到过许多忠告。心绪不佳时，往往还要将这些话反击回去。是啊，不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此后多半吃了亏。但是，在吃亏之前，我获得了许多快乐。

在一个深秋的黄昏，小雨，我走向一个姑娘的家，去开始一场一开场就是结束的初恋。当时我热情沸腾茶饭不思，却连一声“不”都没有听见。这种经历当然不会获得很高的评价，但毕竟开始了才有以后，才有今天和明天的感情。

秋天更深的时候，我坐上西行的列车，去当一个新时代的小农民。后来，也是秋天，我也是坐的火车，回到了城市。我把土地和草屋还给了老乡，把健康和一些信念留在了那里。来者已不是去者，我第一次感到自己是活过了。那一年我十九岁，我的青春想必就是在那时结束的。

我不知自己的青春从哪天开始，也不知它流落何方。和大多数年轻人一样，我的青春很短、很卑微，这和我设想的青春是一致的。这样，我可以在回想时微笑，觉得可亲。

青春是一腔无人可诉的心事，青春是一本不让人翻阅的本子，青春是不计功利的努力，青春是无法被证实的自负，青春是莫名的开心与莫名的哀愁，青春是留给后来的一坛陈酒，青春使人变得比婴儿更幼稚，比老人更忧伤。

有段时间，我常去大学，去有年轻人的地方。我没有任何功利的目的，只是想看到年轻的人们。他们常常将我吸引，他们没有财富，没有地位，但他们拥有年轻和健康。我试图和他们对话，但说不上几句就明白，

回想青春

●陈村



下杂志
XIAAZHICOM

1969年9月，我初到美国读书。在旧金山机场看到通往全球的航班时刻表：纽约、伦敦、巴黎、东京、阿姆斯特丹、莫斯科……那是个吓人的启蒙经验。世界如在眼前，地理课本上的地名，原来是真的可以去的城市！

1972年，我打工存了钱，经欧陆返台。纽约到卢森堡的学生包机每人90美元。在阿姆斯特丹，我根据手上的《每天十元游欧洲》，找青年旅馆过夜，也睡过公园，认识了人就一起去玩。有个人要去巴黎，我便改了行程和他同行。他找到几个朋友，一起混了几天。吃饭，大家凑钱买几条面包、几瓶便宜红酒就打发了。这些来自各国的背包族，有人初抵巴黎，也有人要离去，大伙儿就在便宜小酒馆为隔日要起程的朋友送行。喝到太晚，第二天爬不起来，误了车程，因此晚上再度送行，又喝到凌晨……

在罗浮宫，在乌菲兹美术馆我第一次感觉到“颜色”。从希腊的天空和爱琴海，我终于知晓蓝色有无限的层次和

● 林怀民 出走与回家



变调。在日内瓦，我看到一本美丽的画册，那是我第一次认识敦煌壁画。

1988年到1991年，我随心所欲地跑来跑去。背起背包，住10美元的民宿，我去了印尼、菲律宾、尼泊尔、印度。

一次次的出走，孤独的背包旅行，让我看到许多山川和脸孔，见识到不同的文化，以及不同文化背后共通的人性。旅行使我打开一扇扇门。回了家，我阅读，追寻曾经触碰过的文化，关心去过的国家，远方的战争仿佛也与我有关了。

2004年，我成立“云门流浪者计划”。5年间，41位年轻朋友在“流浪者”的资助下到亚洲各国去学习，去奉献，去挑战自己，或者，只是去放空。

常有人问我，对“流浪者”有什么期待。我祝福他们带着新的视野和对自己的新观点重返生活，仅此而已。

（林晓华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高处眼亮》一书）

汉堡

● 郭景超



奶奶回老家那天，我带她去吃汉堡。奶奶接过汉堡塞进包里说：“奶奶不饿，留着路上吃。”我苦笑：“凉了就不好吃了，路上吃的再另外买给您。”奶奶说：“怪浪费的，城里的食物还

不如老家的干粮好吃呢。”这一年我回老家，爷爷拉着我的手笑着说：“你托你奶奶带给我的东西真好吃。”

（宋正怀摘自《今晚报》2015年3月14日）

自己不说也罢。我们不能相互理解，甚至没有理解的欲望，最多只能相互尊重。当年，我也曾尊重过那些年长的人。我自以为还有力气谢绝尊重。有一次，在复旦大学，我和几个同伴与大学生们争执起来，为了一个没名堂的题目。我想，这可好了，现在我们平等了，可以让那些“老师”见鬼去了，争一争心里很舒服。他们也解放了，可以肆无忌惮，可以畅所欲言，可以自高自大。这真是难得的好时光。

可是，并不是什么人都想和我辈争一争的。我们相互看见了，相互微笑，然而无言，我们的中间隔着岁月和经历。我们缺少共同的话题，还缺少一致的兴趣。这样的两代人携手并肩是很辛苦的，不

如相望相闻。我想我应该调整自己，应该有一种树的感觉。树的基调是年轮，当然，年轮也没什么了不起，不必常常去数。何况，树的年轮只有在树被放倒后才能数清。

我想，有一天，我被放倒了，要是还有人愿意来数一数我的年轮，数到中间怕是没什么可数的。还有一句老话叫“树怕伤心”，那包藏在层层叠叠的枯枝败叶和老皮之中的树的青春被岁月锈蚀，树也就没有了。

青春就是这样一种东西。

（东张西望摘自《南京日报》2015年3月11日，王青图）



在跑步机上看讲义

●林 蕾 杨 煜



在哈佛的第一个学期，当我看到只有5门课的时候，像是吃了定心丸：我本科时候一学期12门课都能从容应对，何况5门课？我抱着自大的心态，选了6门课。来到哈佛的第一周，我去学校健身房的跑步机上慢跑，看到旁边的同学在跑步机上挥汗如雨，面前还放着笔记本或者讲义，他们在一边跑步一边复习“胚胎学”“表观遗传学”等科目。当时我在一旁不屑一顾：有这么忙吗？

然而在哈佛学习的忙碌完全超出了我的想象。某一门课一周上两次，每两次课之间都有几十页的课前阅读内容，阅读完毕之后在网上还有“小测验”——这仅仅是每次上课之前的“开胃菜”。在每周上完共4个小时的课程之后，还会有“饭后甜点”——作业。作业不仅对课程内容有综合考查，还要求灵活应用，对已有的学术文献进行分析评价，这还仅仅是一门课的内容。

此后，我每周的生活，就是从周一早晨7点起床之后，急匆匆赶到学校上早上的课程。接下

来，一门课接着一门课，课后是“绵延不断”的作业，我会利用哪怕10分钟的时间来掏出作业写上几笔，或者翻开课本看上几行。我知道，白天能多写几笔，多看几行，晚上就能在两点之前稍微早睡几分钟。这种战斗一样的生活一直持续到周四傍晚交完最后一科作业。我会像主持神圣仪式一样打开课程的网页，郑重地上传自己写了几十页的作业，点击提交，一种大功告成的喜悦传遍全身，然后我被随之而来的疲惫击倒在座椅上。我会休息一下，发个呆，嘲笑自己当初对哈佛的设想太美好、太幼稚，最终，振奋精神继续开始写下一周的作业。

这还仅仅是平时，到了考试周，生活就从忙碌升级为疯狂。期末考试，从周二到周四，我一共就睡了10个小时，吃了两顿热饭，考了4门课，做了一个课程报告。我记得当时在公交车上、饭桌上，甚至在跑步机上，

都在翻阅自己的笔记——之前我对哈佛学生一边跑步一边看讲义不屑一顾，如今我也成了他们中的一员。

以前考试周结束时，我都会告诉自己说：终于到假期了。而这次，我却面带倦容，身心疲惫，安慰自己道：终于活着熬过这个学期了。

周围也有些同学科研、学习、生活都显得从容不迫。“不忙碌是一种能力”，忙碌说明自己时间安排不够科学，或者工作效率有待提高。例如，不忙碌的人能够早10分钟来到课堂，熟悉当堂课的内容，课程正式开始之前已经进入状态；而忙碌的人上课才来到教室，忙着找座位、翻讲义，等进入状态的时候，才发现老师最开始讲的内容自己已经错过了，整堂课都在不断地追赶前面遗漏的内容，效率大受影响。那些在跑步机上复习讲义的同学，他们在用这种方式妥善地安排时间，让自己从容不迫地迎接生活的挑战。

（杨 露摘自北京时代华文书局《我在哈佛上大学》一书，小黑孩图）

Campus

想知道别人的中学时代是如何度过的吗?
想一睹最美好的年华里生命的萌动、挣扎与舒展吗?
想让自己笨拙的青春多一点自信与从容吗?请打开它们



真实可感的成长故事
名家讲述自己难忘的中学时代
清新、睿智的人生小品
自然、科学、历史、军事……
你所不知道的一切!

新星出版社出版，全国各大书店及当当网、京东商城、亚马逊均有销售



扫一扫，进入明周刊公众号



扫一扫，进入淘宝官方店
购买当期杂志、过刊以及
订阅全年

订阅《明周刊》2015年全年24期240元

赠送价值 87 元的《白纸黑字》一套(三本)

◎ 开户银行

开户名：广东读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广州永福南支行
账 号：44034501040002468

◎ 邮局汇款

收款人：广东读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收款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99号21栋3楼

◎ 注意事项

请将汇款凭证传传真至：020-37678845
并在备注栏内填写您所需要订阅的期数、
收件地址、收件人、联系方式



公司订阅电话：
020-87304559
(9:00-17:00)



邮局订阅电话：
11185
邮发代号：46-30



“《读者》光明行动”(25) ——用心看世界，用爱传光明

2015年是抗战胜利70周年，缅怀革命烈士，关爱革命老区，“《读者》光明行动”也想为老区人民做些实事。

开拓奋进、无私奉献的沂蒙精神早已被人们所熟知，婉转悠扬的《沂蒙山小调》更是响彻大江南北，传唱着沂蒙人的乐观与淳朴。“《读者》光明行动”第12批弱视儿童筛查地点就选在了沂蒙山革命老区临沂。2015年3月31日，专家医疗队赶赴沂蒙老区，在当地相关部门初筛6000人的基础上，为临沭县临沭街道、郑山街道、曹庄镇、玉山镇、蛟龙镇、大兴镇、店头镇的338名儿童免费检查了视力，并确诊65人患有弱视。依照就近治疗原则，符合救助条件的弱视儿童在济南光彩明天儿童眼科医院接受免费治疗。截至4月15日，已有26人入院。

为加大救助力度，优化医疗资源，惠及更多贫困家庭弱视儿童，项目发起三方商议后决定展开多分院多点就近筛查工作。2015年3月16日，北京专家医疗队赶赴河北省衡水市，义诊283人，确诊62人患有弱视；4月11日，广州专家医疗队前往江西省赣州市定南县，义诊350人，确诊149人患有弱视。所有符合救助条件的贫困家庭弱视儿童将分批就近入院，接受为期45天的免费治疗。

在广州光彩明天儿童弱视门诊部接受治疗的第10批26名广西百色弱视儿童已结束治疗，全部出院。26人的52只眼睛，除眼底有病变的7只外，其余45只出院时矫正视力达0.9以上的有41只。

2015年4月底，“《读者》光明行动”专家医疗队将赴河南省兰考县展开第14批弱视儿童筛查行动，详情请关注新浪、腾讯官方微博@读者 @读者—光明行动。

“《读者》光明行动”开通支付宝捐款账户，打开支付宝钱包“扫一扫”或直接转账到支付宝账户dzgmxsd2013@163.com即可完成捐赠，即时到账，方便快捷。



光明行动

《〈读者〉高考作文素材》《〈读者〉高考作文OK》上市

《〈读者〉高考作文素材》自2009年推出，以广泛的内容题材、独特的视角观点，帮助考生在最短的时间内积累写作素材，激发灵感，提高写作能力，受到了广大考生的青睐。

《〈读者〉高考作文OK》作者张健老师，是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语文教研组原组长、中学语文特级教师，集26年语文教学、18年高考作文阅卷经验，带你见识阅卷背后鲜为人知的“秘密”和规则，传授应对考场作文的“10大军规”。一学就会，立竿见影，简单、易学、提分快！

《〈读者〉高考作文素材》首度携手《〈读者〉高考作文OK》，从素材到技法，针对高考作文，解决“无米下锅”之困，传授“烹调大餐”之法，聚焦考场，锁定提分。

《〈读者〉高考作文素材》(定价10元，120页)、《〈读者〉高考作文OK》



(定价20元，全彩印刷，128页)已于3月在全国零售上市，欢迎购买。如在当地购买不便，可通过邮政汇款购买，具体方式如下：

《〈读者〉高考作文素材》和《〈读者〉高考作文OK》两本打包邮购，汇款单附言栏请注明“作文增刊”，33元包国内挂号邮寄。

邮购汇款地址：兰州市城关区詹家拐子4号二楼《读者》邮购部

收款人：财务部

邮编：730030

订阅咨询电话：0931-8410920

订阅传真：0931-8419055

也可扫描右边的二维码，进入《读者》微商城在线购买。

